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世界古代中期生活习俗史



内容提要

这一时期，希腊、波斯、印度、阿拉伯、埃及、中国、斯基泰等国家和部落的居民都很活跃。在西方，希腊居民的生活习俗是很有特点的，其文化对后来罗马帝国斯拉夫、日耳曼居民的生活习俗都产生了很大影响。亚洲西部地区，以波斯人为主，当地各民族创造了灿烂的西亚文明。这种文明对后来的拜占廷帝国、阿拉伯居民的生活习俗都产生了很大影响。在亚洲东部地区，这时，正值春秋战国时代，一种新的社会制度正在崛起，受其影响，中国居民的生活习俗正在形成自己的特点。本书仅以上面这些国家和部落为主，试图对世界古代中期，也即希腊古代居民、波斯古代居民、佛教兴起前后印度居民、春秋战国时期中国居民的生活习俗作一个轮廓性的介绍。作者大量利用本学科的最新资料，同时注重利用考古学、历史学、民族学、民俗学、地理学的资料，因而其论据充分，观点准确、叙述有序、线索清晰、视野开阔，较全面地介绍了当时的居民生活习俗风貌。

世界古代中期生活习俗史

一、概述

随着周平王疲惫的战车匆匆驶入黄河南岸的洛阳王城，历史的一页被翻过，世界进入到一个新时期：公元前第 1000 年中期，也即公元前 7—前 3 世纪。这时，地中海周沿地区、幼发拉底河流域、尼罗河流域、黄河流域，以及北亚草原许多地方，相继出现了文明。这些文明彼此相互碰撞，又给已有的文明赋予了新的内涵。

研究此时的居民生活习俗，是与研究这个时期的历史发展过程紧密相关的。这个时期，世界上的许多地区都步入了阶级社会；世界各地居民，多数都生活在奴隶社会里，然而由于各种原因，世界各地社会发展进程不同；相邻与并不相邻的国家，相继开辟国际通道，这些通道以亚洲西部为中心，通往世界各地（美洲除外）。

上面三点直接制约着这个时期的各地居民的生活习俗，只有在这个基础上，才能比较清晰地解释和介绍这时的居民生活习俗的情况。

1. 希腊居民生活习俗概况与特点

公元前 2000 年末，受东方居民迁徙影响，早期奴隶制社会崩溃，希腊进入到新时代。公元前 9—前 8 世纪，希腊境内兴起了许多城市国家，而至公元前 8—前 6 世纪，希腊诸城邦开始享有较高的物质文明。希腊诸城邦有本土城邦和殖民城邦之分，它们有着密切的政治、经济、文化上的往来。本土城邦与殖民城邦一起，形成了文化面貌基本相同、颇具特色的希腊文明。人们将这种文明所及之地称之为“希腊世界”。

希腊居民的社会生活

由于世界性居民迁徙的结果，希腊原有的、迈锡尼时代的文化秩序被打破；新迁居的居民，在融合希腊故有文明的基础上形成了新文化。希腊居民的文化可以归纳为三个发展阶段：鼎立时期、融合时期、繁荣时期。

当希腊进入到阶级社会之后，原有的血缘关系逐渐被打破，一种新型的地域关系逐渐被确立起来。这个时期正是希腊诸城邦由血缘关系向地域关系过渡的时期。过渡痕迹很明显，如这时的城内居民按家族聚居；各个家庭都有自己的保护神，而城邦确没有保护神。

步入阶级社会的希腊诸城邦，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流行着民主制度，这实际是军事民主制的残余。希腊诸城邦的公民虽然在政治上是平等的，但根据经济收入不同，还存在着等级上的差异。在法律上，诸城邦承认这种等级差异，并明文确定各个等级的义务和权利。

希腊居民对宗教是非常虔诚的。希腊诸神与人相同点很多，希腊人与诸神之间存在着契约关系：平日，希腊人用收获中最好的东西奉神；神在关键时刻要保护诸城邦的利益。希腊人供神有“年供”和“常供”之分。希腊诸城邦有明文的规定：本邦之神严禁其他城邦供奉；城邦公民无论于何时何地，都不得泄露本城邦保护神的名字、长相、喜好、供奉的位置。

大概从原始社会末期起，世界各地的居民就形成了与神共餐的习俗。与所有地区相同，希腊人也有这种习俗。希腊人将自己的祖先、战死的英雄、对本城邦有特殊贡献的死者都恭奉为城邦的保护神，向他们进行供奉的日子被确定为本城邦的节日。在这个节日里，全体公民都必须参加对神的供奉活

动，在表示完供奉的仪式之后，全体成员必须聚在一起，将所有供奉的食品分成均等的份数尽数吃掉。这种制度被称之为公餐制度。

居民的饮食文化

希腊本土居民主食以小麦和大麦为主，还吃大米、玉米、高粱和马铃薯。希腊人的主食以颗粒性食物为主，他们坐在椅子上，左手端碗，右手捏撮食物进食。希腊人用烧、烤、炙、煮等方法来烹调菜肴，其饮料以葡萄酒为主。希腊人一天吃两顿饭。对于野生植物，希腊人是不屑一顾的，肉类则以牛、猪肉为主，其次才是羊肉和家禽。希腊人烹调的调料有盐、香料和橄榄油。橄榄油是本地的特产，是用橄榄果榨出来的。希腊人不但用其来做食物，还用它来涂抹全身，以达到护肤养颜的目地。

居民的服饰文化

希腊男性公民的常服非常简单，这是一种介于袍子和披帔之间的长过于膝的服装，人们称其为长袍。希腊居民在长袍之下是不穿任何衣物的。在希腊人那里，没有汗衫、裤衩、肚兜之类的概念。希腊居民的衣服多是用亚麻布制做的，以后才有棉布和丝绸。希腊居民在日常生活中不穿鞋子，袜子也是陌生之物。希腊男性公民不戴项链，但有首饰，发式也有三种式样。希腊男性公民蓄胡子，喜欢将胡子修理成络缦胡子形状。

这个时期，希腊妇女服饰是这样的：她们大多穿亚麻布质料的衣服，最常见的衣服是短袖长裙，还穿两侧开口的裙子。希腊妇女在裙子之下通常不穿任何衣服，人多众广的场合要披一件披纱。希腊妇女的发式是多种多样的，表现了希腊此时妇女的追求美的心理特征。最常见的发型是将头发向后梳，在后脑勺附近束扎起来，做成一个椎髻。希腊妇女没有胸饰和脚链，但有耳环、耳坠、手镯。

希腊士兵夏季服装有三种款式，分别属于三种不同性质的人：普通战士服饰、英雄服饰、神服饰。普通战士服饰可以细分为重装甲兵服饰和轻装甲兵服饰两种。英雄通常不穿衣服，而是穿兽皮。诸神服饰显得华贵，穿长袍式服装，长袍上缀饰许多彩色镶边和图案。

希腊居民刚刚从原始社会的框架结构中摆脱出来，许多思维还带有浓厚的原始社会痕迹。从一些资料看，在许多场合，希腊居民都可以赤裸着身体出现。

希腊居民的居住条件

公元前 8 至前 6 世纪，是希腊艺术发展的重要时期。建筑学最为发达。这个时期的各种建筑中，神庙占据着主要地位。希腊神庙最初是用木材建盖的，到了此时，木构建筑逐渐被石构建筑代替。

此时，绝大多数希腊居民都生活在城邦里。邦城通常修筑在三个地方：临近港口的海滩、古代交通要道的平原地带、形势险峻的高岭上。希腊古代城池的构筑方法与东方有别：用石块砌垒城垣，城垣不是很厚；城垣上只开一个门洞。希腊城池中的重要建筑都集中在城池中心地带，以宗教建筑为主。居民建筑，包括显贵建筑则以宗教建筑为中心，散处它的四周。

交通要道和地势险峻之处，希腊人修筑要塞。要塞用石头砌垒，要塞外围还筑建栅栏。栅栏是用原木竖栽而成的，作战时，守城士兵以栅栏为第一道防御线，只有在栅栏被攻下之后，守城士兵才退回到要塞里去。

在城垣和要塞里，居民住屋用修整过的长条形石块砌垒，块石之间还灌有灰浆。希腊人不太重视墙壁的粉刷。希腊居民喜欢建盖比较宽大的房屋，

要求房屋采光条件好。窗框用木头制做，屋内由石柱支撑房顶。石柱多作圆形或椭圆形，表面雕刻图案。希腊居室的地面多铺石块磨出的地面，很光滑。宽敞的居室里摆设的家具有桌子、椅凳、三脚凳、方凳、椅子和床。

希腊居民的商业活动

希腊居民善于经商。商业活动以奴隶贩卖、海上贸易、区域内贸易为主。希腊普遍流行奴隶制，奴隶已经被广泛使用到了生产的各个领域。希波战争之前，希腊的奴隶主要来源于家生奴隶。希波战争之后，奴隶的来源明显地扩大。战争和海盗业成为奴隶的主要来源。希腊人通过战争，将被俘而无法赎回的人充为奴隶。公元前5世纪，雅典有世界上最大的奴隶市场。

希腊本土东临爱琴海，南临地中海。就希腊世界而言，爱琴海和地中海只是他们的内湖。这样，在客观上，这种自然地理条件为希腊人通过爱琴海到欧洲、非洲、亚洲的许多地方去提供了方便。希腊本土的许多城市都成为重要的海港，一些重要城市成为商业贸易的中心。除了沿海贸易外，在内陆地区，希腊也有商业活动。内地商业贸易活动以交易食粮、小家具、手工业产品、奴隶为主，还可经常见到农民出售葡萄酒、醋、植物油、蔬菜、木炭。

商业的发展、繁荣促使货币产生。这个时期，希腊出现并流行货币和各种信用、高利贷、汇兑业务。每个城邦为了控制住市场，都努力地铸造和发行本邦的货币。在所有城邦里，以雅典的货币最为稳定和流通，就像现代社会中的美元一样，是一种保值的货币。金融商最初只负责汇兑业务，以后，随着形势的发展，金融商们开始干起了代收代藏、放款取息、代客结算帐目等业务。

随着商业的发展，为了协调商人们的关系，也为了本邦的税收利益，希腊的城邦陆陆续续都制定了商业法规。比如规定经商的区域，规定哪个区域经营哪种商品，对一些商品实行最高限价，还限制一些商品的买卖等。除此之外，各邦还在市场上设置了市场管理人员，以负责维持秩序、征收税金等。

希腊人的生活习惯

在希腊的居民当中，父权有着相当权威的作用：他是一个家庭的当然主人，也是一个家族的当然决策者。父亲在家庭中享有许多权力，诸如主祠、逐妻、嫁女、为子娶妻、规定家庭继承人等。

和东方传统习惯不同，希腊存在着长子继承权，即一个家庭的财产，从法律的意义上说，是不允许再行分配的，只有长子有继承权。长子有义务承担对诸弟的抚养，诸弟则必须像敬父一样遵从长兄。

希腊居民有许多节日，如建城节、邦神节、田节、耕节、播种节、收获节等等。在节日里，希腊人一般不劳作、不打仗、不吵架，而是尽情地享受和玩耍。希腊人也有许多忌日，在这些天里，公民通常不结婚、不开会、不举行审判、不做任何工作。哪些日子是节日，哪些日子是忌日，都由祭司决定。

希腊人非常喜爱清洁。他们喜欢把居室弄得干干净净，喜欢把身体洗得干干净净。洗浴对他们来说是一天生活中最重要的事情之一。根据一些资料，我们知道，希腊人是很早就形成了洗浴风俗的民族之一。希腊男性大多在小河里和树丛中洗浴，洗浴之后，通常要通体涂抹橄榄油。希腊妇女或在树林丛中洗浴，或在室内的大盆里洗浴。洗浴后的女性，通常要梳理头发、剪指甲、照镜子。

希腊人思想解放，表现在生活上就是比较放荡。这个时期，希腊虽然已

经进入到一夫一妻制的生活轨道，但受传统习俗影响，夫妻生活之外的情爱或性爱也是允许的。尽管希腊居民性生活比较开放，但强烈反对强迫的性生活。

文学音乐舞蹈雕塑

希腊居民能歌善舞，是个生性乐观的民族，在音乐舞蹈文学方面有很深的造诣。希腊居民所创造、形成的文学艺术以及音乐舞蹈对后人有极其深刻的影响。公元前5世纪前后，以抒情诗为主要表现方式的文学开始被戏剧代替。希腊悲剧和喜剧的出现及繁荣是希腊公元前5至前4世纪文化繁荣的标志。希腊戏剧起源于祭祀大自然死而复生的神、小巧玲珑神狄奥尼索斯的宗教仪式。希腊戏剧大体上有三种类型：喜剧、悲剧和讽刺剧。诗歌在此时的文坛中还享有地位，具有一定文化修养的希腊人仍然喜欢从事这种活动。著名的剧作家，同时还需是著名的诗人。除专职诗人外，希腊还有一些业余爱好诗歌的人。许多诗歌体裁表明，希腊人非常重视音乐。希腊人有弦乐器、管乐器和打击乐器，他们不知道弓弦乐器。公元前5世纪前后，希腊已经出现了乐谱。这是一种用字母记录乐曲旋律的创新活动。

希腊居民喜欢跳舞，这在瓶画中有比较多的反映。我们目前见到的有以下几种舞：单人舞、双人舞和集体舞。在雕塑艺术方面，公元前6世纪以前，希腊雕塑还没有完全摆脱呆板的格调；公元前6世纪以后，希腊雕塑艺术进入到一个新的阶段。

2. 西亚居民生活习俗概况与特点

小亚及周沿地区居民生活习俗

小亚北与斯基泰、南与地中海东岸、西与希腊、东与波斯相邻，自古就成为东方文化与欧洲文化相交的地区。正是由于这种地缘关系，小亚居民的生活习俗较多地承袭了东西方文化的混合成分。小亚及周沿地区的居民包括亚述人、乌拉尔图人、巴比伦人、阿尔明尼亚人等。

饮食 居民或者从事畜牧业，或者从事农业。居民主要食物来源于畜产品，主要是牛羊肉。农产品则有大麦、小麦、豆类和香油。果类植物方面，有苹果、葡萄、柑桔、桃、梨等。葡萄酒的生产量很大，而且居民经常食饮。

服饰 居民已经有了毛纺织业、麻纺织业，以及皮革加工业。这里的居民对于棉花是比较陌生的，但是他们却能经常穿丝绸质料的衣服，因为这里地当中西交通的要道。衣服的款式大同小异，以紧身为特色，分上衣和裤子。紧身衣外面还喜欢罩杂色长外套。妇女没有地位，衣服多种多样，头上时刻都要蒙上面纱。

建筑 境内已经有了许多宏伟、壮观、巍峨的城市，如阿淑尔城、尼尼微城、亚述城、巴比伦城、西帕尔城、尼普尔城、乌鲁克城等等。建筑特点明显。城池建筑在高岗上，都用生砖砌起城垣；由于战争需要，经常修筑堡垒。堡垒用石块砌垒，极少部分用生土坯砌垒。城池内部按照街道布局，居址大都两三间一组，形成很自然的单元。房屋都为半地穴式，屋内有灶和烟囱，以及门和窗。房间里有榻、桌子、椅和凳，墙上饰有着色的浮雕和壁画。

宗教 以多神教占据统治地位，带有魔术性质的礼祀和仪式在这里的宗教中具有重要意义。他们认为万物有灵，整个世界，如山、谷、田野、树木、房屋、植物等，都有神性；各种天体，如太阳、月亮、行星，都应表示崇拜。

和希腊的诸神有些相像，他们的城邦保护神权只是公社或城市的保护神。他们给诸神奉献贡品，多是畜类。

商业 地处中西交通要道，商业比较发达。较为发达的地区流行本地钱币，钱币的质料以金币为主，也有银币。钱币款式以圆型为主，钱币上雕人头像，这是受希腊文化的影响。除了境内商业外，他们主要和希腊人做买卖，他们向希腊输出建筑木材、亚麻、亚麻布、毛皮、皮革、黄金，甚至是战争中掠夺过来的奴隶，从希腊大宗输入装饰材料、陶器、橄榄油、葡萄酒、药材。

斯基泰人的生活习俗

这个时期，斯基泰人居住在黑海北岸到阿尔泰山一带。他们由许多部族组成，目前至少可以将其划分为斯基提亚人、萨夫罗马泰人和马萨该塔伊人三个大部族。他们的生活习俗有一定的区别，但总体特征是比较近似的。巴泽雷克居民的生活习俗与他们基本相似，唯有居住形式略有不同。

饮食与居住 务农的斯基提亚人种植小麦、大麦、高粱、豆类。豆类中有大豆、蚕豆、黄豆、豌豆等。主食之外，他们食用牛、马、羊、猪肉和其他一些家禽。农业斯基提亚人多数都住在城塞里，城池修有多道城垣。他们用土坯建造长方形的房屋，房屋内有隔墙，当是套间规模。

宗教和习俗 斯基提亚人信奉多神教，常见的神有塔比提、帕伊欧斯、阿披、戈伊托叙洛斯、阿格里姆帕撒、塔吉玛萨达斯、海拉克列斯和阿列斯。斯基提亚人相信：神的预言藏于某种启示当中，神与人的交流是通过卜卦来实现的，因而在斯基提亚人那里盛行卜卦。斯基提亚人流行许多习俗，如崇拜勇士，剥头习俗，喜欢用敌人的头颅制作饮食器具，流行土葬，盛行野兽纹艺术等。

波斯居民的生活习俗

波斯帝国于公元前6世纪中叶成立，经过十数年征伐，基本上统一了伊朗高原。以后势力发展，逐渐形成雄踞西亚的大帝国。这个帝国基本上包括了现今的伊朗高原、西亚两河流域、小亚细亚地区，以及非洲北部的埃及。

饮食习俗 波斯人耕种小麦、大麦和高粱。这是他们的主食。波斯人以制做麦饼为主，另外还做汤饼、烤饼、面条和点心。除了粮食之外，肉类则以羊、牛肉为主。波斯人喜欢将羊放在大锅里煮，然后将煮熟的大块大块的肉拿出来，用小刀削着吃。狩猎业在当时的波斯人那里还占据着比较重要的地位，他们或者带着弓箭去打猎，或者带着鱼网去河汊捕鱼。时常狩猎的对象是兔、鼠、狐、野鸡等。波斯人对鱼类有着一种偏爱，他们很喜欢吃鱼。波斯人境内还生产无花果、小米、橄榄、芝麻、枣、葡萄、椰子等，他们也将这些物产用于饮食。波斯人用芝麻油烧菜，还吃蜂蜜。

在波斯人的饮料当中，除了稍稍有些酸涩的山羊奶之外，还有葡萄酒，这是波斯人非常喜欢喝的一种饮料。从意大利半岛直到天山山脉的东沿，在这个时期，各族居民都喜欢喝这种饮料。他们的饮料配方、制作工艺、调酒方法都是一样的。波斯人很重视饮水，他们只喝流动的河水。

服饰文化 波斯人的内衣是用亚麻布做成的，其长过膝，颇类袍，通常为圆领，对襟，直袖。男性和女性的内衣大体相同。波斯人没有短内衣裤，外衣大多用毛布和皮革制作。波斯人的鞋子样子很独特：牛皮软底，腰高，足额向上开口，系带，额面饰各种图案。波斯人留齐项短发，很重视洗浴。洗干净的波斯人通常通体涂抹香料，就像希腊人通体涂抹橄榄油一样。

建筑艺术 波斯人的建筑艺术是从巴比伦人和亚述人那里承袭过来的。波斯王的宫殿，目前发现的至少在三座以上，各具特征，没有明显的共同之处，这和波斯文化的总体特点是相适应的。波斯人平地起宫城城墙，材料是黄土烧制的红砖。和希腊人相同，波斯人的大厅很宽敞，厅内耸石柱。波斯人用黄金、白银、赤矿粉涂抹墙壁，力求达到金碧辉煌的效果。

宗教文化 波斯地域辽阔，居民语言复杂，没有统一的国家宗教体系。为了国家利益，波斯人采用不同形式，对当地宗教进行支持，并通过宗教为自己服务。阿塔恭西斯二世时，除了阿胡拉玛兹达神之外，波斯人又强调丰产女神阿那希塔和太阳神米特拉。波斯人给诸神供奉，修建神殿。

波斯人相信梦，认为这是诸神与其对话的方式之一。他们对梦的这种看法是从吕底亚人那里学来的。波斯人认为：诸神不可能与其直接对话，也不能对他们直叙其言，只能以托梦的方式，将自己的看法、喜好、要求等表达出来。波斯人不仅在日常生活中相信梦，而且决定国家大事也受梦的启示。

其他一些习俗 波斯人很重视生日，在这一天里，他将吃得比平日更多、更好，他们认为这样才会吉利。波斯人忌讳当众呕吐，认为这是相当不礼貌的事。他们对当面撒尿也是非常忌讳的。波斯人喜欢在醉酣之际谈论重大事情，并认为这是人们最容易说真话的时候。波斯人重男轻女，子嗣比较多的人，将得到国民的充分尊重。波斯人对于说谎话深恶痛绝，认为这是世界上三种最不光彩的人之一。

阿拉伯居民的生活习俗

饮食结构 阿拉伯人大多都居住在辽阔无际的大沙漠之边缘，过着游荡的游牧民生活，他们也和所有的游牧民一样，社会经济发展很缓慢，社会进程发展速度也很慢。游牧的贝都因人吃羊肉、单峰骆驼肉，喝羊奶和单峰骆驼奶。除了牲畜的肉之外，绿洲地区的贝都因人主要食用小麦、大麦和枣椰子。

建筑 游牧的阿拉伯人居住在帐篷里。帐篷是毛毡制作。农业阿拉伯人住在用土坯搭盖的房子里，房屋面积很小，而且比较简陋，是用土坯建造的。南阿拉伯地区发现了规模较大的石构建筑。

服饰 阿拉伯居民穿齐膝长袍，领口地方附带斗篷。关于阿拉伯人的服饰，我们还可以从希罗多德的《历史》中得到一些信息。希罗多德是这么记载阿拉伯人的服饰的：“阿拉伯人穿着腰间系带的吉拉袍子，在他们的右边带着弓。”妇女身上有许多装饰品，都是黄金或铜制作的。

宗教 在信奉伊斯兰教以前，阿拉伯人各部落都有自己的宗教信仰。在南阿拉伯地区，居民中出现了神殿，这是他们给自己所信奉的神修的宫殿栖所。到目前为止，在这里发现的所有神庙，其形制上都与小亚地区神庙相同。

商业 公元前 1000 年的中期，阿拉伯地区正值中西交通的要冲，阿拉伯人开始种植香料，并参与国际间的商贸活动。在阿拉伯境内，国际交通要道有两条：一条是北道，一条是南道。阿拉伯商人主要是将阿拉伯境内的香料销往外地，还经营奴隶贸易。除此之外，阿拉伯商人还从事中间商职业：他们将宝石、香料、芳香型物品、印度货物运往非洲，再将北非等地的手工业产品卖往印度。

艺术 阿拉伯地区流行的文学和艺术都和西亚地区的文化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比如雕塑艺术就是如此。在阿拉伯地区，我们很少见到阴刻线条的作画，也很少见到圆雕作品，这一点和西亚地区的风格是很接近的。阿拉伯人的早期艺术都和经济生活有关，比如用骆驼运输东西、一个妇女偏坐在驴

背上、众人站立在圣殿之旁等等。

3. 印度、埃及居民生活习俗概况与特点

印度居民的生活习俗

印度这个名称由印度河而来。古代印度人称这条河为身毒河。印度位于亚洲南部的德干半岛和从北方与之毗连的大陆地区上。从古代开始，印度与外界的接触并不很多。印度，尤其是居住在印度西北部的居民，只能通过兴都库什山与外面有限的几个国家或地区交往。

社会组织 这个时期，印度已经进入到奴隶社会，然而农村公社的社会组织还存在。各地区的农业公社，其形式是不一样的。印度的农村公社不仅在经济上是自给自足的经济单位，而且还在政治上实行自主，国家几乎不干涉农村公社内部的事务。农村公社拥有奴隶，他们是农村公社的财产。这个时期，印度的司法制度不很健全。解决民事纠纷通常采取仲裁办法。触犯刑律有两种惩罚措施：体罚和罚款。

种姓制度 这个时期，印度的种姓制度已经形成了婆罗门、刹帝利、吠舍、首陀罗四个种姓。除此之外还有特殊的阶层——贱民（不可接触者）。他们的社会地位和从事的工作根本不同，有很大的差异。

饮食文化 主食是稻子、小麦、大麦，以及黍、豆类、甘蔗、胡麻、芝麻，还果园业和菜园业也具有重大地位。这个时期的印度人已经能够利用甘蔗来熬糖，不仅能制白糖，而且能制红糖。居民的肉食主要来自于羊和猪。在一些地区，特别是信仰印度教的地区，牛被认为是神物，是不允许随便屠杀的。

服饰特点 希罗多德记载了参加波斯军队的士兵服饰情况。据他介绍，印度士兵穿着木棉织就的服装，带着藤弓和安着铁头的藤箭。从考古工作所得到的资料，我们知道：印度从很早时间起就已经开始种植棉花了，因而，印度居民的服装通常是用棉布制作的。

宗教 印度宗教非常发达。这个时期，旧的、尊崇部落的、支离破碎的、关门主义的、早期奴隶制社会的宗教——婆罗门教已经不占统治地位，代表新生社会力量的宗教体系——佛教和耆那教在社会上很有影响力。

商业 在这个时期，印度尽管还是以农村公社为其社会组织的基本形式，整个社会还是一种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但是，由于国际环境的影响，由于社会内部的贫富不均，商业还是产生了，并有很大发展。首先是国内商业有很大发展，其次是国际间的商业交流活动也较频繁。这个时期，两条国际通道经过印度，靠北的是陆路，靠南的海路。这个时期，印度已经开始出现了金属货币，有金、银、铜三种。

建筑 这时的印度出现了人口众多、设备完善、具有较大规模的富庶城市。最重要有摩揭陀的首都华氏城（现今巴特那）、王舍城（现今拉志吉尔）、波罗奈（现今贝拿勒斯）、旦叉始罗（现在仅存废墟），以及上文中提到了两个海港城市婆卢伊车和耽摩栗底。印度最大的都城华氏城长 15 公里，宽 3 公里。

文学 这个时期，印度出现了两部辉煌的巨著，一部叫作《摩诃跋罗多》，一部叫作《罗摩衍那》。这两部史诗是我们研究公元前 5 世纪前后印度经济、文化、社会关系的极为珍贵的史料。除上面两部史诗外，印度还有一些民间故事、寓言和童话集。几个世纪以来所积累的人民的智慧从这些文集中得到

了反映。其中最重要的是“潘查檀多罗”（“五卷书”）和“希多波迭沙”（“有益的教训”）。这个时期，印度人已创造了具有发展水平很高的戏剧。

埃及古代居民的生活习俗

埃及位于非洲的东北部，是世界上较早进入到阶级社会的国家之一。埃及建立国家大致可以追溯到公元前3000年前后。公元前8—前6世纪，埃及晚期王国已经衰弱不堪，相继遭到外族人入侵，利比亚人、埃塞俄比亚人、犹太人和波斯人接踵而至，最后沦为波斯帝国的臣属国。

饮食 埃及居民的主食是小麦和大麦，他们将小麦磨成面之后，再加工成面包。新王国时期的文献里，提到埃及人能制作饼干、馅饼。埃及人的肉类食谱比较复杂。主要肉类来源于牛、羊、驴、骡等，还有白羚羊、瞪羚、大角野山羊等，家禽肉食则有鹅、鸭、鸽子、鹤和鱼。埃及人的饮料有牛奶、啤酒和葡萄酒。新王国以后，埃及人民已经知道葱、蒜、黄瓜、扁豆、莴苣等蔬菜了。在此时的文献和墓葬壁画中，时常见到这些蔬菜。

服饰 这个时期，埃及人所穿的衣服主要是用麻布和棉布制成的。埃及人的棉花与印度人的棉花是不一样的，埃及棉花是一年生的禾科植物。埃及居民的服饰比较随便，内穿麻质衣，外罩短袍。

建筑 居民建盖的房屋都是平房，通常是几间房屋组合在一起，形成一个个院落。埃及人不讲究房屋的方位，通常在冲向大街的一面筑门。除了很少的贵族之外，院落里面一般是没有花园的。富有的贵族多在地势高敞的地方筑屋，院落很大，里面有花园或花圃。院落用围墙围起来。埃及人还兴修神殿，神殿是方形大殿，它的四周有绿化，门前立像，殿内供神。建筑材料各地不一样，多以烧砖盖房，也有用生砖来建盖房屋的，经济上比较富足的人家，喜欢用木材。

交通运输 在埃及广袤的土地上，这个时期，从事运输的工具，在陆路是马匹、牛、驴和骆驼，在海路是船，在尼罗河上是筏子。这个时期，埃及居民已经能与世界上许多国家和地区发生经济、文化、政治上的往来关系了。溯尼罗河而上，埃及的商队已经能达到尼罗河的上游地区。向东偏南，埃及人修筑了统治埃塞俄比亚的石铺大道。

宗教 这个时期，埃及神大都是自然现象的化身，如太阳、月亮、雷、电、风、雨等；有的神同时也是各种社会现象的化身，比如一些自然神现在开始“负责”社会事务了；动物、植物和某些物品也被作为神的化身来崇拜，这是图腾崇拜的遗迹。新的国神——阿蒙神出现了。埃及人对宗教非常虔诚。敬神有种种礼仪。在埃及人的所有祭祀活动中，最为隆重的就是布巴斯提斯市所举行的阿尔铁米司祭。

文学、科学与艺术 这个时期，埃及人还是用纸草来写字。埃及的绝大部分对世界有贡献的科学论著，都是用纸草写成的。埃及文字比较统一，一种称作圣体，一种称作俗体。这个时期，埃及已经有了最高的学术机关，被称之为“生活之宫”，这是由国家支付其活动经费的研究机构和教育机构。埃及有悠久的雕塑历史。大约从早期王国时期开始，埃及人已经有很好的雕塑品了。在古王国时期，雕塑艺术的最大特点便是追求准确，尽可能地将雕塑原型一丝不差地再现出来。这时，雕塑力图表现现实主义。

葬俗 埃及人用木乃伊方式储藏尸体，制作方法大体有三种。如果死者是一个比较年轻的少女或者少妇，以及比较尊贵美丽的妇女，则家人通常是在

其死后三四天才将尸体送上来，因为家人特别担心制作木乃伊的工匠奸尸。制好木乃伊之后，家人便考虑给死者修坟墓。这个时期，修筑金字塔已经成为历史了，现任的埃及统治者已经没有能力再建造金字塔了，而只能用土葬方式埋葬死者。埃及人通常在墓葬的四壁上安排壁画。

民俗与禁忌 在与自然界斗争的过程中，每一个民族都会形成自己的民俗和禁忌。埃及人和印度人有很多相似的地方，即在日常生活中，将许多动物都看成是圣物。在信奉圣物的部落里或居民中，圣物通常是不允许屠杀的，它们得到保护。埃及人是禁止将羊毛制品带入神殿，同时也不准尸体带着羊毛下葬。

4. 中原居民生活习俗概况与特点

中原地区这时正处在春秋战国时期。春秋时期，相继崛起的诸侯国是齐、宋、晋、秦、楚等五个国家，除此之外，还有二流强国郑、吴、越、卫等。战国时期出现了七雄，它们是秦、韩、魏、赵、楚、齐、燕。以上七国，除了秦国和楚国，其他国家都是新近崛起的国家（齐国情况类似）。春秋战国时期是中国历史发展的重要时期。在这个时期，中国政治上，开始由奴隶社会过渡到封建社会；经济上开始由锄耕农业向牛耕农业过渡；文化上开始由原先国有贵族文化向平民文化过渡。与此相适应，居民生活习俗也处在重要发展时期。

社会组织 春秋战国时期，中国的广大农村仍然处在农村公社发展阶段上。居民以家庭为单位，生活在农村公社的社会组织里。将家庭、农村公社和国家的行政机关有机地结合在一起，是此时中国社会组织结构上的一个最大特点。

饮食文化 中国北方，确切地说，在中国陕西、山西、河北、山东，以及甘肃东部地区，居民以小米为主食。除此之外，西北居民还食用麦面、高粱和豆类。豆类有毛豆、蚕豆、红豆。南方主要食用大米和白薯，另外还有南瓜等作为食物的补充。青藏高原居民则以食大麦为主。春秋战国时代相当重视食用蔬菜了，副食较之以前也有一些变化。首先是蔬菜品种发生了变化，除野菜之外，一些种植的菜已经摆上了桌子，并且经常化。通过文献，我们知道，这时居民常食的蔬菜有 20 多种，这是通过研究《诗经》得出的结论。常见的蔬菜有五种，即《素问》中所提到的“五菜”，即葵、藿、薤、葱、韭。另外，居民还食蒜、蔓青、萝卜、南瓜、冬瓜、黄瓜、苦瓜、丝瓜、芹菜、花生等。这个时期，制作蔬菜最好的办法是腌，这在文献里是有记载的。这个时期，副食品种很多，主要是块茎作物，如马铃薯、白薯等，其次才是豆类作物，如黄豆，以及一些粮食作物所制成的淀粉质成品。这个时期，我国居民已经有了比较完整的食用水果系列，如樱桃、桃、杏、梨、李、柿子、山楂、枣、栗、柑桔、枇杷、椰子、酸梅、香蕉、龙眼、荔枝、葡萄等。这个时期，居民主要食用猪肉，其次是牛肉，再其次是鸡肉，然后才是羊肉、鸭肉、狗肉、鹅肉和一些野生肉类。

服饰文化 春秋战国时期，我国服饰有个天翻地覆的变化，南北方的服饰文化正在交流的过程中。居民常服为内衣、外衣、夹衣、鞋靴、袜、帽等。内衣的款式有男女之别。内衣外一定要有外罩袍。男性公民的外罩袍根据气候不同、身份不同，有不同的款式。这个时期，鞋子有两种款式：一种是方

口平底，额际系带；一种是圆口厚底，尖吻上翘，后有提绳。春秋战国居民都留长发。无论男女，都是将头发盘扎起来，于头顶上作髻打花。中国自古以来就被称作冠带之国。冠是指头顶上的饰物，而带是指腰间系的饰物。仅就冠而论，社会地位不同，冠的款式也不同。

婚姻制度 春秋战国时期的婚姻制度及内容，散见于《十三经》的《经》、《传》、《记》当中。总的来讲，在这个时期，婚姻以一夫一妻制为主。然而，必须指出：这只是对那些没有社会地位的贫苦农民而言的，高级贵族流行一夫多妻制。在居民当中，当时存在这么几种婚姻形式，如陪嫁制度、蒸制、因制、报制和叔接嫂制。

居住条件 春秋战国时期，整个社会都在由奴隶社会向着封建社会过渡，如政治制度、思想文化、歌舞艺术、土地制度等，都体现出了这种过渡的性质。同样，在建筑方面也体现出了这种特征。设防的城市普遍出现了，这是春秋战国时期突出的社会现象之一。考古工作者在列国都城中都发现了宫殿居址，这为我们复原这一时期的宫殿建筑，以及了解这一时期的居住建筑特点、内容、面貌，提供了极为重要的资料。

葬俗 春秋战国时期的居民在丧葬习俗方面还相当保守地继承了西周以来的某些习俗，这在现今发现的数千座墓葬中得到了印证。由于在这个时期，中原大地上存在着数十个小国，小国彼此之间有意地区别自己的文化与他国的文化，故各地的墓葬都有自己的特点。按其特征，似可初步将其分为周人葬俗、虢人葬俗、华北居民葬俗（齐、鲁、燕）、晋国居民葬俗等几种类型。通过各地的墓葬发掘和文献记载，我们可以作出如下简单的总结：春秋战国时期，墓葬分等级下葬；各个等级的随葬品有区别，主要区别在随葬礼器；春秋时期大多随葬青铜礼器，战国时期则大多随葬仿铜礼器；春秋墓葬没有墓道，战国以后墓道出现。乐器随葬也是这一时期随葬品的主要内容，这时随葬的乐器多以打击乐为主，而甚少弦乐。这反映了春秋战国时期我国居民随葬乐器的组合情况。

音乐舞蹈 春秋战国时期，是我国音乐舞蹈的重要发展时期。前期较多地保持着周代以来生活习俗；战国以后，新的音乐文化形式发展起来了，并赋予音乐以时代的气息。常见的乐器有编钟、编磬、编铎、铎、筑、建鼓、瑟、琴、横笛、箫、筑、箎和排箫等。

舞蹈 我国是一个具有悠久舞蹈历史的国度。春秋战国时期，由于等级不同，上流社会流行着八佾之舞、四佾之舞、二佾之舞等多种名目。这种舞蹈格调清新、旋律活泼。宫廷还流行庄重低沉气氛的舞蹈，如文舞、武舞等。除了宫廷舞蹈之外，民间还流行很多舞蹈。

商业交通 春秋战国时期，各国凭险而守，物产不能直接通融，这就刺激了私营商业的发展。这时，各国都有很多商人，他们通过各种渠道，活跃于各国之间。商业的发展刺激了货币的发展。这时，各国都制造自己的货币。中原各地的交通都有发展，几个重要国家都在自己的疆域之内大力发展交通事业。各国运输工具都以牛车为主，牛车大都为双轮、单轴、双辕，通常用一头牛来拖拉。

二、希腊居民的生活习俗

公元前 2000 年末期，受东方、中亚、黑海周沿地区大规模居民向西迁徙的影响，东地中海地区也发生了大规模的部落迁徙活动。由于部落迁徙的结果，希腊早期奴隶制社会崩溃了，喜特强国灭亡了，本土及周沿地区同时遭到异族入侵，希腊进入新时代。

公元前 9—前 8 世纪，希腊地区兴起了许多城市国家，这就是人们常说的希腊城邦。公元前 8—前 6 世纪，希腊诸城邦享有较高的物质文明：普遍使用铁器、手工业经济发达、广泛使用奴隶、陆路和海路的对外商业贸易发达、各地建立起许多华丽的殿堂。为了发展经济，希腊频繁地向海外移民，其足迹遍布意大利南部、巴尔干半岛、小亚细亚、地中海东岸和北非，并在上述诸地相继建立了许多新的城邦。人们将希腊本土的城邦称为本土城邦，而将殖民的城邦称为殖民城邦。本土城邦和殖民城邦有着密切的政治、经济、文化上的往来。希腊本土向殖民诸地输出手工业产品和农业成品，殖民城邦向本土城邦提供食粮、手工业原料和奴隶。久而久之，本土城邦与殖民城邦一起，形成了文化面貌基本相同的、绚丽多彩的、颇具特色的希腊文明。人们将这种文明所及之地称为“希腊世界”。“希腊世界”的文明还经过古代丝绸之路，与波斯、黑海、里海、中亚、西域、中原的古代文明发生接触，相互产生影响。

1. 希腊居民的文化承袭及特征

文化承袭 这个时期，希腊正处在历史的重要时刻。由于世界性居民迁徙的结果，希腊原有的、迈锡尼时代的文化秩序被打破了，代之而起的是一种新型的文化。新文化在一定程度上受到横向和纵向文化的制约，从而使此时的希腊文化变得丰富多彩起来。从横向来讲，在此时期，迈锡尼文明遭到新迁居民的破坏和排斥，其文化传统不再占有主导地位，作为一个体系，其已不复存在，而新迁居民的文化在希腊本土的文化结构中越来越占居重要地位。从纵向来讲，这个时期的迁徙活动毕竟不是全部居民参加，希腊本土或多或少还有一些土著居民的存在，这些土著居民仍顽强地保留着古老的文化，这就使得古老的文化在希腊本土仍然具有一定的生命力。这个时期，希腊的文化有一个冲突、交融、形成的过程。了解这个过程，对于理解希腊居民的生活习俗是非常重要的。

仅就现有资料来看，希腊居民文化的发展过程可以分为三个阶段：鼎立时期、融合时期、繁荣时期。

鼎立时期（公元前 11—前 9 世纪）这个时期，希腊居民刚刚经过一段时间的阵痛，形成了新的居民分布格局：新迁居的朵利亚人及其亲缘部落逐走了绝大部分享有迈锡尼文明的居民，基本上控制了伯罗奔尼撒地区，主要分布在拉科尼克、亚果里斯、伊里斯、亚该亚几个地方。除此之外，朵利亚人还占据了爱琴海地区南部的克里特岛、基德拉岛和奈达斯。迈锡尼文明的继承者阿尔卡迪亚人在朵利亚人的压迫之下，退居到伯罗奔尼撒半岛的中部崇山峻岭当中；伊奥尼亚人和阿奇亚人中的一部分则退到了阿提迦地区。稍后，以伊奥尼亚人代表，他们又恢复了对爱琴海峡群岛中部、爱琴海对岸、小亚细亚沿岸的殖民活动。继朵利亚人之后，大约在公元前 10 世纪前后，另一

支异族人——埃奥里亚人开进小亚细亚西北部及其附近岛屿，并在此进行殖民活动。由于这种居民结构的不同，居民的文化承系也就出现了不同。朵利亚人的文化在伯罗奔尼撒地区占有重要地位，迈锡尼文明的东西基本上被排斥掉了：宏伟的宫殿停止了修建，农业被人忽视，出现了倒退；畜牧业经济得到了长足的发展。朵利亚人占据着爱琴海周沿地区，他们以希腊本土古老文明继承者自居，在爱琴海周沿尽量保留着古老的东西。伊奥尼亚人在爱琴海群岛和小亚细亚一带，一方面保留着自己的文化，一方面又吸收了希腊迈锡尼文明的东西。再一方面，他们与西亚相邻，接受东方文明的机会较多，故而在上述三种文化的交融中形成了新文化。三种文化分地而居，势力相当，从而形成了鼎立局面。

融合阶段（公元前9—前8世纪）从历史上看，居民相互融合的手段通常有三种：兼并或吞并、彼此交融吸收形成新的文化、势均力敌一起消亡。兼并是指一个民族用武力手段对另一个民族使用暴力，迫使对方接受自己的文化。互融是指几个势均力敌的部族在无法吞并对方的情况下，通过经济、文化、贸易的交往、了解，共同形成一个新的民族共同体。至于势均力敌的两方彼此对峙、各不相让直至共同消亡的例子在世界历史上也是屡见不鲜的。纵观历史，第二种方法，最有利于民族进步、经济发展，也最文明。从历史的情况看，希腊此时的对峙局面，到了公元前9—前8世纪，便由第二种方法实现了相互融合。我们这个结论，可以通过考古发掘得到证明。这个时期，小亚细亚伊奥尼亚人的农产品、畜牧业产品，以及具有古代东方诸国文明色彩的手工业产品，在朵利亚人所控制的地区和埃奥尼亚人控制的地区相继被发现。朵利亚人在科林斯生产的几何形纹陶器在伊奥尼亚人和埃奥尼亚人那里被大量发现。几乎所有的希腊人都开始接受了朵利亚人来了之后才在希腊本土出现的几何形纹饰——直线纹、锯齿纹、三角纹、四方形纹、回纹等；所有的希腊人基本上放弃了迈锡尼人喜欢和流行的圆形纹。他们都接受了希腊传统的宗教文化、信奉了希腊所有的古神，并对他们的功能及神力给予了原封不动的承受（这是极不容易的），如雷神宙斯、海神波塞冬、太阳神阿波罗、狩猎之神阿提密斯、战神阿利斯、智慧女神雅典娜、爱神阿佛罗狄提、火神赫斐斯托斯、贸易之神赫尔美等。

繁荣的阶段（公元前8—前6世纪）通过相互的融合，在此时期，希腊各地居民间的经济、文化、商业、贸易有了频繁的交流。文献资料表明，在此时期，明显具有较高文明的东方文化经过小亚一带希腊人的传播，大量进入到了希腊。而在希腊，也因经济文化的相互相融，经济得到了长足的发展。在内因和外因的合力下，希腊各地居民的文化进入到了共同繁荣阶段。繁荣的标志就是：普遍使用铁器，改革生产工具，造船业发达，城市经济在国民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畜牧业规模扩大，整个希腊流行统一的货币——黄金和白银，形成了统一的希腊文字。“希腊人”的概念在全体居民的心目中得到了承认（即有了统一的心理特征）。

城邦制度 当希腊进入到阶级社会之后，原有的血缘关系逐渐被打破，新型的地域关系逐渐被确立起来。这是一种渐进的关系。这个时期正处在过渡阶段，即原有的血缘关系，如个人、家庭、家族、氏族、胞族、部落、部族的关系，虽然被地域的关系，如个人、家庭、区、里、邦、国家所代替，但在这个转型时期，二者有重叠的时候。希腊的诸城邦正是具有这种特性。希腊诸城邦虽然在理论上是地域性的建制，但其内部还具有鲜明的血缘关系的

特征。如希腊的诸城邦，绝大多数都是由几个家族或部落组合而成的。在邦内，几个家庭不是杂居，而是分片居住；每个家族都有自己的保护神（这个神来源于原氏族或家族的图腾崇拜），在这个时期，这些神还没有完全被承认是城邦保护神；邦内公民并没有完全认识到城邦的兴衰与他们直接相关。而认为家族的利益更是首先要考虑到的。由于这些原因，在希腊城邦里，为了表现公平，不得不实行比较容易让人接受的一些制度，如选举制度、表决制度、放逐制度、权力归于大会的制度等等。

民主制度 步入阶级的希腊诸城邦，由于上述原因，在相当长一段时间里流行着民主制度，这实际上是军事民主制的残余。凡是这个城邦里的居民，有权力享受这个城邦里的公有财产（如土地、房屋、水流、牲畜）；凡是这个城邦里的居民，有义务参加与本城邦有关的军事活动，也有权力参加对战利品的分红，不管他是否参加了这次战斗；凡是这个城邦里的居民，有权对重大的军事、政治、经济等问题发表自己的言论；凡是这个城邦里的居民，有权对业已形成决议的事情提出反对意见，只要他提得合理，大会有权对原先的决议进行否决。城邦的权力，在形式上属于全体公民，所有重要事件都需要付之于公民大会来进行表决；长老会仅仅在大会闭幕期间行使会议所赋予的权力。任何一位有军功的将领，出征前只是个普通公民，带队外出执行军事任务时只是个司掌命令的人，重大的军事决策，如发起进攻、退兵、休息、修筑要塞、受降、投降等，都要得到士兵大会的批准。凡是这个城邦里的居民，都有权力参加与本城邦有关的宗教活动，并求得本邦保护神的保护。在这个时期，希腊诸城邦不存在政治犯，一个人如果做了有损于本城邦的事，得到的并不是被判处死刑，而是被流放，不被承认是本邦的公民。民主制度在希腊是不容破坏的，尽管是在寡头政治时期，希腊的民主制度也没有遭到严重破坏。如进入到繁荣时期的雅典人，自建立海上同盟以来，为了维护雅典人自己的利益，在伯里克理的提议下，通过了一项法令：只有父母全是雅典公民的人，才能被确认为雅典的公民。伯里克理的妻子阿斯帕西亚是米利都人，根据这项法令，伯里克理的儿子就有可能不被承认是雅典公民。尽管伯里克理当时在雅典享有崇高的威望，但也无法使自己的妻子和儿子直接获得雅典公民籍。以后，过了许多年以后，他才费了许多的周折，将他们纳入雅典籍。再如，一位雅典的将军，能征惯战，是一位在军事上很有成就的英雄人物。由于他被控参与了一次试图破坏雅典民主制度的活动，受到了公民大会和长老会的指责。当时，这位将军正准备统军去西西里岛与斯巴达人作战。他要求澄清事实之后再出征，却遭到了大会的拒绝。他被迫带着罪名出发了，不敢有丝毫怨言。还有，到了雅典后期，雅典的政治实际上被十位将军组成的委员会所控制。这个委员会享有很大的权力。平时，他们控制着国家的财政；战时，他们负责统率陆海军对外作战，掌管外交事务，享有缔结和约和废除和约的大权。尽管他们享有这么大的权力，但他们每年还要向公民大会作报告，经常接受公民大会的监督和指责。

公民等级 希腊居民虽然在政治上是平等的，但根据自己的经济收入，他们彼此间还存在着等级上的差异。法律承认差异，明确了各个等级的义务和权利。以雅典为例，据我们所知，在公元前5世纪，每年有500墨狄那谷物收获量的公民，则被承认为第一等级；能购买或饲养一匹战马者将被纳入第二等级；能够自己装备成重装甲兵者则被纳入第三等级。最初，中等以下的公民原则上只享有选举权，而没有被选举权，即不能担任国家公职。后来，

经过梭伦和伯里克里斯的改革，有了一些改变，执政官以下的公职都可以由一般等级的公民担任。但是将军一职仍需由第一等级的人充任。

神人契约 这个时期的希腊居民对自然界现象无法理解，又受原始社会以来传统风俗的影响，对宗教一直非常虔诚。这个时期的希腊人认为，这个世界根本不存在一位主持世界事务的神；神与人一样，有着七情六欲，意志时常表现出不坚定，还有些好色和贪心；神与人的最大区别就在于他比人的能耐大。在这种思维支配下，希腊人认为，每个城邦都有自己的保护神，这位保护神是要吃喝的；由于这位神能保护自己，“投资”供养保护神是很“上算”的事。在这种情形下，希腊出现了在东方看来是不可思议的事：神与人之间有着一种契约，即世俗的人每年都要供奉神，既有每年一度的主供，还有每天都有的常供，供奉的物品包括世俗生活所需的一切，如肉、油、脂肪、衣服、音乐、舞蹈等；神则有义务在任何情况下对该城邦的安全作出保证，要用自己的神力帮助城邦打退敌人。如果城邦遇到了危机，城邦居民可以直截了当、理直气壮地向城邦的保护神提出帮助的请求，如果不怎么灵验，他们还可以适度地对神灵进行“威胁”，停掉对他的供奉。《伯罗奔尼撒战争史》中的两段希腊人的祈祷词对此很有说服力。第一段记录表示请求：“神啊，不要将我们的城市以及房屋、人家全毁掉啊！你住在这里已经很长时间了，你不能背叛我们，你不能将我们的城邦交给敌人！”第二段记录在表示邀恩：“神啊，救救我们吧！我们有共同的利益关系，城若兴盛，亦必尊敬他的神。……神啊，我以前经常将贡献给你，你今天必须答应我的请求，对我的敌人射出箭去！”希腊人认为，神是可以收买的。如雅典一度想攻打对其威胁很大的城邦爱琼人，但爱琼人一直得到爱阿古斯神的保护。雅典人为此专门开了个会，会上决定：对爱琼人的进攻向后推迟三十年；立即在雅典城内为爱阿古斯神建立一个神殿，对其进行供奉；三十年后，吃了雅典供奉的爱阿古斯神一定是被雅典拉拢过来了，所以雅典人对爱琼人发起进攻，很容易便得了手。雅典人深信，这是他们三十年不断供奉的结果。正因为发生了这样的事，在希腊各城邦，有一些成文的规定：不是这个城邦的公民，无论他是谁，都不得进入城邦的神殿；不是这个城邦的公民，不得向该城邦的神贡献贡品；这个城邦的公民无论在何时何地，都不得泄露本城邦保护神的名字、长相、喜好、供奉的位置，以免敌人得去信息，进行收买。

公餐制度 大概从原始社会末期起，世界各地的居民就形成了与神共餐的习俗。比如中国，直到今天，在一些地区仍然保留着这种习俗。春秋战国时期的中原居民对此更是虔诚，将供奉给神的肉称为“胙”，这是全体贵族必须共享的肉。这个时期的希腊人也严格地遵循着这个习俗，只是有着自己的特点。希腊人将自己的祖先、战死的英雄、对本城邦有特殊贡献的死者都恭奉为城邦的保护神，向他们进行供奉的日子被确定为本城邦的节日。在这个节日里，全体公民都必须参加对神的供奉活动，在表示完供奉的仪式之后，全体成员必须聚在一起，将所有供奉的食品分成均等的份数尽数吃掉。只有参加了这个供奉活动，并领得贡餐的人才是这个城邦的合法公民。没有进行这个程序的人，或者没有吃上贡餐的人，无论以前是不是这个城邦的公民，在此后的一年里（希腊这个活动每一年举行一次，而在罗马则是四年举行一次），都将不再是这个城邦里的公民。要想重新获得公民称号，需等待下一次节日举行。这种作法在希腊被称为公餐。这是一年一度的大规模的公餐活动。在希腊人看来，神和人一样，每天都是要吃饭的，如果让神每年才吃一

顿饭，那么神非要饿死不行。于是希腊人又举行小规模의公餐活动。即该城邦的公民，以抽签形式决定，每天都要有若干人自带食物到神殿里去上供品，然后在那里与神一起将食物“吃掉”。这是一个很耗财力的活动，但没有一个人敢稍表异议。因为只要有一次类似的行为，全体公民都会认为，你今天使得我们的神饿了一顿，那是对神的不敬，惹神不高兴了，这将会对该城邦不利；你将被全体公民大会判以“极刑”——开除城邦之籍，被流放到域外去。公餐所使用的器皿也是不一样的，有的城邦要求用铜质器皿，有的城邦要求用陶质器皿。公餐所供奉的食品及数量、规模、尺寸，各个城邦也是不一样的，有的使用品脱制，有的使用夸脱制。但所有希腊城邦所举行的仪式基本上是统一的：清晨，全体公民都在自家备好参加公餐的牲畜，然后集中到庙里去（妇女、不成丁的孩子、家庭的奴隶可以不去，其他城邦的居民不允许参加）。参加公餐的公民必须穿上临时的祭服，头戴白色花冠（希腊人认为花越多越好）。在庙里，先由祭司摆上供品，再行祈祷，三是三唱赞歌，四是参加公餐的公民都坐下来分吃公餐。在雅典人那里，吃了公餐之后，那一天里不能再吃任何其他东西，否则会被认为是对神的大不敬。在斯巴达人那里，当吃完属于自己的那一份之后，还可以尽情去吃其他的不属于贡餐的食物。

2. 希腊居民的饮食结构

主食 希腊本土诸城邦所处之地属于丘陵地带，这里山岭起伏、气候干旱、雨量稀少，不宜发展农业生产，除了少量的小麦、大麦，以及一些其他的农作物之外，这里不能生产更多的粮食作物。希腊文明一旦崛起，就匆匆地向外移民，根本原因就在这里。因为这里的地力无法承载这么多的居民。希腊本土城邦的粮食作物都是靠殖民城邦提供的。殖民城邦主要散布在与其邻近的小亚细亚、地中海东岸、北非以及黑海沿岸。上述诸地主要生产小麦和大麦，能向希腊本土提供的粮食也只能是小麦和大麦，因此，希腊本土城邦居民的主食是以小麦和大麦为主的。关于这一点，希腊古代文献有较多的记载，如《伯罗奔尼撒战争史》中就有两段关于希腊人食用小麦和大麦的记录。如第一章第一节中记载道：“接着，在夏季里，麦子正出穗的时候，因为麦散那人的请求，十条叙拉古舰船和十条罗克里舰船一路开往西西里的麦散那，并占据了那个地方。”又如：“同在那个春季里，当新麦尚未完全成熟的时候，伯罗奔尼撒人……攻入亚狄迦，把地方蹂躏了。”意大利南部、巴尔干半岛、埃及地区，生产大米，希腊本土城邦能使用船舶，经过地中海得到一些大米；北非能种植玉米、高粱、马铃薯，大概希腊人还能偶尔吃上玉米、高粱、马铃薯。

制做方法 文献没有记载希腊居民的饮食观念和主食的制作方法，但从一些零星资料里我们仍能得到有关的信息。希腊人对于饮食是不太重视的，他们认为只要能吃饱就足够了，至于是好是坏，那并不重要。这和东方人是完全不同的，东方人认为，文明与烹调是同步的，吃得好坏与否标志着文明的程度。在这种理论支配下，希腊人对于烹调的工艺和程序并不十分重视和研究。希腊人的主食以颗粒性食物为主。他们将小麦、大麦或大米泡湿，碾压成面粉，团成小团，最后煮熟，盛在碗里干吃。此时的希腊人没有筷子、勺子、叉子的概念，他们通常是坐在椅子上（希腊人使用椅子比东方要早一千

多年)，用左手端碗，然后用右手的姆指、食指、中指、无名指捏撮颗粒性的食物往嘴里送。希腊文献对此有记载，如《伯罗奔尼撒战争史》中有一段记载说明了这件事：“雅典人应当允许在大陆上的斯巴达人将搓成面块的粮食按照规定的数量运给留在岛上的斯巴达人。此项口粮规定每人大麦饭两夸脱、酒一品脱和一些肉类；侍从减半。”第二种食物是大麦饭，这是一种将大麦经过水泡之后再蒸煮做成的干饭。上文中提到的大麦饭就是这种干饭。第三种是面粉做成的面包，希腊人远征伯罗奔尼撒时，率队的将军在提出储备军事物资时就提出要征募一批面包师，以保障希腊的士兵能及时进餐。除了以上三种食物，希腊人还吃罂粟、蜂蜜、亚麻仁粉、乳酪等。这在《伯罗奔尼撒战争史》一书同样也有记载：“斯巴达人招募了志愿者，将面粉、酒、乳酪以及其在固守中有用的东西运进岛上。……泅水夫们也从海港的下面潜泳到岛上，他们拖着装有罂粟、蜂蜜以及亚麻仁粉等混合食品的皮袋，进入岛内。”希腊人没有喝汤的概念，这和同时代的周沿居民，如埃及人、波斯人是不一样的。这种古老的风俗直到十字军东征时才被欧洲人改变。亦因此，在这个时期的希腊人的文化遗存中没有发现汤盆或汤碗之类的东西。希腊人吃肉，偶尔也吃一些青菜，但绝不炒着吃，他们是用烧、烤、炙、煮等方法来烹调菜肴。正是这个缘故，我们虽然在希腊本土发现了数以万计的饮食器具，但是没有一件与炒菜有关。希腊人的饭团太过于硬，不易下咽，故其居民在吃饭时，通常伴喝饮料或水。

此时希腊人的饮料以葡萄酒为主。许多希腊文献，都反映希腊人嗜酒。希腊人很早就懂得了酿造葡萄酒。他们将成熟的葡萄放在碾子中压挤，将其汁经过一定的工序酿制成酒。希腊人喝酒在法律中得到反映。根据希腊城邦的法律：平民每天可以消费四夸脱谷物、二品脱酒；奴隶每天可以分得二夸脱谷物、一品脱酒；俘虏每天仅可得一夸脱谷物、半品脱水。希腊人经常用来装酒的器具是陶杯和酒囊。陶杯通常有两种形状：一种是单耳的，一种是两耳的。在其腹部通常都绘有精美的图画，图画则以反映希腊的神话、英雄传说、日常生活为主。近代有人将这些陶瓶中的精品汇集在一起编成了一本名叫《希腊瓶画》的书，使人对其文化面貌有了深刻了解。另一种是皮囊，这是用羊皮制做的。皮囊口颈很小，颈细长，腹阔，下部扎有三个丁字形的角，这大概是在盛满酒时取平面以保持平衡用的。用来饮酒的器具目前知道有两种：一种是陶质酒杯，这是一种单耳的酒杯，酒杯微微收口、鼓腹、高柱底；一种是陶质酒盘，其形状和现在流行的盘子没有太大区别，但有一个托柱，有些像近代的高脚盘。在世界各地，我们见到过许多用来喝酒的器皿，但还没有见到过用盘子来喝酒的。到目前为止，我们仅知道希腊居民曾经用盘子喝酒。酒在希腊居民生活中地位非常重要，几乎人人都喝酒。通过希腊瓶画，我们知道，参与喝酒的人有老者、青壮年和少年，就连刚刚成年的少女，也在喝酒之列。比如我们在前文中提到的《喝醉的少女》就是一例。希腊人对喝酒是如此重视，就连酒神也被描绘成酒罐的形状。如公元前490年前后出土的一件陶酒杯上，就画了一个主管酒的神，他的头颅就被描绘成酒杯状。

根据一些资料，我们知道，此时的希腊人一天吃两顿饭。一顿在半中午吃，一顿在入夜时分吃。这种饮食方法直到一千余年以后才被其他居民所接受。通过一些记载，我们对希腊人的饭量也有一定的认识。在《伯罗奔尼撒战争史》一书中，多次提到给士兵提供给养的数量，这是一个重要的参考数

目。如一个战士一天大致可以得到大约二夸脱粮食、一品脱酒。古希腊的计量单位是夸脱和品脱。一夸脱等于二品脱。如果用今天的计量单位，则一夸脱约相当于 1.14 升或 1.2 公斤。

其他食物除主食中的小麦、大麦、大米之外，在不崇尚饮食的观念支配下，希腊人对其他食物没有过分苛刻的要求。野生植物他们是不屑一顾的，肉类以牛、猪肉为主，其次是羊肉和家禽。希腊地区山地居多，多山羊。希腊人杀牛和近代人不一样，他们不是将牛吊起来，或者就地屠杀，而是将其捆绑起来，抬到案台上去，迫其仰脸“躺下”，先卸去牛头，再肢解四肢，最后剖腹、剥皮。希腊人菜谱上的家禽以鸡、鸭、鹅为主。一幅题为《酒醉的少女》的瓶画，作于公元前 6 世纪前后，画的是一个村姑。村姑喝得醉醺醺的，她的一只手端着一只酒碗，一只手拎着一只正在挣扎的鹅。看来，在当时的希腊，至少在乡村，流行着以鹅肉下酒的风俗。希腊人很早就掌握了驯狗的技术，并用它来看家、狩猎，因而，虽然养狗，但并不嗜吃狗肉。这和同时代的东方人是不一样的。春秋战国时代的居民以吃狗肉而驰名，这种风俗一直延续到两汉时期，如西汉时的著名战将樊哙、东汉开国君主刘秀、三国时期的虎将张飞，都非常喜欢吃狗肉。由于经商的缘故，从很早时起，希腊人就经过黑海与活动在欧亚草原上的斯基泰人发生了密切的接触，这从黑海北岸相继发现的一系列商业货栈和难以计数的希腊彩色画瓶便可得到证明。通过与斯基泰人的接触，希腊人很早掌握了使用马匹。他们将马匹用于运输和军事，但原则上不吃马肉。当然，有一种情况是例外的：在非常隆重的祭祀场合，他们将马匹作为牺牲，献给护翼他们的保护神。在靠近沿海的地方，希腊人是吃鱼肉的。一件反映公元前 6 世纪居民生活的陶瓶上有一幅关于鱼铺的画：鱼店老板正在案子旁挥刀劈一条大鱼；一个瘦干干的老者立于一侧，正在指手划脚，似乎在等待着买鱼；后者手心托着一块物件，似是银币；在鱼案附近的地上，扔弃着一个鱼头。通过这幅画，我们知道：此时的希腊人是将鱼劈开分块出售的，而且希腊人不吃鱼头。关于希腊人烹调时使用的调料，我们知道有盐、香料和橄榄油。希腊本土出土的一件陶瓶上有一幅反映居民买卖香料的作品：画面左上角是一杆形制独特的吊秤；画面正中画了八个人，他们有的在扛香料袋，有些人验秤；香料是用类似于麻袋一样的东西装盛的。通过这幅瓶画，我们知道，南欧居民要比其他欧洲的居民使用香料早一千多年。橄榄油是本地的特产，是用橄榄果榨出来的。希腊人不但用其来做食物，还用它来涂抹全身，以达到护肤养颜的目的。

3. 希腊居民的服饰

公民服饰这个时期，希腊绝大多数居民还享受着民主，这是军事民主制时期的残余。希腊居民以平民为主，他们不分贵贱，都享有表决权，皆称公民。

希腊男性公民的常服非常简单，是一种介于袍子和披帔之间的长过于膝的服装，通常，人们将这种服装也称之为长袍。希腊人的长袍非常宽大，是用整块亚麻布制成的。希腊人将长方形或方形亚麻布中间剪个圆洞，头从洞里穿出，这就形成了长袍。年长的人，年老体弱，抵抗能力差，惧寒，通常将洞剪得小一点，一般以将头勉强穿出为宜。年轻人精力旺盛，体格健壮，为表现健康体魄，也为图个凉快，喜欢将洞剪得大一点，他们不但将头从这

个洞里穿出，而且还将右臂也从这个洞穿出，袒露出来，仅以左臂钩挂住衣服。袒露右臂的习俗并不始自于希腊，而是原始社会的遗留，世界上的许多古老的部族都曾有过类似的习俗，然希腊人袒露右臂的习俗则对后世有很大影响。罗马人、印度人都在一定程度上接受了这种服饰的影响。希腊居民在长袍之下不穿任何衣物。希腊人没有汗衫、裤衩、肚兜之类的概念。正因为如此，希腊人墓葬及瓶画上，从来就没有发现裤子或类似于裤子的东西。

希腊男性公民的衣服，最初都是用亚麻布制成的，以后才用棉布和丝绸。自公元前5世纪希腊诸城邦称霸地中海和爱琴海峡以来，希腊人变得富裕起来。富裕的希腊人对再穿亚麻布的服装变得不耐烦起来，他们都希望将亚麻布服装换成棉布或丝织品的服装。公元前5世纪前后的一件希腊瓶画画了几个希腊少女收获棉花的情景，表明此时的希腊已经广泛地种植棉花。从希腊的一系列古文献记载来看，这时，丝织品在希腊是很畅销的。丝绸是从东方运来的，其中一些来自东方大陆中国，一些来自于波斯。来自于中国的丝绸是用蚕茧丝织成的，经过西伯利亚、阿尔泰，再经黑海北岸进入到希腊。这条古道的必经之地——前苏联巴泽雷克古墓中就出土过这种丝绸。来自波斯的丝绸是用野蚕茧织就的，就质料和光泽而论，不如中国生产的丝绸。

希腊男性公民在日常生活中是不穿鞋子的。他们一般赤着脚走路，出席重大、庄重的场合也是如此。这么做在希腊人看来并不认为是失礼行为。只是在出征、外出旅行、经商之时，希腊人才穿鞋子或靴子。希腊人的鞋子是用皮革制做的。由于希腊人不穿鞋子，所以袜子对他们来说是很陌生的东西。出远门的人只用包布裹脚，这一点和东方不一样。春秋战国的居民很注意在正规场合穿鞋和穿袜子，否则将被认为是失礼行为。东方人此时已经知道袜子是最好的保护脚的物件，而且对制作袜子的材料有较高的要求。

希腊男性公民不戴项链，但有首饰，发式也有三种式样。年龄稍长的人通常留长发，他们将长发向后梳，打成一个椎髻，然后再用状如金蝉的贵重金属扣针将其别住。这种头饰是古老传统的遗留。在原始社会末期，希腊居民就有了这种发式和头饰。通过一些瓶画，我们知道，在一些年老的男性那里，还有披发习俗。青年一代已经抛弃了古老的习俗，而将头发剪得很短，有点像现在社会上流行的平头。青年一代的头饰是条彩带，通常是丝绸质料的。他们将丝带从后脑勺向前束扎，并在额前打结。丝带上还缀橄榄叶。时值婚娶年龄的中青年留短发，长度及项，任其飘垂，状如今天妇女所流行的短发型。

希腊男性公民通常蓄胡子，但胡子都留得不长，这和东方人是不一样的。东方人任胡子任意长，胡子越长，表示年龄越大，则得到的相应尊重也多点。希腊人不论年龄多大，都是将胡子留至下巴处，然后将剩余的胡子剪去。在希腊瓶画上，我们看到许多不同年龄段的人，他们的胡子大致都是一样长的。希腊人喜欢将胡子修理成络缦胡子形状。

妇女服饰 在这个时期，有关希腊妇女服饰方面的资料保留下来的不多。这些年来，陆陆续续发现了考古学资料，才使我们的认识有所加深。与其他各国一样，此时希腊妇女的服饰在一定程度上也受男性服饰的影响，同时又有自己的特点。相对而言，希腊妇女的服饰要比男性的服饰复杂一些。

希腊妇女也和男性公民一样，大多穿亚麻布质料的衣服。最常见的衣服是短袖长裙，形状有些像男性公民的长袍，但要复杂一些：长裙及地，显然是用两块布经过剪裁而缝合在一起的。袖有短袖和无袖两种，短袖长及肘，

袖口宽大，有褶；无袖长衫在肩部开口，腋下收口。圆领，领口开得很低，领口周沿用其他颜色的布料镶边。这种款式的长裙在希腊瓶画中经常见到，例如，希腊本土公元前 490 年前后生产的陶瓶上有幅名叫《欧罗巴与牡牛》的画，画面正中的欧罗巴穿的就是这种长裙。绝大部分长裙下摆左右两侧不开口，但也有例外情况。在特殊情况下，一些妇女穿两侧开口的裙子。由于希腊妇女在裙子之下通常是不穿任何衣服的，所以这个口开的很短，一般仅及膝。

为了显示美丽，并使胴体更加婀娜动人，通常希腊妇女在人多众广的场合要披一件披纱。披纱穿在长袍的外边。披纱是用质地非常柔软的布料制成的，通常是一块长方形的布。围披纱的方法比较独特：先将披纱的一扇斜斜地向左肩后披过去，使其遮住臀部，然后再由右臂腋下绕过来，最后将剩余的部份搭在左臂上。披纱长度及膝，要比穿在里面的长裙短一些。和希腊男性一样，希腊妇女也喜欢袒露右臂。

在一些反映重大祭祀场面的瓶画上，我们见到了另外一些妇女服装。它们是由短上衣和有腰的长裙所组成。上衣很短，仅及肚脐以下的腰际，短袖，收口，圆领。长裙上有较宽的腰带，下摆向内收口。在上衣和裙子的两侧边沿上，都有用织线绣出的图案。目前我们见到的图案有 X 字符、回纹等。穿着这种服饰的妇女经常在群众性集会或重大的祭祀场合中出现，而且是以跳舞者的身份出现。这种服饰究竟是一种舞服还是一种常服，目前还不清楚。

和所有的男性公民一样，这个时期的希腊妇女，在日常生活中，通常是不穿任何内衣的。她们没有内衣、乳罩、内裤，和男性一样，是赤身裸体地外套长裙。我们这种说法是有根据的。一件作于公元前 5 世纪的希腊三耳瓶上，画了一幅名叫《熟睡的迈那得斯》的彩画。彩画正中是仰面躺着熟睡的迈那得斯，其身侧站着欲火中烧、浑身赤裸、阳具高扬的萨堤洛斯。萨堤洛斯正在掀起熟睡迈那得斯的裙子，裙子之下，迈那得斯一身赤裸，整个下身全部暴露，没有任何遮盖的衣物。这幅画反映了公元前 5 世纪前后希腊妇女穿着的情况。

和所有男性公民一样，不管在什么场合，此时的希腊妇女都是赤足的，当然也没有穿袜子的概念。她们也和男人一样，赤足可以步入任何场合。许多希腊瓶画对此都有反映。然而，在一些场合，也有妇女是穿鞋。在一件产于公元前 6 世纪的双耳瓶上有一幅画，就画着一个刚刚出浴的少女在穿鞋。

希腊妇女的发式是多种多样的，表现了希腊妇女追求美的心理特征。最常见的发型是将头发向后梳，在后脑勺附近束扎起来，做成一个椎髻。梳这种发型的妇女通常在前额上留一绺刘海。梳成这种发式的妇女年龄大多是 20 至 30 岁左右。这应是少妇常见的发型。公元前 6 世纪的瓶画《萨福》，画面正中少女留的就是这种发型。第二种发型也流行于少妇之中。和第一种发型相似，这种发型也是向后梳，但不是盘成椎髻，而是扎在一起。第三种发型流行于少女之中，这是我们现代人通常所说的披发。公元前 6 世纪的瓶画《跳舞的青年男女》、公元前 5 世纪末叶的罐画《为少女荡秋千的萨堤洛斯》中都可见到这种发型。

希腊妇女没有胸饰和脚链，但有耳环、耳坠、手镯。项链在希腊妇女中使用得很频繁，同时也是男性讨好妇女的重要物品之一。在希腊本土出土了一件陶钵，其上有一幅名叫《把项链送给厄里费勒的波吕尼刻斯》的瓶画。瓶画表现了一个希腊的中年男子，正从首饰盒里取出一串项链，递给一个刚

刚成婚的少妇。到目前为止，我们在瓶画中还没有发现贵重金属制成的胸饰。至于用彩色布条制成的发带和发花，在希腊妇女中是很流行的。

战士服饰 根据修昔底德《伯罗奔尼撒战争史》、希罗多德《历史》的记载，希腊士兵在冬季是不作战的，亦因此，我们在文献和瓶画中没有见到希腊士兵冬季服装的款式。目前见到的只是夏季服装。

从希腊瓶画所保留的资料来看，希腊士兵夏季服装有三种款式，分别属于三种不同性质的人：普通战士服饰、英雄服饰、诸神服饰。

普通战士服饰 这个时期，希腊居民还能享受一定程度的民主，居民之间都是公民，而没有等级上的差异。因而并没有表现等级的服饰。因作战的功能不同，普通战士的服饰可以细分为重装甲兵、轻装甲兵两种。

重装甲兵的服装主要是铠甲。铠甲长仅过臀部，主要部件都是用牛皮制作的，边缘部分则用亚麻布或棉布，一些易于受伤的部位则加固一些铁片。铁片大多制成长条形。铠甲的款式比较独特，很像现代人所穿的翻领短大衣。整个布料是用三块布缝合而成的，前面是对襟开的前襟，后面是一整块布。铠甲有领，是大翻领，双领用其他颜色的布料镶边，在双领的每一个角上，都有一个“*”的徽号，这是希腊战士的重要标志。希腊战士的双肩显然是垫起来的，这使人显得肩宽、魁梧、健壮。在铠甲的前襟左右胸部的牛皮上，往往包蒙一些彩色牛皮制成的图案，或用金线绣出图案。图案多为凶猛的禽兽，如鹰、虎、狮等，喜欢显示自家财富的希腊人经常在这块皮革上下功夫，以显示自己的财富和功勋。希腊重装甲兵光着双腿，只用亚麻布做成裤子，吊缀在铠甲的下沿，以遮蔽下阴。这么做的目的—是为了作战时灵活，二是为了显示战士强壮的体魄。希腊士兵在出征时是穿靴子的，靴子也是用牛皮制成的，软牛皮底、平跟、腰很高，可及膝，在高腰的顶端，形成一个很自然的等腰三角形，以护住膝盖。在一些讲究的战士那里，靴子额面通常要补饰动物图案，如鹰、狼、虎、狮之类。希腊战士腰间系带，那是为了便于悬挂短剑。希腊战士常用的兵器除了长矛、盾牌、战斧之外，最主要的就是短剑。最初的短剑是青铜质的，在这个时期，已经被铁剑所代替。希腊重装甲士兵头戴金属或牛皮质料的头盔。头盔由护颊、护颈、护胛、冠缨四部分组成。通常，护颊是用牛皮制成的；护颈、护胛是用铁皮制成的；冠缨则是用动物的尾巴做成的。希腊重装甲兵的服装款式后来被罗马人完完全全吸收了。

轻装甲兵的铠甲比起重装甲兵来要简单一些。轻装甲兵的铠甲主体部分是用棉布、亚麻布制成的，长短与重装甲兵的铠甲完全相同，但款式不完全一样。这是一种套头衫，而不是对襟开的服装。无肩，也没有翻领，开的是小圆领。腰际以下没有重装甲兵必设的铁皮或牛皮长条块状吊缀。由于胸部的布料是棉、麻质料的，不易贴补花饰，所以胸前无饰花。轻装甲兵也戴帽子，但不能称之为头盔，因为这种帽子虽然在形状上有些像重装甲兵的头盔，但整体都是布做成的，而且仅由护胛、冠缨两部分组成，没有任何防御功能，仅仅起遮阳、避雨作用。这种服饰是因作战需要而形成的。当时的希腊，轻装甲兵通常不直接与敌军交战，只是躲在重装甲兵的身后，在靠近敌人的时候，向敌人投掷镖枪，射箭。这种作战方法要求轻装甲兵动作敏捷，活动范围大，如果让他们再穿上重装甲，那就会延误战机。在希腊瓶画中，轻装甲兵大都不穿鞋靴。

英雄服饰 在希腊文学著作中，希腊的历史人物通常分为三类：人、半神

半人的英雄、众神。普通战士只穿现世的服装，半神半人的英雄的甲冑则有美化的成分。但由于半神半人的英雄绝大多数都是本民族不久前英勇战死的先辈，所以尽管他们的服饰有美化色彩，但在一定程度上也反映了当时希腊居民的服饰观念。英雄通常不穿衣服，而是穿着兽皮。例如赫刺克勒斯身上裹的就是一张虎皮。他将虎头套在自己的头上充当帽子，将虎的两只前爪搭在双肩上当肩饰，将虎躯之皮裹在身上当衣服，将虎的后爪由后向前裹好，以护住阴部。在虎皮之下，英雄是不穿衣服的，他们裸腿、赤足、赤膊。这幅画不是偶然现象，在几乎同时的其他一些瓶画中也可看到类似的画面，如《赫刺克勒斯为欧律斯透斯背回厄律曼托山的活野猪》（作于公元前6世纪）、《赫刺克勒斯斩杀勒尔那水蛇》（作于公元前5世纪）、《赫刺克勒斯与神奇的三脚凳》（作于公元前5世纪）、《赫刺克勒斯与阿波罗争夺神奇的三脚凳》（作于公元前5世纪）、《赫刺克勒斯杀死革律翁》（作于公元前6世纪）、《赫刺克勒斯把刻耳帕洛斯交给欧律斯透斯》（作于公元前6世纪）、《赫刺克勒斯制服刻耳帕洛斯》（作于公元前5世纪）等画中的赫刺克勒斯都是穿着同样的服饰。除了赫刺克勒斯之外，其他一些英雄也是如此打扮，如《狂喜的狄俄倪索斯》（作于公元前5世纪）中的狄俄倪索斯也是如此穿着。还有一点需要着重强调，和希腊战士不同，希腊英雄是穿鞋靴的；从画面上看，所有鞋靴都是牛皮质。

诸神服饰与战士、英雄的服饰相比，诸神服饰显得华贵。诸神都穿长袍，由彩色布料制成，长袍的胸前、襟边、衣边、下摆边缘都镶缝彩线绣织的图案或花纹。最常见的纹饰或纹样是回纹、云纹、“X”字符等。诸神赤足，头戴有缨冠的帽子，缨冠出奇的长、大。这种服饰在希腊瓶画中能见到，如作于公元前490年前后的《雅典娜》、作于公元前5世纪的《赫刺克勒斯制服刻耳帕洛斯》、作于公元前5世纪的《赫耳墨与萨堤洛斯》、作于公元前6世纪前后的《手拿三叉戟的波塞顿》、作于公元前5世纪的《身穿铠甲手拿长矛和头盔的雅典娜》、作于公元前5世纪的《忒提斯与赫淮斯托斯》等希腊瓶画上的人物都穿类似的服饰。有一点也许应该引起充分注意：所有希腊神穿长袍时都是站立着的。

希腊居民刚刚从原始社会的框架结构中摆脱出来，许多思维还带有浓厚的原始社会的痕迹，这种思想反映在服饰上，就是裸体男性经常在画面中出现。这侧面说明：在实际生活中，公众场合裸体是存在的。据许多资料，希腊人在交际的过程中穿衣服，而且很重视穿衣服。希腊人认为，服装可以反映一个人的身份和地位。然而，在一些特定场合，如舞会、玩耍、戏谑、酒宴、游乐场合，男性居民可以裸体，即使有女性在场也不要紧。如作于公元前5世纪前后的罐画《狄俄倪索斯和随从》，画面上共有六个人，其中四个青壮年、一个老者、一个妇女，除老者和妇女外，其余四个人都是裸体的。画匠为了体现一些情节或性别，对一些裸体男性的身体器官作了夸张性处理。将生殖器官画得足有小胳膊那么粗。除了这幅画之外，在希腊瓶画中，还有反映裸体男性出现于玩耍场合的，如《为少女荡秋千的萨堤洛斯》（作于公元前5世纪）；反映裸体男性出席舞会场合的，如《跳舞的迈那得斯与萨堤洛斯》（作于公元前6世纪）、《跳舞场合》（作于公元前6世纪）、《尼克斯塞尼克双耳瓶》（作于公元前6世纪）、《迈那得斯与萨堤洛斯》（作于公元前5世纪）；反映裸体男性出入祭祀场合的，如《两眼之间的萨堤洛斯》（作于公元前515年）、《狄俄倪索斯和萨堤洛斯》（作于公元前

510 年)；反映裸体男性出席酒会的有《手拿羊皮酒袋的萨堤洛斯》(作于公元前 6 世纪)、《喝醉酒的萨堤洛斯》(作于公元前 5 世纪)；反映裸体男性进行摔跤的有《赫刺克勒斯战胜安泰俄斯》(作于公元前 5 世纪)、《阿塔兰塔与珀琉斯扭打》(作于公元前 6 世纪末)。值得注意的是：上述所有裸体男性在臀部都缀有尾饰。大概，只有绑戴这种尾饰的裸体男性才有资格出入公众场合。

4. 希腊居民的居住条件

(1) 建筑

建筑特点 公元前 8 至前 6 世纪，是希腊艺术发展的重要时期。建筑学最为发达。这个时期的各种建筑中，按其艺术上的重要性来说，神庙占据着主要地位。最古的希腊神庙是用木材建盖的，到这个时期，木构建筑逐渐地被石构建筑所代替。过渡痕迹在奥林匹亚的希拉神庙建筑上表现得最为清楚。这座神庙的笨重木柱正在慢慢地被石柱所代替。公元前 7 世纪末期，形成了两种柱式，即建筑学上所谓的两种基本柱式：一种是朵利亚柱式；一种是伊奥尼亚柱式。前者在南意大利和西西里以及巴尔干希腊流行最广，而后者则流行于爱琴海各岛屿和小亚细亚沿岸。较为庄重、严整、雄壮的朵利亚柱式，越往上则越细，下面没有柱石，柱身上有凹槽，凹槽相接处形成尖棱，上面柱头由一个圆形的、越往上越扩大的部分以及压在它上面的四角石板所构成。与朵利亚柱式不一样，伊奥尼亚柱有一个复杂的横断面底部，沟雕之间有小径使其彼此分离，其柱头为卷发装饰，柱上腰线是连续不断的凸凹横纹或者刻满许多雕刻画的饰带。

城市 希腊及其周沿地区多山，属丘陵地带。这种自然地貌使得希腊从很古的时候开始就懂得使用石头来筑造房屋。直到今天，在一些人迹罕至的荒岭上，还能寻到这个时期的石砌民居建筑。有些建筑相当美丽、宏伟、壮观，成为世人瞩目的人类文化遗产。用石头砌垒房屋，是古希腊文明发达的重要标志之一。

在这个时期，绝大多数希腊居民都是住在邦城里面的。邦城通常修筑在三个地方：临近港口的海滩、交通要道、形势险峻的高岭上。现在，临近海滩和交通要道的古代城市遗迹已经不复存在了，而那些高耸于山岭上的城垣，却有不少被保留下来，成为人们凭吊古人及游览的胜地。

希腊古代城垣的建筑材料和筑城方法与东方是不一样的。希腊居民用较大的石块砌垒城垣，城垣修得较薄，一般都是一米多一点。在战争中，希腊的城垣仅仅起障碍作用，士兵不需登城防守。东方不是这样。他们是用黄土夯筑城垣，城垣修筑得很厚，城垣上可以站人、驾车。当敌人来犯时，城垣本身也是防御体系，士兵可以临城防守，向下面来犯的敌人投掷石块、射箭、抛易燃的物品，以此来抑制敌人的进攻。

希腊城市布局与东方不同。东方城垣多修在平原上，或稍有斜坡的临山一面，甚少在高山顶上修城；大都在一个地方同时修筑两座(或三座)相邻的城池，以形成犄角之势；城池平面大都是比较规整的矩形平面，或正方形，或长方形；四面皆修筑城垣，每面城垣上修若干门洞以方便出入；两堵墙垣相交的城角上，修筑角楼；城垣外侧挖掘濠沟(以后演化成了护城河)。希腊重要城垣依山或凭山而建；没有同时修两座城垣的先例；筑城平面呈圆形、

三角形或椭圆形；城垣上只有一个门洞。

希腊城市内部的布局，也和东方不一样。东方城池重要建筑大多集中在城池北部，这是皇室或王室建筑；其南有纵向大街，街道笔直。希腊城池的重要建筑主要集中在城池中心地带，主要是宗教建筑。在宗教建筑附近，一般都有广场，这是城市居民议事、表决、集会的地方。居民建筑，包括显贵人家的建筑则以这些中心建筑为中心，以家族、部落为单位团围在其周围。

要塞除了城池之外，希腊居民还在交通要道和地势比较险要处修筑要塞。希腊要塞用石头砌垒，这在典籍中有比较明确的记载。如《伯罗奔尼撒战争史》第四卷第一章里讲道：“德谟斯提尼把他的计划（修筑要塞）交到各队长讨论，……他们着手干这个工作。而且继续干下去了。他们没有铁器、斧头用来削砍石头，他们就用自己的手搜求石块，把它们聚集拢来，配合成形，修筑要塞。……在斯巴达人还没有前来进攻的时候，他们把易于被攻破的地方都加强起来；因为那些地方大部分是天然的要塞，不需要人力修建的。”希腊人对修筑要塞的石块是非常讲究的，通常不用天然石块，而是将石块磨凿成规则的长条形，然后才用来砌墙。用这种石头砌出的墙不会产生棱角，使得敌人无法借助于棱角所产生的缝隙援城而上，对城内形成威胁。通过调查，我们知道，在要塞的外围，希腊人还建筑栅栏，这是用原木竖栽而成的。作战时，守城的士兵以这一道栅栏为依托，形成城池外围的第一道防御线。只有在这一道围栏被攻下之后，守城士兵才退回到城里去。

居民房屋 在城池和要塞里面，公民的房屋都是用修整过的长条形石块砌垒的。块石之间还灌有灰浆。希腊人不太重视墙壁的粉刷。他们一般不理睬外墙，任其风吹雨淋，不加修饰。他们对内墙稍加重视，充其量不过是将石块衔接部位抹一些泥浆，使其显得平整。希腊居民喜欢建盖宽大的房屋，要求房屋采光条件好，故而，希腊人所建的房屋都很大，而且窗户也很大。窗户框是用木头制做的。由于房屋很大，很宽敞，当时的建筑材料、建筑技术都无法解决这样的跨度。于是为了建筑大屋，支撑房顶，希腊居民较多地使用了石柱。屋内的石柱多为圆形或椭圆形，目前尚未发现方形石柱。石柱表面雕刻图案，大多使用高浮雕和圆雕技术。在石柱之上横放栋、梁，栋梁之上铺敷木板和茅草。希腊居室的地面多铺石块磨琢出的地面，很光滑。这种房屋很结实，使用一百年也不会毁坏或倒塌。

（2）居室布置

在宽敞的居室里摆设什么东西？这是研究希腊古代文化的史学家们一直关心和乐于了解的大事，同时也是研究希腊居民生活习俗的重要内容之一。关于这方面的文献资料很少，一直困扰着民族学和民俗学家们。直到近些年来考古资料的不断发现，才得以解决其中的一些问题。

桌子 大约从迈锡尼文明开始，希腊居民已经有了桌子的概念，这比东方要早 1000 多年。东方此时只有案，没有桌。迈锡尼文明的居民在桌子上吃饭，坐在桌子后面议事，围着桌子讨论问题。在这个时期，希腊居民的居室里普遍放置桌子。希腊此时的桌子有圆形、椭圆形两种桌面，极少见到方形桌面。和现代桌子不一样，那时希腊桌子没有抽屉、小柜等附件，只有四条圆柱形腿和一个圆形或椭圆形桌面。希腊人不注重桌面光泽度，因为在桌子上面还要再铺一层桌布。那时的希腊人还没有掌握油漆技术，故常如此。两千多年后，希腊人才从东方学会使用油漆，并逐渐舍去桌布，开始注重桌面的光泽。希腊人很重视桌腿，因为这是可以经常看到的部位。为让桌腿更好看，希腊

人通常用高浮雕手法在桌腿表面雕刻图案。根据所摆位置不同，图案是不一样的。在客厅或书房里，桌腿上的图案以动物图案居多，主要是兽面浮雕。在卧室和餐厅里，桌腿上的图案以植物图案居多，常见的植物图案是忍冬纹。野兽图案突出的是高贵、威严的艺术效果，植物图案突出的是平和、吉祥的艺术效果。希腊人的装饰艺术传播到很远的地区，如公元前5世纪—前3世纪的阿尔泰居民就曾通过波斯、斯基泰人吸收这种艺术。考古工作者在阿尔泰巴泽雷克古墓里发现过类似器物。除了上述两种桌子之外，还有一种桌子，通常是放在卧室里的。它有点像现代的长条形茶几，四只很细的直腿，桌面分为上下两层。近些年发掘的瓶画，公元前5世纪瓶画《普里阿摩斯来到了阿克琉斯的住所》、《赫刺克勒斯在就餐》就有类似的画面。两件桌子都放在卧床旁，桌上陈放着食品，主人正在进餐，瓶画题目也是进餐。由此推测，这是一种餐桌。再有一种独脚圆桌，腿是原木，不加装饰，桌面圆形，桌面较厚。

椅凳 希腊人使用凳子有很久的历史了。大约从神话传说时代开始，希腊人就知道凳子。希腊神话传说中就有关于三脚凳。希腊人的凳子有以下几种式样：

三脚凳 腿为方柱形，上面有个圆形凳面，凳子四周没有靠背、扶手。希腊本土公元前5世纪的三耳瓶画《坐在神奇的三脚凳上飞越海洋的阿波罗》，画面上的阿波罗神坐的就是这种形状的凳子。公元前5世纪小亚陶杯，彩画《忒弥斯向埃勾斯传达神旨》，画面上的忒弥斯坐的也是类似的凳子。还有一种三脚凳，和上文所讲的形状不一样。它的凳面是圆柱体，很厚，经过镂空；它的三足是微微向外叉开的扁圆形。公元前5世纪的瓶画《阿喀琉斯接待阿开亚使者》中的阿喀琉斯接见外国使者时坐的就是这种凳子。这种凳子也是无靠背、无扶手的。

方凳 在这个时期，希腊普遍流行四方凳。希腊方凳可以分为几种类型。**软面方凳**：四条直立的方形腿柱，上面支撑着一个方形凳面，方形凳面之上绷蒙兽皮。这种凳子让人坐着有软和的感觉。这种凳子在公元前5世纪的瓶画《忒提斯与赫淮斯托斯》中有过反映。**高方凳**：形制和前者相同，但腿明显地加高，凳面也没有绷蒙兽皮，这种凳子很普及。它们常出现在聚会、工作、议事等场合。**矮方凳**：形制和前面的相同，但腿较矮，只有尺把高，常在制陶、洗浴、纳凉的场合使用。在《造头盔的年青铁匠》、《古代青铜作坊》、《雕成的赫耳墨斯塑像》等画中都可见到。**方形马扎凳**：马扎是一种可以折合的方凳，这种凳子直到今天在日常生活中还可以见到。希腊的马扎目前只见到过一种，它的样子很奇特，但在希腊很普及。这种凳子可以折合，腿用四条稍向内扣的木棍组合而成，四条腿在外形上很像是狗或狼的后腿，两根一组，相向而立，中间有一个横轴相连，顶上有一块布绷蒙。这是典型的仿生结构。公元前6世纪希腊双耳尖底瓮腹部的一幅画，名叫《作坊里的工匠》，其中就画了这么一个马扎凳。在另外一些瓶画里，我们还见到另外一种情景：在马扎的坐面上，希腊人还横向铺一块兽皮，要求兽皮的头、蹄、耳俱全。

椅子 希腊人的椅子有好几种式样，有固定靠背椅、折叠椅、沙发椅、躺椅。大多数椅子都是四足的，只见到一件三足椅。希腊瓶画中有两件沙发靠背椅。一件出现在公元前490—前480年布里戈斯地方，原画位于酒碗的腹部：沙发方形，有卷叶状的扶手，稍高的靠背，无足，扶手和靠背上绣有图

案。坐者是位手持权杖、头戴帽饰、身穿宽袖长袍的老者。从服饰上看，坐者是个小亚细亚贵族。一件出现于公元前6世纪的陶盘上。沙发椅方形、高靠背，但无扶手。坐者是位女神，她右手托着头盔，左手拿着圆盾。由此看来，坐椅子的人大都是有身份的人。固定靠背椅主要出现在卧室里，通常是妇女收拾打扮时坐的椅子。在公元前5世纪的药罐画《妇女日常生活图》里共有七位女性，其中两位就坐在这种椅子上。可以折叠的靠背椅在希腊的教室里经常见到，一般是教授坐的椅子。

床 希腊人此时已经有床，这是一种很高的四足床。四足施雕刻，床上铺毯，一头略略高起，其上放置枕头。从一些资料来看，希腊的床非常实用，有很多功能。我们知道，床是用来供睡眠的，但在希腊，除了用来睡眠之外，希腊人还在高床上吃饭。公元前6世纪末的瓶画《赫刺克勒斯在就餐》，就是表现赫刺克勒斯在床上吃饭的。同时代的瓶画《盛宴》，表现的是一群希腊公民在床上与一些妇女喝酒。

5. 希腊居民的商业活动

希腊居民是一个善于经商的民族。波希战争之前，希腊的手工业产品，特别是陶器产品已经远销到了高加索山以北的地区了。波希战争之后，随着波斯人的势力退出小亚细亚，希腊人的势力范围扩大，奴隶被广泛使用到生产领域，希腊人的手工业更加发达了，这更加促进了商业的繁荣。

希腊的商业活动主要以奴隶贩卖、海上贸易、区域内贸易为主。

奴隶贩卖 希腊普遍流行奴隶制，奴隶已经被广泛使用到了生产的各个领域。波希战争之前，希腊的奴隶主要来源于家生奴隶，即原有奴隶婚后生育的子女。波希战争之后，奴隶的来源明显地扩大。战争和海盗成为奴隶的主要来源。通过战争，希腊人将被俘而无法赎出的人充为奴隶，这种奴隶的数量是很多的。例如，根据公元前446—前445年的一个石刻铭文，雅典在墨加拉地区作战，一次就俘虏了2000多人，并将他们全部沦为奴隶。再如，在波希战争中，欧律墨冬河口会战之后，希腊人将被俘的20000多名波斯人沦为奴隶。再一个就是海盗活动。希波战争前后，地中海的商业活动是非常频繁的。一些破产平民无力还债，也不想沦为奴隶，于是啸聚海上，成为海盗。他们袭击海上的商船，将他们的货物掠走，再将船上的居民掠卖为奴。公元前5世纪，雅典有世界上最大的奴隶市场。奴隶市场上，商人们可以公开标出自己的奴隶的身价、特点、技能、产地，并公开吆喝买卖。除了雅典之外，开奥斯岛、拜占庭等地也有奴隶市场。这个时期，奴隶的价格是相当便宜的：一个男性奴隶的身价大约在70—300达拉克姆之间；一个女奴隶的身价大约在130—200达拉克姆之间。一些有手艺的奴隶，比如懂得一些园艺技术、药品制做等，价格或许能高一些。有人作过统计，最繁荣时期，希腊境内的奴隶人数超过了平民人数。奴隶主要从事金属冶炼、武器制造、皮革生产、陶器加工、乐器制做、药器制造、葡萄种植、果园管理、采矿等行业。根据有关法律，奴隶是不能直接参加战争的，但是并不反对希腊居民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携带家奴出入战场，为公民扛行李、背给养、当辎重兵。希腊古代文献记载了这种情况。比如上文中就提到，斯巴达人求和期间，雅典人允许外围的斯巴达人向被围困的斯巴达人提供粮食，其中正式参战的公民一天允许运进粮食二夸脱，随从（即奴隶）减半。

海上贸易 希腊本土东临爱琴海，南临地中海。就希腊世界而言，爱琴海和地中海只是他们的内湖。这样，在客观上，这种自然地理条件为希腊人通过爱琴海到欧洲、非洲、亚洲的许多地方去提供了方便。也由此，从很早时间起，希腊的居民就学会了征服海洋，开始从事商业贸易活动。这个时期，希腊本土的许多城市都成为重要的海港，一些重要城市成为商业贸易的中心。以公元前5世纪中叶为例，雅典的拜里厄司港口已经成为当时最大的贸易港口。黑海、里海、埃及、西西里的粮食都被源源不断地运到这里，同时运到这里的还有黑海的咸鱼、蜂蜜、蜂蜡、牲畜、皮毛，东方的香料、芳香油，非洲的象牙、麻布，以及埃特鲁里亚的靴鞋、青铜器和塞浦路斯的铜。希腊北面活跃着色雷斯人和马其顿人，他们向希腊运来了造船所需的木材、松香以及大麻。所运进的商品，雅典只能消费其中一部分，其他大部分都被希腊人转卖到了其他地区，雅典成为亚洲、欧洲和非洲商业贸易的中转站。雅典也向外输出商品，主要是手工业产品，如乐器、陶器，其次才是农副产品，如橄榄油、葡萄酒等。据不完全统计，仅拜里厄司港一地，一年的贸易额就达2000塔兰特。这在当时是一个接近天文学的数字。

区内贸易 除了沿海贸易之外，希腊内陆地区也流行商业活动。因为交通不便，道路坎坷，城邦之间相互作战，内地的商贸活动不像沿海那么发达、深入、频繁、具有广度。然而，区域间的贸易活动仍是很频繁的，贸易量仍是非常可观的。内地的商业贸易活动以交易粮食、小家具、手工业产品、奴隶为主，还可经常见到农民出售葡萄酒、醋、植物油、蔬菜、木炭。农民时常出入市场，来购买陶器、粮食、鱼，以及其他食品。当时，希腊内地还没有商店，但在主要聚会地，如著名的神庙附近，都设有一些集市，居民可以随时购买他希望购买的东西。拥有大量财富的商人和贵族，不是将每年的收获物储存起来，以备不虞，而是在收获不久即将其出售，以换成货币。著名的政治家伯理克里克曾经说过：“我在自己的农场里，每年将全部收获物全部卖出……，然后再在市场上购买一切最需要的物品。”

货币出现 商业的发展、繁荣和频繁促进了货币的产生，在这个时代，希腊出现并流行货币和各种信用、高利贷、汇兑业务。为了控制住市场，每个城邦都努力地铸造和发行本城邦的货币。在所有城邦里，以雅典的货币最为稳定和流通，就像现代社会中的美元一样，是一种保值的货币。雅典货币正面是一枚猫头鹰图案。由于希腊城邦很多，每一个城邦都有自己的货币，而这个城邦的货币不能到其他城邦中流通。为了商业方便，商人们要求汇兑业务。这样，一种近似近代银行的金融机构便出现了。希腊古代文献称其为金融商（trapezites；“trapeza”，在希腊语中是“桌子”的意思）。金融商最初只负责汇兑业务，即将这一城邦的货币按等价的原则换成那一城邦的货币。以后，随着形势发展，金融商们开始干起了代收代藏、放款取息、代客结算账目等业务。由于这是一种挺来钱的投资项目，于是一些神职人员也参加进来。希腊人是非常信神的，对神职人员特别信任，于是一些神庙成为当时希腊最大规模的金融代理商。当时，雅典、特尔斐等地的神庙，都有这种业务。据一些资料，当时，放款取息的年利通常在12—18%之间。由于海上运输是一个易于破产的行业，危险性比较大，但获利也高，故在希腊，海洋贷款利息要高出一般项目的贷款，可达到100%。

商业法规 随着商业的发展，为了协调商人们的关系，也为了本邦的税收利益，希腊诸城邦陆陆续续制定了商业法规。比如规定经商的区域，规定哪

个区域经营哪种商品，对一些商品实行最高限价，还限制一些商品的卖买等等。除了这些之外，各城邦还在商人们经常出现的市场设置了市场管理人员，以负责维持市场秩序、征收税金等。各个城邦，对外来的商人还要求缴纳一种特别的税金。如雅典规定：不论是进口货物还是出口货物，都必须缴纳 20% 的税金；外邦人到雅典来经营手工业和商业，要求交纳“外邦人头管理税”，每个男性工人要交纳 12 达拉克姆，女性要交纳 6 达拉克姆。这些税金全部流入城邦邦库，成为城邦的重要财政收入之一。

6. 希腊人的生活习惯

父权 在希腊居民当中，父权有着相当权威。他是家庭的当然主人，也是家族的当然决策者；他享有家庭主祠的权力；他有承认初生子的权力；他有将无法生育的妻子赶出家门的权力；他拥有将有外遇的妻子赶出家门的权力；他有嫁女和为子娶妻的权力；他有逐走儿子及取消长子继承权的权力以及将他人之子认成自己儿子并由他继承家产的权力等等。雅典的法律甚至规定：父亲有在无力偿还债务时出卖自己儿女的权力。他的所有这些权力，都不是在希腊城邦形成时期才产生的，而和传统的父系大家族时代的古老风俗有关。

长子继承权 和东方的传统习惯（财产由诸子共同分享）不同，希腊存在着长子继承权，即一个家庭的财产从严格的意义上说，或从法律上说，是不允许在诸子之间进行重新分配的，只有长子有继承权，余子无继承权。长子有义务承担对诸弟的抚养，诸弟则必须像敬父一样，遵从其长兄的领导。如果诸弟中的某个人试图离家独过，那是允许的，但一是不能带走父辈遗留下来的任何财产，二是必须离开本土前往住所在邦的殖民地，在那里重新开辟新生活。

节日与忌日 希腊居民有许多节日，如建城节、邦神节、田节、耕节、播种节、收获节等等。希腊人在节日里一般是不工作的，要举行同欢，举行公演。在节日里是不能打仗和吵架的。希腊人有许多忌日，在这些天里，公民不能结婚，不能开会，不举行审判，不做任何工作，尤其是在每月的 18、19 两日，希腊居民一般不做其他事，而只是举行与消灾有关的祈祷活动。哪些日子是节日，哪些日子是忌日，都是由专门从事宗教活动的祭司决定的。希腊人对这些祭司的话言听计从，非常迷信。

清洁 希腊人非常爱清洁。他们喜欢把居室弄得干干净净，也喜欢把身体洗得干干净净。洗浴对他们来说是一天生活中最重要的事情之一。根据一些资料，我们知道，希腊人很早就形成了洗浴风俗。公元前 1000 年前后的文献就有希腊人从事洗浴的记载。瓶画资料表明，希腊人洗浴很有其特点。

希腊男性大多在小河和树丛中洗浴。在小河里洗浴，他们事先要征求诸神的同意，尽管这是一个程序，但他们还是要对天暗自嘟嘟一番，然后才下水。在树丛中洗浴，他们先将陶罐灌满了水，用绳吊到树杈上，然后脱光衣服，站在树下，一边将陶罐倾斜淋水洗浴，一边搓身上。希腊瓶画《沐浴的男子》反映了这种洗浴方法。希腊人绝对不穿洗浴以前曾经穿过的衣服，必须换件新衣服。男性在洗浴之后，通常要通体涂抹橄榄油，以使得皮肤看上去很光泽，很健康。

希腊妇女洗浴方法与男性相同。从希腊瓶画中，我们知道两种洗浴方法。

一种是在野外，和男性一样，她们在树林丛中洗浴，只是使用的陶罐不一样，不是用陶罐淋水，而是弯下腰去舀水洗浴。一种是在家里集体洗浴。浴室中央砌一个方台，方台中部生火，台顶支浅底敞沿大盆，女性三个一群、五个一伙，围着大盆撩着水进行洗浴。希腊瓶画《梳洗打扮的妇女》（作于公元前5世纪）用写实手法表现了这种洗浴方式。洗浴后的女性，通常要梳理头发、剪指甲、照镜子。希腊瓶画《梳妆的妇女》（作于公元前450年）、《穿鞋的裸女》（作于公元前6世纪末）、《闺房》（作于公元前5世纪）、《妇女日常生活图》（作于公元前5世纪）就是这么反映的。希腊人知道使用镜子。他们使用的都是圆形的铜镜，有大有小。大的径约一尺，小的只有十公分左右。磨光铜镜光照鉴人。

生活放荡 希腊人的思想解放，表现在政治上是有着很强的平等、民主意识；表现在生活上就是比较放荡。虽然在这个时期，希腊已经进入到一夫一妻制的生活轨道，但受原始社会传统习俗影响，夫妻生活之外，与其他人情爱或性爱则是很平常的事。希腊社会有艺伎、歌伎，她们都从事与色情相关的行业。在希腊的瓶画里，我们见到了公民与歌伎同歌共舞的场面《青年与歌伎》（作于公元前5世纪），还有公民与歌伎共榻畅饮的画面如《盛宴》（作于公元前6世纪），更有喝醉的公民追逐裸体艺伎，以求一夕之欢的画面。画匠不是将这些现象作为不光彩的事进行曝光，而是用肯定、赞美的笔调进行夸耀。这是对当时居民生活态度的真实反映。男性公民以裸体形态出现在舞会上，与良家少女、少妇共舞，男性表情欢娱、女性其乐融融，在希腊瓶画上是屡见不鲜的，说明当时的希腊对这种现象是表示支持的。

尽管希腊居民性生活比较开放，但强迫性的性生活遭到社会反对。神话故事有所反映。赫拉克勒斯是希腊历史上有名的英雄，有许多功绩，也有许多恶迹。在希腊瓶画中，他是一个比较活跃的人物。他曾扼杀过两条大蛇，与涅墨亚的狮子进行搏斗，斩杀了勒耳那水蛇，曾替他人背回了活野猪，射杀过斯廷法利斯湖里的怪鸟，捕获过刻律涅亚山上的赤牝鹿等等。这是他的英雄业绩。在现代人看来，他还是一个比较风流的人物。他为少女荡过秋千，在舞会上裸体追逐过少妇，酒醉之后向女性大献殷勤。这些似乎在希腊人看来都是正常的。然而，不可饶恕的是：在一次酒会之后，他走近饮酒过量、正在熟睡的迈那得斯，不但撩起了她的衣裙，看了她的胴体，而且还奸污了她。这就激起了民愤。迈那得斯是位神，不肯甘休，想对其实施报复。在大家的支持下，她举起神杖，直捣赫拉克勒斯的下阴，卸去了他的生殖器。这个故事反映了希腊妇女对性生活的看法。

重视劳动 在每个城邦里，都有相当数量的从事农业劳动的贫民阶层。希腊人认为，手工业者的劳动与农夫的劳动是不一样的。公民从事农业活动是一种很体面的工作，而从事手工业劳动则是极不体面的。后来，这种情况有所改变，但也只限于要求高度技巧和天赋才能的部门，如建筑、雕刻、瓶画等。一些比较粗笨的体力活计，希腊的公民仍是不肯甘的。希腊居民为什么会产生这种想法，大概与手工业部门有较多的奴隶从事工作有关。希腊人不愿意从事与奴隶相同的工作。希腊公民从事农业劳动，这在法律上是受保护和鼓励的。希腊的一系列法律都在努力地阻止富人侵吞贫苦公民的土地，以阻止无地平民的出现。

7. 文学音乐舞蹈雕塑

希腊居民是一个能歌善舞的民族，也是一个生性乐观的民族，在音乐舞蹈文学方面有很深的造诣。希腊居民创造的文学艺术及音乐舞蹈对后人有其深刻的影响。

文学 公元前5世纪前后，雅典经济突飞猛进发展，政治地位不断提高，居民的物质生活（仅局限于雅典居民）有了很大改观。以抒情诗为主要表现方式的体系被新的文学体系所代替，并占据了主导地位，这就是戏剧。希腊悲剧和喜剧的出现及繁荣是希腊文化繁荣的标志。

希腊戏剧起源于祭祀大自然死而复生的神、小巧玲珑神狄奥尼索斯的宗教仪式。在祭祀时由化妆歌队演唱的歌曲中，已经酝酿了原始戏剧表演艺术的萌芽。在这个时期，希腊已经出现了剧场。剧场（teatp）这个词源出于希腊的动词 theaomai（我静观）。最初没有固定的演出建筑物，以后开始建造剧场，而且规模越来越大。雅典卫城东南坡所建的剧场兴建于公元前4世纪，可以容纳17000人，亚加狄亚的墨加波利斯城所建的剧场，可以容纳44000人。希腊的剧场都是露天的，戏剧在天然照明下进行。观众席坐，围成半圆圈和阶梯状，中间有个过道。另有布景、演出台、歌唱队等。最初，戏票很贵，而且白天演出影响第三等级公民的生产，因而一般平民不看戏。由于戏剧出现以后，剧场成为希腊公民的主要聚集地，为了吸引公民出席戏剧演唱会，并扩大自己在第三等级公民中的影响，希腊的各邦都向第三等级居民发放“观剧津贴”（其数额大约等于普通公民一天的工资）。这样，希腊居民观看演出的积极性空前高涨，从而使希腊的戏剧更具群众性基础。

希腊戏剧大体上有三种类型：一种是喜剧，起源于狄奥尼索斯节普遍流行的庆祝游行活动。在希腊时代，这种剧种比较接近于现实，较强烈、灵敏地反映现实生活中的与政治有关的内容，其著名的剧作家有阿里斯托芬（公元前约446—前383年）。一种是悲剧，这种剧种通常取材于神话题材，偶尔也以重大的历史事件作为自己反映的内容。其著名的剧作家有埃斯库罗斯、索福克勒斯和欧里庇得斯。一种是讽刺剧，这种剧种通常取材于神话传说，但所采取的态度却是笑谑、丑化和怒骂。这类剧种没有对后人产生足够影响的剧作家，但在群众中有广泛的市场，如希腊瓶画《俄底修斯与喀耳刻的滑稽剧》（作于公元前4世纪）对此有所反映。

养活希腊戏剧班子是很费钱的一个剧团之所以能够存在，一方面要从戏票收入中得到经费，一方面要得到城邦的财政补贴，更重要也是最稳定的财务来源则是富庶公民的赞助。

诗歌在此时期还是地位比较高、具有一定文化修养的希腊人从事的重要活动之一。一些著名的剧作家，同时还是比较著名的诗人。除了专职诗人之外，希腊还有业余爱好诗歌创作的人。作诗歌的人常常举行诗歌演唱会，诗人在主席台上演唱，其侧有音乐伴奏。如希腊瓶画《雅典贵族家中的诗歌吟唱会》（作于公元前5世纪）对此有一定程度的反映。

音乐 许多诗歌的体裁表明，希腊人非常重视音乐。据一些文献，一个名叫奥菲士的人唱歌曾迷住了野兽、树木和岩石。在建造底比斯时，石头听到了安菲翁的竖琴声之后，就老老实实在地躺下来了。这是传说和神话。但从这些神话传说中可以知道，希腊人深信，音乐对人的感染力是很强的。希腊人对音乐的偏爱体现在教育方面：凡体育训练和军事训练，希腊人总是在音乐声中进行。在希腊瓶画中，我们常常看到希腊公民在不同场合吹奏乐器。

如公元前 5 世纪出土的陶瓶上，有一幅希腊士兵利用作战空隙时间演奏音乐的图画（画名为《俄耳甫斯与色雷西亚战士》），其中一个人演奏，其他四个战士在倾听。再如同一个时代的瓶画《赴宴者》则表现两个希腊公民，一个在弯腰搬酒坛，一个边走边演奏笛子。至于《宴席》上的裸体男性所演奏的音乐，已经使稍稍过量的四位“酒徒”不知所然了。

希腊人有弦乐器、管乐器和打击乐器，他们不知道弓弦乐器。弦乐器通常总称为竖琴，其种类有竖琴、基塔拉琴、巴比通琴。管弦乐中有长笛和各种各样的喇叭。目前我们知道的最重要的打击乐器是铙钹和鼓。据希腊的神话，竖琴是光明神、和谐神、缪斯九神之首阿波罗的乐器，它的声音可以洗罪止痛。长笛是表现情欲的，是狄奥尼索斯神的音乐。公元前 5 世纪前后，希腊已经出现了乐谱。这是一种用字母记录乐曲旋律的创新活动。当时，由于声曲和器曲出现了分歧，故记谱的方法各不相同。

舞蹈 希腊居民喜欢跳舞，这在瓶画中有比较多的反映。目前见到的有以下几种舞：单人舞，这是一个人在一旁演奏，一个人在人群中间的舞蹈；双人舞，这是一对男女共舞，通常女性穿着衣服，而男性裸体相逐；集体舞，一般是由四至六个女性，穿同样的服装，做划一的动作。

雕塑 希腊雕塑艺术的产生和形成有一个漫长的历史发展过程。远古时代的雕木术为希腊的雕塑艺术打下了良好基础。公元前 6 世纪前后，希腊的雕塑还没有完全摆脱呆板格调，如伊奥尼亚学派的最早的作品之一——提洛岛的阿提密斯雕塑，仍然很呆板。后来，在东方文化影响下，特别是在埃及文化影响下，希腊雕塑具有了立体感，并在反映人物时强调动态。公元前 6 世纪中叶以后，希腊雕塑艺术进入到新的发展阶段。

8. 游戏娱乐教育竞技

希腊居民的业余生活非常丰富，这使得我们这些研究希腊居民文化生活习俗的人惊奇不已。现代人进行的许多项目，在希腊人那里都能找到比较原始的模式，有的甚至完全相同。

游戏与娱乐 希腊居民的游戏具有竞技色彩。例如希腊瓶画《古代游戏图》，刻画的是一些年轻人，他们每两个一组，女孩骑在男孩的脖子上，在约定的号令下，从一个起跑点出发，向终点奔去，看谁先抵达终点。这就是近代小孩所玩的“骑马打仗”游戏。第二种常见的游戏也属于孩子，就是拉车玩的游戏：年龄稍大的孩子，在前面拉着车，后面的两轮车上坐着几个小孩。属于成年人的娱乐项目，目前知道的有掷骰子，这是希腊瓶画中保留下来的资料。埃克塞基阿斯出土的一件公元前 6 世纪末的双耳酒瓶画《阿克琉斯和埃阿斯掷骰子》对此有所反映。

教育与竞技 在这个时期，战争已经成为一项经常的事务，而参加战争的主要责任越来越多地落到了普通公民身上。各个国家往往彼此之间仇视，最后诉诸于战争。战争中是否能够取胜，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城邦能否提供足够数量的、具有坚韧不拔精神和强壮体力的战士，因此，在体格上训练公民，就成为希腊各城邦很重要的社会问题。体质训练和体育是无法分开的。为了鼓励公民积极投身到体育锻炼中去，希腊各国都开办过竞技活动。通过一些资料，我们知道，在这个时期，希腊人所从事的体育竞技活动项目都是力量型的，主要是强调力量、速度和周身的协调。运动的项目有：赛马（作于公

元前 6 世纪的瓶画《特洛伊战争中的战车赛》、作于公元前 5 世纪的《赛马图》、作于公元前 4 世纪的《骑手》)、举哑铃(作于公元前 5 世纪的瓶画《哑铃运动员》)、持武器赛跑(作于公元前 5 世纪的瓶画《武装赛跑》)、长跑(作于公元前 6 世纪末的《在跑道上的运动员》)、竞走(作于公元前 6 世纪的《竞走的青年》)、武装竞走(作于公元前 6 世纪的《竞走的持盾步兵》)、投掷标枪(作于公元前 5 世纪的瓶画《标枪投掷图》)、投掷铁饼(作于公元前 490 年前后的《标枪铁饼投掷图》)、拳击(作于公元前 5 世纪的希腊瓶画《拳击赛》、作于公元前 335 年的瓶画《拳击赛》)、格斗(作于公元前 5 世纪的《拳击与格斗》、作于公元前 6 世纪的《拳击与格斗》)、摔跤(作于公元前 430 年的《角力图》、作于公元前 525 年的《角力图》)等。比赛中是有名次的,名列前茅的人可以获得奖状和荣誉。从公元前 5 世纪的一件三耳陶瓶所画的图案看,奖品是一束鲜花和一个花环。由于整个社会都很重视体育和竞技,而竞技能给公民带来极大的荣誉,于是希腊召开了人人都热心参加的、具有一定群众基础的奥林匹克运动会。

三、西亚诸国居民的生活习俗

公元前 1000 年初期，西亚出现了与生产力发展有关的新气象：当时所有的强大军队都开始用铁质武器装备；铁被广泛应用于农业、畜牧业、手工业等行业；在一系列的手工业行业、技术领域出现了明显进步，如石器被进一步完善、能够生产玻璃和釉（这是由埃及传至亚述，再由亚述传至巴比伦尼亚和腓尼基）；各种彩色织物、刺绣品和毡毯的品种非常丰富。随着生产的进步，地域性的商业贸易关系变得更频繁了。

在这个时期的前期，于巴勒斯坦、叙利亚、小亚细亚，以及北美索不达米亚兴起了许多小王国。这些小王国的居民成分是比较复杂的。在小亚细亚的中心地带建立了费吉尼亚国家，亚述人称之为“摩什人国家”。稍后，在其西部，兴起了吕底亚王国。在西亚的主要地区，仍是亚述帝国，这个时期，它又恢复了昔日的强盛。在这个时期的中期，上述的小国都不复存在了。除了比较独立的一些部族之外，西部归并入希腊，北部纳入到斯基泰，东部统统归并入波斯。到了这个时期的晚期，北方的斯基泰还存在着，中部的波斯已经隶属于希腊——马其顿。上述国家及其居民的生活习俗并不完全相同，我们分开叙述。

1. 小亚及周沿地区居民的生活习俗

西亚西部有一个小地角，这就是本文中经常提到了小亚细亚地区。小亚地区北与斯基泰人、南与地中海东岸、西与希腊、东与波斯相邻，自古就成为东方文化与欧洲文化相交的地区。正是由于这一原因，小亚地区古代居民在生活习俗方面承袭了许多东西方文化的混合成分。仅仅因为篇幅的缘故，我们将南欧、东欧与小亚文化相近的古代部族的生活习俗情况放在这里一并介绍。

亚述人

公元前 2000 年末期，由于阿勒米人入侵，亚述从原有的土地上被排挤出去。不久，亚述人又回到故地——北美索不达米亚。公元前 8 世纪下半期，亚述进入鼎盛时期，成为北美索不达米亚、巴比伦尼亚、叙利亚的统治者。公元前 612 年，在巴比伦、米太诸部族的联合夹击下亚述帝国灭亡，民众并入巴比伦，从而成为被奴役的部族。在这个时期，亚述人政治上隶属于波斯。

服饰 亚述贵族通常穿着紧身衣服，这是由上衣和裤子组成的。紧身衣外面，一般罩杂色带穗的长外套。外套用毛织物制成。男人项上戴项圈，耳朵上戴耳环，手上戴沉重的手镯。手镯或用青铜，或用银，或是用金制成。亚述妇女没有社会地位，她们通常干着像奴隶一样的重活，即使是显贵贵族的妻子也如此。她们头上时刻要蒙面纱，以防生人窥测娇容。根据已得考古资料，亚述武士装备精良，进攻用的武器都是铁质的，防御用的武器都是青铜铸造的。重装甲兵穿薄板制成的甲冑，头戴尖顶头盔。关于这一点，希罗多德也有相同的记载，只是关于甲冑的情况不一样。希罗多德是这么说的：“参加出征的军队的亚述人头上戴着青铜的头盔，它是人们用青铜以一种难以形容的异邦样式编成的。他们带着埃及式的盾牌、枪和短剑，此外还有安着铁头的木棍；他们穿着亚麻的胴甲。”

建筑艺术 在非常辉煌的时代，亚述人有许多宏伟、壮观、巍峨的城市，

如阿淑尔城、尼尼微城、亚述城等等。以亚述城为例，城市的中心建筑物是王宫，它占去城市相当大的面积。王宫建筑在高耸台基上，城垣上修筑凸出的直角塔、梯形雉堞，城门为拱形，门上饰有翼飞行的人面牛和人面狮（王宫守护神）。亚述建筑特点很明显，城里的辉煌建筑都是用生砖砌起来，它首先砌出房基，然后再在房基之上修筑房屋。亚述显贵的房屋通常由多间组成：中央有一个内院；正厅墙壁悬挂席子或纺织品，甚至用毡；房间里有榻、桌子、椅和凳，其上通常装饰有贵重金属镶嵌的花纹和象牙质料的饰件；墙基部分通常雕饰有着色的浮雕、壁画，地面铺琉璃砖。亚述的室内装饰艺术，和造型艺术具有许多不同的成分，有的渊源于胡里特艺术，有的渊源于喜特艺术。较早时期的浮雕具有人物联系性强、人物表情不生动、过分着重表现其体力等特点。公元前 8 世纪以后，亚述艺术开始出现现实主义表现手法，如出现山水画、动物画和狩猎画。尽管亚述人艺术存在着不足，但亚述艺术，特别是造型艺术，对波斯装饰和造型艺术有着重要的影响。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波斯人的造型艺术是沿着亚述人铺平的道路而发展的。

宗教 亚述人和所有东方人近似，其文学、艺术，以及全部文化内容在一定程度上都与宗教有着密切的关系。带有魔术性质的礼祀和仪式在亚述宗教中具有重要意义。和希腊诸神相象，亚述诸神的本性被理解为易怒的，有虚荣心，心里时常嫉妒，喜欢贡奉和牺牲。诸神权力都不大，是公社或城市的保护神。亚述帝国试图将阿淑尔神奉为最高神，但包括阿淑尔城在内的全体亚述人都反对。除诸神之外，亚述人还有无数迷信，数千种生活禁忌，以及对数十种恶鬼和精灵的崇拜。

乌拉尔图人

乌拉尔图人居住在阿尔明尼亚高原和南高加索山一带，他们于公元前 9—前 8 世纪建立了乌拉尔图国家。阿尔明尼亚高原位于小亚细亚半岛以东，并以上幼发拉底河为界。这个地区基本上是崇山峻岭，并为许多河流所隔断。其中最大的河流是幼发拉底河最大的支流阿拉察泥河和阿拉克斯河。

饮食 与东方古代文明相比，这个地区不适应于耕作，牧畜业占有优势。因为这个缘故，乌拉尔图居民以从事畜牧业经济为主。这种状况决定了居民主要的食物为畜产品，主要是牛羊肉，农产品主要有大麦、小麦、豆类和香油。乌拉尔图居民是饮酒的，这些酒都是用葡萄酿制的。考古工作者在乌拉尔图人的城堡里发现了酒库，这是一个半地穴式房屋。房屋用大型土坯砌盖，平面为长方形，面积很大。房屋里没有其他摆设，地上埋了两排大缸，总数在 30 个以上。大缸直径约一米，高约一米许，只有颈口部分留在外边。这些缸都是用来盛酒的。中亚、西域的居民也用这种方法储藏酒，《晋书·西域传》里有详细记载。新疆库车县哈里墩遗址，也出土过类似的储酒罐，储酒方法也完全相同。将乌拉尔图出土的储酒罐及其储酒方法与西域储酒方法进行比较，可以发现，这里的储酒方法要比西域早将近一千年。除了葡萄酒之外，乌拉尔图居民还会制作啤酒。亚吉提亚一世在位时，乌拉尔图的农业有了长足的发展，居民开始以农产品为其主要食物。

服饰 关于公元前 10 世纪前后乌拉尔图居民的服饰我们知道得不多。发现于应古尔—艾里尔废墟（今日之巴拉丽特村）的大型青铜浮雕揭示出乌拉尔图战士的服饰。乌拉尔图战士穿着系宽腰带的长衫，长衫用皮革制作。头上戴筒形头盔，是用金属制作的。头盔上常铸塑图案。从公元前 8 世纪亚吉提一世的墓葬中出土一件头盔，其上铸塑许多与人物有关的图案。包拉尔

图居民穿皮靴，是高腰的。和所有西亚居民一样，这些高腰的皮靴同样出都是平底的。平日，乌拉尔图居民大都头戴尖顶帽，帽子后部有遮尘护巾，如同二战日本兵军帽上的装饰。

居址 出于战争的需要，包拉尔图人经常修筑堡垒。堡垒大都用石块砌垒，一小部分用生土坯砌垒。城堡都修筑在地势稍高的山坡或高冈上。堡垒内部按街道布置，街道两侧修筑住宅。住宅是半地穴房屋，它们大都两三间成为一组，形成很自然的单元。考古工作者在房屋内发现了炉灶、烟囱、门和窗，部分住宅外侧还筑建围墙。所有住宅内都发现了家具，主要是泥质陶器，如陶罐、陶盒、陶壶等，用来做盛器、炊具，还有骨质或木质盒子、勺子、铲子等。

艺术 乌拉尔图居民有较高的雕塑艺术，这从青铜器皿便可看出。这时的乌拉尔图艺术主要以表现人物、动物和植物图案为主。公元前7世纪的青铜腰带上雕塑着一组植物图案花纹。在这组植物图案花纹空间里，插花雕造有翼飞马、有翼飞人和其他小动物图案。乌拉尔图人崇拜有翼动物，已经达到了狂热程度，较之平原居民早了400多年。在靠近凡湖的托普拉赫—卡列地方，考古工作者发现了鲁萨希尼里遗址，遗址出土了一件青铜质人面带翼狮身像。雕像原为乌拉尔图国王王座上的装饰品。怪兽长着人头，头上戴着平顶帽，帽上饰花纹；人头正面是脸庞，镶嵌黄金；四肢和躯干似狮似狗，曲臂直立；通身饰宝石，熠熠闪光；令人惊奇的是，怪兽由肩向后，堆塑大翼，大翼上饰麦穗状纹饰。乌拉尔图人还掌握了用蜡来塑造人物或动物图案，其圆雕手法达到了精美程度。在大理石上塑造人物，在平白的墙壁上绘彩画，则是乌拉尔图人晚期艺术的常用手法。

宗教 从总的方面来讲，乌拉尔图人还处在多神论发展阶段上。由于他们对自然界的现象不能解释，所以对代表山、水等神格外信奉，如天神迦勒底及其夫人华鲁巴耶、雷雨神推谢巴、太阳神希维尼。乌拉尔图人给所有重要的大神都兴建神殿，这些神殿和希腊的神殿有些相似，是由马头像的屋顶和圆柱形的大厅所组成。对于其他一些神，他们往往在岩石上凿出一个个的龛来，让诸神“住”在龛里。他们相信，这些神都喜欢住在山岩上。乌拉尔图人大都在露天场合下给诸神作祭祀，所用供品大多是畜类。

吕底亚人

根据亚述人保留下来的资料，公元前7世纪前后，吕底亚人居住在介尔姆河谷一带。希罗多德最初称其为美昂人，以后他们自称吕底亚人。介尔姆河流入爱琴海，河谷被希腊人称之为“丰腴”之地。这里气候湿润，具有农业耕作和园林栽培的良好条件，又是黄金产地，所以在这个时期，这里的经济是非常发达的。

饮食 吕底亚人的饮食情况和波斯人一样，主食以面为主。希罗多德记载，这个时期的吕底亚人喜欢吃鱼。他曾讲了这么一个故事：波律克拉铁斯制作了一枚戒指，为了测验一下神旨，便将戒指投入大海。几天后，一个渔民捕得一条大鱼，将其送到王宫，他想让国王波律克拉铁斯尝一尝。波律克拉铁斯很高兴地接受了这份礼品，并约这位渔夫与他一道共进晚餐。吃鱼时，他们竟从鱼肚里发现了不久前扔到大海里的戒指。这件事情告诉我们，吕底亚人吃鱼。

手工业 吕底亚的手工业是极为发达的，这从萨尔迪发掘出的金器可以得到证明。至于琢磨得极为精致的石头和象牙用具则更表现了吕底亚人高超

的手工业技艺。除了这些之外，吕底亚人还有发达的毛布染织业、皮革制作业等等。所有这些手工业产品，除了供给本地居民使用之外，还外销到周沿地方去。

商业 从很早时期起，吕底亚人就开始从事商业活动了。由于其地理位置特别重要，本地商业更加繁荣。在希罗多德的文献里，吕底亚人“拥有大量金钱”。考古工作者在公元前6世纪的遗址中发现了几枚吕底亚国王克利兹时代的金币，证明希罗多德没有说错，吕底亚人在这个时期流行货币，金币铸造得非常精美。

服饰 吕底亚平民的服饰资料基本没有保留下来，目前仅通过文献和考古资料知道一些当时武士服饰的情况。吕底亚主要军事力量不是步兵，而是用长矛武装起来的骑兵。骑兵大都是从中产贵族中召募来的。公元前6世纪的一块山岩上，保留下来几处吕底亚王国时期的浮雕作品，其中就有几位吕底亚骑士的形象。通过这些浮雕，我们初步知道了吕底亚战士服饰的情况。吕底亚骑兵头上戴着斗篷，身上穿及膝战裙，都是皮质的；脚上穿平底靴，靴额上镶嵌金属块制成的精美图案，胫上绷扎皮革绷带。

巴比伦人

公元前7世纪末，亚述帝国灭亡了，西里西亚的政治领导权重新回到了巴比伦人手中。然而好景不长，在其复兴之后不久，巴比伦人又面临着波斯人入侵，并被其所奴役。

服饰 巴比伦人的衣服一般有三重。内衣长到脚的是布质料的。内衣之外，通常罩羊毛的内衣。在毛衣之外罩白色外衣。他们都穿平底鞋靴，留长发。通常将头发披在脑后，有时也将头发束起，以丝带扎起。

物产 巴比伦人生活的地方富饶，水源充沛、土地肥沃、物产丰富。据一些考古和文献资料，巴比伦地区经济以农业为主，兼营家畜饲养业。这里的农业物产有小麦、大麦、小米、芝麻、枣椰子树等。果类有无花果、橄榄、葡萄、椰子、枣等。这些都是当地居民经常食用的食物之一。面类食物如何制作，我们不太清楚。除了所知道的面条、饼之外，我们还知道他们能制做面包。巴比伦人从很早时间起就懂得了酒的酿制，而且特别喜欢饮酒。他们有什么蔬菜，我们不是十分清楚，而其做菜的油则是芝麻油。巴比伦人很早就懂得了饲养蜜蜂，采得的蜜，一般用来抹面包和调饮料。

建筑 巴比伦建筑在西亚地区一直处于最先进的行列，著名城市有巴比伦城、西帕尔城、尼普尔城、乌鲁克城等。所有这些城市，首先具有手工业聚集地的性质，其次具有商业性质，最后才是地区的政治中心。关于这一点，东方和西方的城市是不一样的。巴比伦城市一般都筑城垣，城垣外围通常设濠沟一道和土围一道。城内布局和东方城市有些相象，城市正中有条大道，大道两侧排列着商店和其他建筑。城内的主要建筑是神庙和王宫。神庙以塔楼为主要建筑，一般很高大，有的达到了90公尺以上，大多建有三层，象征着神话传说中创造宇宙的天、地、泉，或建七层，这可能是礼敬七星神的象征。塔楼顶端一般都建尖顶四方基座小庙，这里是主神栖所。

交通 巴比伦尼亚境内交通网比较完善，它西向可以通往希腊，东边可以到达中亚，境内以马匹为主要交通工具。除了马匹之外，巴比伦的驴也很多，同样是重要的运输工具。波斯人入侵斯基提亚人的领地，数十万兵马，全靠巴比伦叫驴来搞后勤供应。这里还有一个可笑的故事：在波斯人与斯基提亚人作战中，斯基提亚人的骆驼兵对波斯人威胁很大，常常将波斯主力部

队冲垮。为了制住斯基提亚人，波斯人便将所有驴子集中起来，去进攻敌人。列阵后，波斯人使驴子怪叫一通。因为斯基提亚人的骆驼从来没有见过驴，更没有听到过驴叫，以为遇到了什么怪兽，顿时吓得四散，并将斯基提亚部队的方阵搞得一踏糊涂。波斯人乘势出击，打败了斯基提亚人的骆驼部队，而大获全胜。幼发拉底河上有短程的内河运输。这种内河运输的方式是很奇特的：沿河下行通往巴比伦城的所有船只都是圆形的皮筏革（柳板作筏肋，皮革作筏体）。运输时，先在船内放干草，再在干草上放置货物，最后将筏推至河流中游，任其顺流而下。这种船主要用来装酒，酒是事先装在棕榈树制成的酒桶里的。船上通常有两个人，一个人在前面撑舵，一个人在船后划船。这种船一船可载五千塔兰特的货物。在每条船上，都有一头叫驴。大点的船上，可能驴的数目还要多一些。船只漂至巴比伦城后，船长相继将酒卸下，把船只骨架和干草卖掉，把皮革折叠捆打在一起，放在驴背上，让驴驮着返回，以准备下次货物。

风俗 巴比伦人的风俗有很多已经湮灭而不可寻了，这里所记载的只是希罗多德提供的信息。巴比伦女孩出嫁时都要带嫁妆，而她们的嫁妆规格都是一样的。如何达到这一点，巴比伦人有自己的办法。据希罗多德记载，女子只有以出卖的方式才能嫁给丈夫：这里的女孩到了婚嫁年龄，便被指定的拍卖人集中到一起，来到市场上。时值婚龄的男子被叫来，围在女子的外围。拍卖人一个个地将女孩子叫出来，将她们出卖。通常拍卖是从最美丽的姑娘开始的，而以最丑的女孩殿后。最美丽的女孩价格通常都好，而比较丑的女孩则价格比较低。拍卖人将所有被出卖的女孩的钱都集中到一起，然后平摊给所有出嫁的女孩。

巴比伦人治病有自己的特点。巴比伦人没有专职医生，一个人得病之后，不是去诊所，而是去市场上。在那里，他将自己的病状告诉过路人。凡是得过这种病的人，先给病人以安慰，然后告诉他们自己治好病的方法。无论什么人，都不能一言不发地经过病人身旁。

对于性交，巴比伦人有自己的认识。当丈夫与自己的妻子性交之后，便与其妻对面焚香而坐至天明，沐浴之后才入睡。沐浴之前，他们不肯用手去触碰任何器皿。

相传，在巴比伦，还有一种让人感到迷惑不解的习俗：任何一个妇女，在其一生之中，必须到阿普洛狄铁神殿附近，去和一个素不相识的男人性交。这是一项必须完成的神圣任务。没有性交之前，这位妇女必须坐在一群妇女当中，接受来到这里的每一个男子的审视。某个男人看上某个妇女后，便向这位妇女丢一块银币，同时对她说：“我以米利塔女神的名字来为你祝福。”这位妇女便必须跟着这位男子去。银块大小和多少并不重要，男子长相和衣着也是次要的，妇女对这事是不能拒绝的，否则会触犯神灵。事完之后，妇女可以扬长而去，不再看这位男性一眼，而这位男性也不得再来纠缠这位女性。漂亮的妇女用不了多长时间便可以完成“任务”，而长得稍差一些的妇女则要等上二三年才能“交差”。

宗教 巴比伦人的宗教信仰和希腊人的宗教信仰有一定的联系，但也有很大差别。巴比伦人是多神教信仰者，他们相信每个城邦都有自己的保护神。他们崇拜的最大的神是巴比伦城的保护神玛尔都克。为了向玛尔都克礼祀，巴比伦城养了很多僧侣，这些僧侣专门从事对玛尔都克的祭祀活动。除了玛尔都克神之外，巴比伦人还信仰其他一些神，这些神后来被波斯人所继承。

公元前6世纪初叶，尼布甲尼撒大王出征叙利亚地区，攻陷了耶路撒冷，许多犹太人被俘，并被迁往巴比伦城。迁至巴比伦城的犹太人在绝望之中，产生了救世主的信仰。后来，这种信仰为统治阶级的思想家广泛利用，并在西亚细亚宗教中占有重要地位。

丧葬 巴比伦人的葬俗是很奇特的：他们通常是将死者先放在蜂蜜里浸泡，然后才给予埋葬。他们的埋葬习俗和埃及人是一样的。关于埃及人的丧葬习俗我们将在下一节里加以叙述。

伊利里亚人

伊利里亚人生活在亚得利亚海东岸，最初，其居民的文化和生活习俗是独立发展的，与希腊世界接触是比较晚的事情了。据一些资料，伊利里亚人主要有亚皮德人、里布尔尼亚人、达尔马提亚人和阿夫塔利特人等。伊利里亚人从事农业、牧畜业和手工业，并达到了相当高的阶段，据我们所接触的资料，他们种植小麦、大麦，蓄养牛、马、羊，还种植苹果、葡萄和花生。这些都是他们日常生活中必须的东西。他们主食吃面；以牛羊肉为主要肉物。马匹除了乘骑之外，主要是向外输出。伊利里亚人滨临大海，很早就知道了航海，并且大量生产盐。有迹象表明，在这个时期，他们已经开始将盐卖给意大利人，而从他们那里得到一些生活供应品。

色雷斯人

色雷斯人居住在希腊诸城邦的东北部，这是希腊世界与波斯世界相交的地方。大约从公元前7世纪开始，这里成为南欧和西亚政治势力角逐的战场。这里地域辽阔，物产丰富，人口稠密，所有这些有利条件使得色雷斯人很早就进入到文明时代。仅仅由于地理的关系，在这个时期，色雷斯人首先是和希腊人接触，然后是和波斯人接触。特别是南色雷斯地区，其地东与波斯、西与希腊世界紧紧相接，相互有着频繁的交往，社会发展进程有了较快的发展。色雷斯人的农业、畜牧业、手工业都是很发达的。农业中种植小麦、大麦和豆类。牲畜中有牛、马、羊，而以马匹最为驰名。手工业中最发达的是采矿业，尤其是铁、金、银的开采量每年都很大。在经济作物中，目前知道的有大麻和葡萄。从公元前3世纪发掘的一批陵墓以及所出土的文物看，色雷斯人盛行土葬，用石头砌盖房屋。居民主要穿亚麻布和毡毛服装，款式与希腊人很接近。这一点希罗多德有比较明确的记载，说他们头上戴着狐皮帽子，身上穿着紧身内衣，外面还罩着五颜六色的外袍，脚上穿着幼鹿皮制成的靴子，胫上缚着幼鹿皮制成的绷带。值得注意的是，在色雷斯富庶贵族墓葬中，发现了一批精美壁画，是与生活有关的彩绘画。

启美利亚人

根据希罗多德记载，色雷斯人北面、黑海北岸的远古居民是启美尼亚人。公元前8世纪末亚述楔形文字的文献中曾经提到他们，叫他们“吉米来人”。以后，他们又向西南迁徙，来到了黑海南岸的西诺帕地区。在这个时期，这个民族的居民正处在青铜文化向铁器文化过渡的历史阶段，经济以游牧业为主。他们和下文中将要讲到的斯基提亚有些相象，过着游荡的生活，对天崇拜，用白马祭天，住在可以移动的帐篷里。

卡特维拉人

位于斯基提亚人和萨夫罗马泰人之南，即现今高加索山西南一带。公元前6世纪，卡特维拉人分成了两个种族集团：一个是科尔希斯人，他们居在法息斯河谷及其以南的平地上；一个是萨斯佩伊人，他们居住在乔罗赫河上

游。这里盛产铁矿，卡特维拉人很早就知道了冶铁，故希腊和波斯的文献将这个地区称之为“萨尔基涅斯”，即“铁产地”。

在希腊极盛时代，希腊城邦殖民扩张抵达到了色雷斯以北的地区。其中，小亚的希腊移民城邦米利都向此地移民，在法息斯（现在的波蒂）一带确立了自己的统治，以后又在狄奥库兰达（现在的苏呼米以南）、庇提俄斯（现在的格鲁吉亚的比奇文塔）建立了自己的殖民城邦。由此，科尔希斯人开始与希腊人相邻，较早地接受了希腊文化。大概除了文化的直接影响之外，还有经商的缘故，在这个时期，科尔斯人的排外情绪还不大，希腊商人还能到达这里。在这里不但发现了希腊的陶瓶、陶罐，还发现了与希腊人酿制技术基本相同的酒，同时还有希腊人才吃的奶油和橄榄油。由此，可以这么说，科尔希斯人和希腊人一样，不但喝酒，而且吃奶酪和奶油。科尔希斯人已经有了定居的房屋，是用土坯建盖的，至于其具体的形制，目前还不太清楚。考古工作者在这里发现了城市，而且城市里的房屋与同时代的当地农村的房屋在设计布局上不一样。可以说，科尔希斯人城乡之间已经有了差别。科尔希斯商业是比较发达的，因为在这里发现了数千枚科尔希斯境内才流行的钱币。这些钱币是在希腊风格的影响下形成的，可说是希腊诸城邦钱币的翻版。除了境内的商业活动之外，这里的居民还和希腊人做买卖。他们向希腊输出建筑木材、亚麻、亚麻布、毛皮、皮革、黄金，甚至是战争中掠夺过来的奴隶；从希腊大宗输入装饰材料、陶器、橄榄油、葡萄酒、药材。除了和希腊城邦接触之外，科尔希斯人还和伊朗的波斯人有频繁接触。希波战争中，他们在政治上接受波斯人领导，向其纳贡，为其服兵役，但不接受波斯人任命的官吏。科尔希斯人的主要交通工具是马匹，部落居民都是骑在没有马鞍的马背上的。在这个时期，欧洲和亚洲西部的居民还不懂得使用马鞍。他们已经知道给马匹套上头络，喜欢在马匹的头络上装饰非常精美的青铜饰件，通常，这些饰件都是装饰在头络的皮条上。饰件大都是与动物有关的图案，主要用圆雕手法雕刻。这些圆雕艺术表现形式，不是野兽纹艺术的一种，也不是其变体，因为它们彼此之间还有较大的差异。

萨斯佩伊人

尽管萨斯佩伊人使用铁的历史可以追溯到公元前 10 世纪，但在这个时期，萨斯佩伊人的铁质武器仍然具有青铜兵器的款式。这说明，这个部族的社会发展进程是比较缓慢的，较少受到外力作用。萨斯佩伊人的其他生活习俗都与科尔希斯人基本相同，就是帽子不一样。萨斯佩伊人的帽子装饰得非常精美。帽子是用皮革制做的，其上饰两匹并列皮卧马。在皮卧马后腰部位再饰一个高高耸起像幡状物。幡状物上半部是个圆形牌状物，下半边是个长条形旗状物，圆形牌状物内再饰葵形饰。在帽子的边沿，吊饰一圈吊坠，很像是中原帝王皇冠上的“旒”。吊坠全用黄金制做。

在卡特维拉人的部落里（不管是科尔希斯人、还是萨斯佩伊人），信仰是相同的。他们认为万物有灵，整个世界，如山、谷、田野、树木、房屋、植物等，都有神性。各种天体，如太阳、月亮、行星，都应崇拜。由于卡特维拉人的宗教是在母系社会时期形成的，所以宗教里的，女神地位都高过男性。例如，在各天体中，他们最崇拜的是太阳，但他们不认为太阳是男性神，而认为是女神。再如，他们所崇拜的男性神之中，月神乃是最高神，这个神乃是太阳神的侍从神。大概在世界上，也只有这个民族是将太阳作为女神来崇拜的。

阿尔明尼亚人

阿尔明尼亚人居住在南高加索一带，其居民的起源与小亚细亚的印欧语系居民有关。“阿尔明尼亚”这个人种名称，是从居住在阿尔明尼亚托鲁斯山以南的“阿尔美”部落得来的。“阿尔明尼亚”又译作“阿尔米纳”，首见于大流士一世的贝希顿铭文。公元前7世纪至前6世纪初期，阿尔明尼亚人臣服于米太。公元前6世纪中期，其又臣服于波斯。正是由于这个缘故，在阿尔明尼亚地区，波斯文化因素远远多于希腊文化因素。

阿尔明尼亚人从事农业劳动，主要种植小麦、大麦和豆类。果类植物，有苹果、葡萄、柑桔、桃、梨等。阿尔明尼亚人很喜欢喝葡萄酒，酿制技术是从希腊传来的。阿尔明尼亚商业非常活跃。他们将马匹输出到波斯去，一部分作为贡品，一部分作为商品。阿尔明尼亚人的宗教显然没有受到外来文化的影响，而是在传统文化基础上形成的。他们相信海克是人类的始祖，在其周围还有死而复生的自然神阿拉、丰产女神阿斯特利克、战神托尔克·安盖尔、水和雨神那里尼。阿尔明尼亚境内有一条“御道”，这是波斯人为了统治阿尔明尼亚及其周缘地区修筑的国有大道。这条大道在沟通阿尔明尼亚和亚洲其他地区方面作出了重要贡献，在当时的中西交通方面也起过难以比拟的作用。阿尔明尼亚位于黑海和里海之间及稍南的地方。这里既是希腊和波斯争夺的交通要道之一，也是希腊和波斯向北，经过阿尔明尼亚通往高加索山脉诸部的要隘。同时，古代，西亚与中亚、希腊与北亚的交通也都经过这里。因此，在这个时期，阿尔明尼亚地区是个非常重要的交通枢纽。正是在这种前提下，波斯人在此修筑了国家级别的道，也称御道。

西密利安人

公元前8世纪末叶，正当乌拉尔图人走向没落之际，他们遇到了新敌人——西密利安人。西密利安人最初大概居住在黑海沿岸，以后，随着斯基泰人向西发展，他们被赶往南高加索山一带。在南高加索山地区寓居期间，他们遭遇到玛萨该塔伊人，又被玛萨该塔伊人赶出来了，于是他们西迁至南高加索西部地区。公元前7世纪前后，西密利安人变得强大起来，成为周沿惧畏的部落。西密利安人的部队全由骑兵组成，完全掌握了当时东方人所不知道的骑术，以及群骑射击技术。

关于他们的生活，我们知道得极少。通过希腊出土的陶器瓶画，我们对其作战服饰有一定程度的了解。骑兵都骑在没有备鞍的马背上，头上戴着高而尖的帽子。帽子大概是毡质的，硬挺，由护耳、护颊、护颈和尖帽饰组成。身上穿着长袍，长袍窄袖、对襟、及膝，下摆很宽。腿上套上紧身裤，脚上穿着长皮靴，靴子平底、高腰、及膝。

2. 斯基泰人的生活习俗

在这个时期，斯基泰人居住在黑海北岸到阿尔泰山一带的草原上。希罗多德的《历史》对斯基提亚人的分布、活动、习俗、文化有详细的记载。在一些近代的文献里，有人又将这个部族与所谓的“塞人”文化联系起来考虑，这是有一定道理的。人们称其为西部塞人。在斯基提亚人的东南，也就是我们现在所说的中亚两河流域北部一带，居住的是萨夫罗马泰人，希罗多德以及许多其他学者都认为，萨夫罗马泰人也是塞族的一支，从地理上讲应称之中部塞族人。在萨夫罗马泰人的东边，与其相邻，在现今的七河流域、伊犁

河流域，以及东部天山一带，则居住着西丁零、乌孙、乌揭等民族。我国的一些史学家认定，这是希罗多德《历史》中提到的东部塞族人。有人认为，所有这些塞人，与后来的奄蔡人、康居人、乌孙人、西丁零人，以及中世纪晚期的乌古斯人、康里人、哈萨克人有着比较密切的文化及血缘关系，这是需要进一步研究的问题。但有一点是比较肯定的：以上的三个部族，在居民的文化面貌、生活习俗方面有着惊人的相似之处。

（1）斯基提亚人的生活习俗

斯基提亚人居住在亚洲西部和欧洲最东部。具体来说，就在今天黑海、伏尔加河下游直到高加索山一带。从生活和生产来讲可以分为两种居民：过着农业生活的定居斯基提亚人和过着游牧生活的游牧斯基提亚人。游牧居民与定居居民之间有着密切的往来，但文化承袭和面貌不完全相同。

饮食 在务农斯基提亚部族之中，希罗多德经常提到阿拉藏人和卡利皮德人。阿拉藏人经济生活已经达到了较高阶段，种植小麦、大麦、高粱、豆类。豆类中有大豆、蚕豆、黄豆、豌豆等。务农斯基提亚人显然不吃颗粒性食物，因为在他们居住过的遗址中，发现了石磨。这些石磨有的是用人工来完成转动的；有些是水磨，它们靠水的冲力来磨面。这些石磨的磨齿都很细，可以肯定，磨出的应该也是比较细的面。在希罗多德的文献里，斯基泰人和中亚居民一样，以吃饼为主，兼有汤饼和面块。主食之外，他们吃饲养的牲畜，主要是牛、马、羊、猪和家禽。他们喜欢煮着吃肉。关于他们饮食的器具，近些年来的考古工作也有不少收获。考古工作者在农业斯基提亚人居住的地区，经常发现硕大的青铜锅，其高约100厘米，径约50—70厘米。锅的上沿，贴着锅壁，镶铆有两个长柄型的大耳，大耳足有30厘米长。锅底呈覆斗状，其下有底座，底座由圆形底座台面和柱形底柱组成。底座台面通常直径30—40厘米，用来支撑整个锅的重量，底柱则是将底座与锅联结的部分，其直径约25—40厘米。这种锅的器壁偶而也有纹饰。这种锅通常放在堆好干柴的明火里烧，并以此来煮肉和煮稀饭。用来盛饭的器具，或称餐具，近些年也有不少考古新收获。农业斯基提亚人显然在制做陶器方面还存在着不足，至少是在精美程度方面不如希腊人。故在公元前6至前4世纪这一时期，考古工作者在斯基提亚人分布的地区见到了许多希腊陶器，如盆、瓶、罐、碗、盘等。可以肯定，在本土手工业者与希腊“舶来品”竞争中，本土陶工打了败仗，将食具、饮具、盛具的市场让给了希腊人。属于这一时期的斯基提亚人的居址中曾经出土厚重陶器，具有本地风格，应是本地生产的。这些器物通常是用来烧饭的锅和盛粮食的瓮、缸。也就是说，在粗糙饮食器具方面，斯基提亚陶工还能占有一定市场。

居住 希罗多德没有去过斯基提亚人居住地区，对其居住条件没有感性认识，故而这方面的叙述显得很单薄。近些年来的考古工作很有成就，大体解决了这个问题。虽然这里的每座城市都不大，但是农业斯基提亚人多数都住在城里面。因为在这个时期，周沿的游牧部族，或其他农业部族经常袭击他们。出于自卫，他们必须住在有防卫设施的城池里。城池多修筑在靠近地岬或崖壁的边缘上，这就省去建筑一道或两道，甚至三道城垣。在无法利用地势的地方，他们在修城垣的地方挖掘壕沟，将壕沟中的土抛出来，修筑城垣。他们也是用夯筑法修城垣，不过和中原不同，他们所筑的城垣夯层很厚，质地松软。他们在城池的一面修筑二道、三道城垣，以此来步步为营，进行防御。在城垣里面，他们用土坯建造长方形房屋。在一些稍长大的房屋里，

还有隔墙，这显然是套间规模。值得注意的是，在一些土层比较理想的地方，农业斯基提亚人还挖洞，并将它们修成窑洞。在一些窑洞里，还发现了肯定是家具的文物，可以说，这些窑洞是用来住人的，而不是用来圈养牲畜的。到目前为止，这是世界范围内首次发现的住人窑洞。中国人住窑洞的历史比他们还要晚，北宋以前，中国陕北农民还住在地面房屋里，而不是住在窑洞里。

商业 农业斯基提亚人显然经商。他们种植谷物，除了自己食用外，主要用于外销。阿拉藏人的谷物，一部分向东销往游牧斯基提亚人那里，一部分销往希腊和更南或更西的欧洲地区。向东销售谷物一般都由本族商人完成。本地商人将谷物运到游牧斯基提亚人那里，从他们那里换回牲畜或贵重金属。农业斯基提亚人很喜欢黄金，他们大都通过东方游牧民族从中亚进口黄金。1000年后，俄国君主在农业斯基提亚人墓葬里找到了很多用黄金制成的艺术品。公元20世纪中叶，苏联人又在其墓葬中发现了许多用黄金制成的无与伦比的艺术品。由此观之，在向东经商的过程中，农业斯基提亚人占据着优势。与希腊人做买卖，他们显然不是对手。销往希腊和希腊以西的谷物则由希腊人来完成，希腊人还向他们倾销大量瓷器和其他手工业产品。希腊人在销售、购买、出手方面形成了一条龙服务，甚至在其境内建立了一些商业城镇。

宗教 斯基提亚人信奉的神有许多，然而只有几位是所有斯基提亚人共同信仰的神。他们是塔比提（相当于希腊诸神中的希司提亚）、帕伊欧斯（相当于希腊诸神中的宙斯）、阿披（相当于宙斯的妻子该埃）、戈伊托叙洛斯（相当于希腊诸神中的阿波罗）、阿格里姆帕撒（相当于希腊诸神中的乌拉尼亚·阿普洛狄铁）、塔吉玛萨达斯（相当于希腊诸神中的波赛冬）、海拉克列斯和阿列斯。斯基提亚人对其他所有的神并不使用神像、祭坛和神殿，而唯独对阿列斯实行偶像崇拜。在他们那里，阿列斯是主持战争的神，这位神的灵魂就附在一柄战刀上。他们奉献祭品的方法是很独特的。他们将牺牲的前肢绑在一起，让其面对着将要祭祀的方向，然后再设法让牺牲的后肢站立起来。主持祭祀的人将一根绳子拴在牺牲的前肢上，在其用力将牺牲拉倒的那一瞬间，他就大呼被祭祀的人的名字（他们认为只要神灵一听到呼喊，就会前来受享）。在这以后，他们将一个小环套入牺牲的脖子，再往小环里别插小木棍，并用力地紧小环绞，直到小环将牺牲勒死。祭祀的整个过程中，他们既不点火，也不举行预备圣祓式，也没有其他仪式。在此之后，斯基提亚人将牺牲剥皮，着手煮肉。肉熟之后，他们吃掉它，一切过程就结束了。斯基提亚人用一切牲畜来做牺牲，就是不用猪，他们既没有猪，也不养猪。在所有牺牲之中，他们所用的最多的是马匹。祭祀阿列斯神方式不同于上述这些神。他们给阿列斯神修筑神殿，这是一个用柴薪堆砌起来的平台，然后再在平台上置一柄古老的战刀。他们每年都给阿列斯神奉献许多牺牲，如马匹、其他牲畜和战俘。追溯斯基提亚人偏爱阿列斯神的原因，大概与其部族经常参加作战有关。斯基提亚人相信：神的预言藏于某种启示当中，神与人是通过卜卦来实现交流的，因而斯基提亚人那里盛行卜卦。他们的卜卦工具乃是一捆柳条，卜者将柳条一一排开，然后从中悟出神的启示来。

斯基提亚人崇拜勇士。斯基提亚人每年都要举行一次酒会，所有男性公民都要出席这个酒会。部落酋长或首脑在酒会期间要调制一种特殊的水酒，以赏赐杀敌有功之臣。杀敌一人，可以得到其中一杯酒；杀敌超过两名，那

么可以得到两杯酒；没有战功的人则不允许喝这种酒，只能很不光彩地站在一边。对于所有斯基提亚人来说，喝不上这种酒是奇耻大辱。斯基提亚人用这种方法激励同胞努力杀敌。

剥头习俗 斯基提亚人在作战过程中一定要喝被自己杀死的第一个敌人的血，并认为这是一种吉祥。然后，他们将死者的头皮剥下，以此来邀得虏获物。如果不剥下敌人的头皮，那么他们将得不到虏获物，并不被人们承认已经立功。他们通常是这样割下头皮：他们将极为锋利的小刀，沿着死者的两耳，顺势绕一圈，剥下死者的头皮。除将死者头皮拿去请赏之外，他们还将其制做成手帕，将其吊在马脖子上，或缀在身上，以此来夸耀自己英武。

用敌人的头颅制作饮器 用敌人的头颅来作饮器 这只限对那些极其痛恨的敌人，而不是所有的敌人。斯基提亚人杀了仇敌之后，就将死者首眉以下部分锯去，并把剩下部分弄干净。如果这个人是穷人，那么就将其颅的壳外部包牛皮，如果这个人是富人，则将其头镀上金。斯基提亚人可以用自己族人的头作饮器，但只限于那些和自己有意见，并在国王或酋长面前将对方杀死的人。他们通常用这种杯子盛酒，以款待客人，并向其讲述自己的光荣经历。

盟约活动 斯基提亚人很重视参与盟约活动，而且很重视履行自己的诺言。他们不轻易破坏自己的诺言。他们是这样和对方进行誓约活动的：他们将酒倾入陶碗里，用小刀或小锥划破所有盟誓人的胳膊，让血流入酒碗里；把血酒调均，并将随身携带的刀、箭、斧、枪等浸入血酒之中；在这以后，缔约人以及随行人，在一片庄严的祈求声中喝下血酒。

土葬 斯基提亚人很少将自己部族成员的尸体葬入自己的领地，而是尽量地将其葬入其他部族的地盘里去。例如，斯基提亚国王就是被送到包律斯铁涅司河溯航的终点才进行埋葬的。其他斯基提亚人也流行土葬，但要待到死后四十天才能入土。埋葬死者的方法有些像埃及人，即在入葬之前，要“处理”尸体：先将尸体腹部切开，洗净胸腔，装入切碎的高良姜根部、香料、洋芫荽、大茴香种子；装好之后再将腹部缝上。他们用人殉葬，通常殉葬官员、厨师、厩夫、侍臣、传信官和嫔妃各一人。斯基提亚人用马匹、黄金物品和其他物品随葬，就是不用青铜和银制品随葬。

野兽纹艺术 斯基提亚人在艺术方面的成就是相当大的。我们一直认为，流行于亚洲北部的斯基提亚人野兽纹艺术源头应在斯基提亚人这里。这种野兽纹艺术对希腊、西亚、中亚以及东方都产生了很大影响。斯基提亚人的野兽纹艺术着重表现军事民主制时期形成的英雄神话和神话传说的内容。这些英雄大都是半人半兽的形象，兽的形象有鹰、虎、狮、狼、鹿等。野兽纹艺术的另一个表现体裁则是完全的自然界的动物，主要是狼、虎、鹿、狐和其他一些只在草原上才有的动物。他们很少表现家畜，这和中国内陆地区的动物纹饰图案是不一样的。

家具 在所有的斯基提亚人那里，显然都是有桌子的，因为我们不但在农业斯基提亚人那里，而且在游牧斯基提亚人那里，都见到了平底陶器，比如锅、盆、杯、罐、碗等。所有这些平底的陶器都只有在有桌子的条件下才能出现和使用。斯基提亚人显然还有使用椅子的，因为我们在斯基提亚人墓画中见到了椅子。至于是否有凳子，目前还没有得到有关的资料，不能作出明确答复。

洗浴方法 斯基提亚人穿着大麻制成的衣服，并用大麻籽来进行洗浴。在

他们那里，男人是这么洗浴的：他们将石头烧得极热，然后将大麻籽铺到烧热的石头上，这么一来，大麻籽受热，就发出了烟和蒸气，要洗浴的人就躺在冒出烟和蒸气的大麻籽之上。为了防止大麻籽所产生的热气逸出，他们通常再在身体上盖一块毛毡。据说，用这种方法洗浴比所有的蒸气浴都来得舒服和干净。在他们那里，无论男人还是妇人，都是不用水来洗浴的。男性如此洗浴，女性又是怎么样呢？据一些文献，这里的女性洗浴和希腊人不同，她们通常把柏树、杉树、乳香木放在大石上捣碎，然后和上水，将其调拌成稠粥一样的液体，而后将其涂抹在脸上和身体的其他地方。通常是第一天入夜涂抹，而于第二天早晨将其取下。经过这么洗浴，她们身体各个部位都变得非常干净了。据她们说，用这种方法洗澡，既可以保持清洁，又可以使皮肤光泽。

游牧斯基提亚人独有的特点 游牧斯基提亚人生活和居住在农业斯基提亚人东面，其主要生活习俗都与农业斯基提亚人相仿，只有个别地方不一样。他们的经济以牧业为主，主要牧放牛和马匹。在他们那里，牛和马不但是生活的主要来源，而且是对外贸易的主要商品。他们将牛和马卖给希腊人和波斯人，从他们那里得到生活必需品。游牧斯基提亚人没有土坯房屋，也没有窑洞，而是住在大车上的帐篷里。游牧斯基提亚人的大篷车很大，一般是四轮的，也有六轮的，通常由两对犍牛拉车。更大的车则要三对或五对犍牛来拉。车子是木头做的，车板用木板拼接。先在木制地板上支起数根不等的柱子，然后再在柱子上围蒙毡毯，形成房屋。有的隔成两间，有的隔成三间。这种用毡毯围蒙的房屋密不透风，风天、雨天和下雪天都不可能有寒气侵入，非常暖和。游牧斯基提亚人在性生活方面要比农业斯基提亚人“开放”，他们中的某个男性若想过性生活，只要对方同意，他就可以在任何情况下爬上女性所坐车子，在车前面挂上自己的箭囊，就可去做自己想作的事。所有这些过程，任何人都不得干涉，包括女方丈夫在内。

（2）萨夫罗马泰人的生活习俗

居住在斯基提亚人东边的是萨夫罗马泰人。希罗多德《历史》记载道，斯基提亚人居住区东面只到顿河，顿河以东，伏尔加河下游至乌拉尔河流域的草原上居住的是萨夫罗马泰人。关于萨夫罗马泰人的族名、历来都存在着争论，主要是将其部落名称译成什么好。在我们看来，这里既有翻译的问题，也有理解的问题。我们认为，在顿河以东，经过乌拉尔河流域，直到巴尔喀什湖岸边，稍稍向东北偏一点，居住的是同一个文化的部族，这就是文献中经常提到的萨尔马泰人，即马萨该塔伊人。从文化源流承袭来看，可以将其细分为萨夫罗马泰人、马萨该塔伊人等。萨夫罗马泰人位于马萨该塔伊人之西，在里海至黑海一带活动。

饮食结构 萨夫罗马泰人因所居地区不同，从事着不同的生产方式。生活在草原上的居民，其主要经济是游牧业经济，生活在适宜于发展农业的地区，则经济以农业为主。务农人种植小麦、大麦、小米、豆类和其他禾本科植物。除自己食用之外，他们可能还向外出口农产品，因为文献提到他们向波斯普鲁地区出口小麦，而且在那里发现了这里生产的小麦。在牧业地区，则是另外一种情景，他们主要牧放马匹。在萨夫罗马泰人的一座古墓里发现了数百座排列非常整齐的马匹的骨骼，是用来殉葬的。一次殉葬就使用这么多马匹，说明当时这里的居民养马业是非常发达的。由于他们以畜牧业经济为主，饮食受到影响，是以肉食为主。

商业 和斯基提亚人相比，在对外贸易问题上，萨夫罗马泰人采取了对自己有利的、比较强硬的态度。他们明言，不允许希腊人和波斯人入境经商。希腊人的文献里也记载，希腊商人可以在斯基提亚人境内随心所欲，但不敢进入到萨夫罗马泰人境内，否则就有性命之忧。萨夫罗马泰人存在对外贸易，考古工作者在萨夫罗马泰人的城堡里发现了波斯普鲁的货币，文献也记载他们向希腊人和波斯人输出马匹。

妇女地位 萨夫罗马泰人的妇女在社会组织中占有重要的地位。据希罗多德《历史》的记载，妇女可以骑马、射箭、行猎，穿男人的衣服，参加作战，在重大的问题上表述自己的意见。她们甚至流行这种习俗：如果不杀死三个敌人，她们是不会嫁人的，因为那是非常没有面子的事。男人对自己的妻子，则是百依百顺，就像奴隶对待公主、信徒对待圣母一样。这种记载被考古学家所证实。在萨夫罗马泰人居住的地区，考古工作者发现了一些属于萨夫罗马泰人的墓葬。这里，妇女墓葬中的随葬品总是比男性墓葬中的多，而且在墓葬群中占居中央位置。

萨夫罗马泰人的其他一些生活习俗，我们知道得不太多，因为这一地区的考古调查及发掘一直不是非常理想的。仅知道：萨夫罗马泰人的生活习俗和斯基提亚人很接近，也流行野兽纹纹饰、兽首青铜刀以及流行翼人神话。

（3）马萨该塔伊人的生活习俗

居住在萨夫罗马泰人东面的是马萨该塔伊人。这个部族主要活动于里海至阿尔泰山之间，另外，西域、中亚两河流域还有一些分支。在近代文献里，人们将马萨该塔伊人分为两个部族，但实际上，他们之间的文化面貌非常接近。马萨该塔伊人生活的地区盛产金和铜，因此，他们只知道金和铜及其相近的金属，即不知道铁和银，直到公元前3世纪，中亚北部居民才开始使用铁器。这种情况是很特殊的，因为据考古资料，与其相邻的中亚南部地区，大约从公元前7世纪开始，就已经能够使用铁质兵器和生产工具了。关于他们的生活，希罗多德《历史》有比较详细及有趣的记载。

饮食 马萨该塔伊人地处草原地带，气候寒冷，自然地理条件不允许其比较快地发展农业生产，因而在其居住的地方，农业是极不发达的。他们基本上不耕种任何庄稼，而相反，畜牧业经济得到了长足发展。他们的主食是家畜的肉、牛羊的奶、马奶和奶酪，同时也吃河汉里的鱼。自从与外界接触以后，特别是和中亚南部居民频繁接触以后，他们开始喝酒和吃菜。并且，酒在男性成为须臾也离不开的饮料。他们通常是喝葡萄酒，不喝粮食酒。这一点，希罗多德的《历史》中有较为详细的记载。

居住 他们和其西边斯基提亚人、萨夫罗马泰人一样，通常是居住在帐篷里的。帐篷架在宽敞的牛车上，帐篷里应有尽有，都是适应于游牧生活的不易打碎的器具。比如，通过古画所保留的资料，他们在帐篷里安设小桌、小凳、地毯、挂毯、灯具、卧床。他们不在帐篷里做饭，因为那样容易引起火灾。他们每到一地，就在下榻附近选避风的地方烧饭。

服饰 他们的服饰、穿戴与斯基提亚人、萨夫罗马泰人极其相似，都是由上衣和裤子组成，主要是皮革的，其次是毡质的。上衣上有很多装饰，大都是铜质扣饰。这些扣饰都是动物图案，他们很少用植物造型制作衣服上的装饰图案。他们的裤子是可以掖腰的大裆裤，这很便于骑马。通常，男性腰上要束宽皮腰带，腰带上装饰金属花纹。他们的帽子是用毡子制成的小尖帽，这几乎成了他们民族的象征，许多人都是根据这一点来判断他们是不是马萨

该塔伊人。波斯最早的铭文——贝希顿铭文的上方浮雕中就出现过这种形象。这是一个马萨该塔伊人的形象。他头戴尖顶小帽，其侧有铭言曰：“这是塞人斯昆哈。”另外，波斯波里的波斯人的宫殿里，有一幅浮雕，其上也有一些关于塞人服饰的资料。通过这些服饰，我们知道，马萨该塔伊人的尖帽是附带有护颊和护耳的，个别的尖帽上还有护颈。他们的武装骑士分为两种，一种是轻装骑兵，一种是重装骑兵。这种装备思想是否起源于西方，我们还不清楚。轻装骑兵只穿普通服装，身上佩战刀、弓箭。这是在突击敌人阵地或追击敌人时才投入的部队。重装骑兵通常使用弓、箭、矛、战斧，用黄金和铜装饰头盔、腰带、胸甲。他们给自己的马匹装备防护性罩套，如马匹胸部装饰青铜胸甲，使用黄金和铜装饰马匹的马勒、马衔、颈甲。马萨该塔伊人作战十分地勇敢，经常骑马作战，马匹在其交通中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

妇女社会地位 马萨该塔伊人刚刚从原始社会中过渡过来，还保留有相当浓厚的原始社会遗俗。他们通常实行一夫一妻制，但对这一点并不完全坚持。比如，他们每人娶一妻，但并不责备自己的妻子在高兴的时候和其他男性睡觉。男性若是想和某一个妇女同床，就先在那个妇女所坐的车子前挂一个箭袋，这样，他们就不怕任何人前来干预了。在其社会组织中，妇女还占有相当重要的地位，她们伴同丈夫一起作战，有时还是部队统领。在一些比较偏远的地区，还实行着群婚制。

宗教 关于马萨该塔伊人的宗教，我们知道得很少。他们信奉太阳，用白色马匹祭祀太阳，因为他们认为，只有人间最快的马才能配得上诸神中速度最快的太阳。他们生活中还有哪些值得信仰的诸神，我们缺乏这方面的资料。有一点是可以相信的，马萨该塔伊人仍然保留着祖先崇拜的信仰。

崇尚战死 马萨该塔伊人有灵魂概念。他们认为老死是最痛苦的事。如果老了，他们宁可让部族人煮来吃，也不愿意病死。这一点，希罗多德有比较明确的记载：“对于年龄，他们当然是不会有什么限制的；但是，如果有年纪非常大的人的话，则他的族人便全部集合起来到他这里来将他杀死，并且炖他的肉用来大张宴席。在此之外，家畜当然也是要和他一同被屠杀的。他们认为这乃是死者最高的幸福；如果一个人病死，因此没有被人吃掉并给埋在土里，也就是没有一直活到被杀的时候，他们认为这是非常不幸的事。”在被杀和自杀问题上，他们通常选择自杀，尤其是在被俘的情况下，他们宁可自杀，也不肯做俘虏。例如公元前6世纪中叶的马萨该塔伊人的女王托米丽司的儿子斯帕尔伽波斯，在被居鲁士俘虏之后，便要求自杀。

（4）巴泽雷克居民的生活习俗

在马萨该塔伊人的东边——现今阿尔泰山以北一带，活动着一支被命名为巴泽雷克的部族。他们的文化和马萨该塔伊人几乎相同（游牧经济、头戴尖帽、用大铜锅煮饭、信奉太阳等），但是也有自己的特点。

饮食 他们的经济以游牧业为主，主要牧放马、牛、羊。这种经济结构决定了他们的饮食生活是以食用羊、牛和马肉为主。在他们那里羊的数量要比马和牛少一些，这是因为，在他们那里雪很大，大雪覆盖大地之后，绵羊或山羊觅食不易，饲养和繁殖皆不易，故其羊的数量不如马与牛多。在所有食物当中，他们认为绵羊的肥尾是最珍贵的食物了，他们通常将这种比较珍贵的食物奉献给年纪比较大的人。

居住条件 他们居住的房屋是很奇特的，这是我们所见到的工程最大、建

筑最为精美的房屋。他们这里天气极为寒冷，到了冬天，这里的温度可以达到零下五十摄氏度。为了御寒，必须将房屋盖得非常抗冻才行。他们通常在避风的低洼地方建筑房屋，房屋面积很大，是用粗原木建盖起来的。房屋墙壁通常是双层墙，即外壁与内壁都用圆木扎起，再在双层圆木墙之间夹夯石块和土。这种墙壁厚度可达到 100 厘米以上。在居室里面，显然有木桌和高凳椅一样的家具，因为发现了一些桌面和经过浮雕处理的木椅腿。

服饰 由于本地盛产羊毛和骆驼毛，故他们很早就穿着羊毛制品了。考古工作者在其墓葬中发现了羊毛织就的帽子。这个时期，他们开始向西与中亚、波斯人发生商业联系，向东通过漠北与中原发生商业联系，开始穿从中国运进来的丝绸衣服。寒冷的冬季，他们还用羊皮或其他动物的毛皮制做大衣。他们认为最高档的皮衣是旱獭皮制作的衣服。

交通 主要交通工具是马匹，几乎每一个家庭都有马匹，只是数量和质量不一样罢了。其次是鹿，他们有很悠久的驯鹿历史。在他们那里，牛的数量比较多，也用于运输，但不是很多，因为他们总是嫌牛的速度慢。他们的车辆和马萨该塔伊人的有一些差异。虽然也是四轮大车，但看上去要轻便得多，而且四个轮子用两个轴承负重，使得车辆在坎坷不平的路面上可以保持平衡。这对山地颇多的阿尔泰人来说是很重要的。车篷面积很小，里面可以坐人，但不能住人，更不可能隔成二间或三间房屋，这一点也和马萨该塔伊人是不一样的。

艺术 巴泽雷克人有很高的艺术修养，苏联发掘出的艺术品真是令人叫绝。他们喜欢用木头和树皮雕刻动物图案。在木雕方面，他们通常采用的手法是高浮雕，但也有圆雕和浅浮雕，所表现的主题都是与神话或英雄传说有关的。他们用高浮雕等手法来制作马衔、马骡、马匹的鞍鞴、动物图案、桌子、棺木等。他们的树皮雕刻作品是目前见到的最美的雕刻之一，见到的图案有鸡、鸟、虎、狮、狼等。除了木雕和树皮雕刻之外，另外一种雕刻艺术是皮雕。目前见到的皮雕作品主要是动物图案。到目前为止，我们只在这里见到了这么精美的皮雕艺术作品。他们所有的图案中很少有花朵，这大概与当地的气候有关。

丧葬习俗 这个部族显然对万物有灵的观点持相信的态度，还有相当浓厚的图腾崇拜遗迹。在他们的动物雕刻中，我们看到一些动物和植物是用崇拜的心情去表现的。正是因为这个缘故，这里的居民实行土葬。令人感到惊奇的是，他们和埃及人一样，将尸体制成木乃伊下葬。这些木乃伊都是放在棺椁里的（这一点又和埃及人不一样）；棺椁修饰得非常精美，是用小桦树皮贴粘而成的。这种桦树皮制成的棺木是很费材料的，有人做过一个统计，制作这么一个木棺，大概需要 300 棵左右的小桦树。我们认为，他们流行木乃伊是受到斯基提亚人文化影响。这里的居民不殉葬人类，但要随葬大量马匹或其他动物。

商业活动 从一些资料看，这个部族的居民很喜欢金子，在很多器物的表面，他们都包蒙金泊或用金粉涂抹。妇女也服戴用黄金制成的饰件。除此之外，他们还向外部世界输出黄金。这个部族大概还有比较繁荣的商业。考古工作者在其墓葬和遗址中发现了中国的丝绸、波斯的地毯、西域的锡铝、中亚的铁器、印度沿海的蚌壳，以及来自里海或黑海的豹皮。

3. 波斯居民的生活习俗

波斯帝国公元前6世纪中叶崛起于波斯南部，然后经过十数年征伐，基本统一了伊朗高原。以后又经过数十年东征西讨，逐渐形成雄踞西亚的帝国。这个帝国基本包括了伊朗高原、西里西亚、小亚细亚和埃及。波斯是个奴隶制帝国，其对各地的统一是建立在军事征服的基础上的，故而这个帝国从建立之初，就不太稳定。由于商业、贸易、经济利益决定，从一开始，波斯帝国就与希腊诸城邦发生了复杂的政治经济关系，曾经统治过希腊的殖民城邦米利都、萨摩斯、以弗所等。由于波斯是庞大帝国，疆域完全是通过军事征服而得来的，故其经济、文化、习俗面貌是不一样的。在此，我们仅就其重要的问题作一番讨论和研究。

（1）饮食习俗

波斯人居住的地方是片绿洲，其中有些地方是草原，有些地方适应于耕作，其周围，还有许多沙漠。这种自然地貌，使得波斯人不能种植稻子，而只能种植小麦、大麦和高粱。波斯开国君主居鲁士没有成为帝王之前，是个耕种小麦的农人。他第一次试图起事就是在农田里召开的会议，他对参加会议的人说：“既然如此，波斯人啊，我命令你们每人都去把自己的镰刀带来。”那个时代，镰刀只能用来收割麦子。受物产限制，自然而然地，大麦和小麦便成为波斯人的主食。目前，关于波斯人的烹调技艺，我们知道得不多，从希罗多德的记载来看，他们是以制做麦饼为主的，另外还做汤饼、烤饼和面条。令人感到垂涎的是：波斯人很会烤制一种小饼，他们叫它为点心，品种很多。吃完正餐之后，往往添上各种的点心，他们一边聊天，一边吃点心，只有这样，他们才感到吃饱了。波斯人经常抱怨希腊人在正餐之后不上点心，以致于他们时常有饥饿的感觉。在希罗多德的记载中，有这样一个故事：一些小男孩和小女孩受到了追捕，萨摩斯人便将这些小孩藏了起来，并给他们以芝麻和蜜抹蘸的饼。一些资料表明，波斯占据小亚细亚后，波斯人的饮食中开始有了面包。这是一种经过发酵烤熟的食物，非常容易消化。

除了粮食之外，畜牧业在波斯人的经济生活中占有重要地位，这是游牧民的饮食来源。游牧的波斯人牧放羊、牛，其中以羊为主。羊有山羊和绵羊之别。波斯人将羊放在大锅里煮，然后将煮熟的大块大块的肉拿出来，用小刀削着吃。这种习俗后来对整个北方游牧民的饮食方式产生了很大影响，例如汉代以后的乌孙人、匈奴人、突厥人、蒙古人都流行这种食俗。

辽阔的波斯土地还有许多空地，这为耕种农田的居民在业余时间里饲养家畜提供了场所，波斯人的家畜主要是山羊、绵羊和牛。波斯人饲养山羊，不但为了吃肉，而且是为了喝山羊奶，这是波斯人的重要饮料之一。波斯人饲养家畜是用来吃的，不是用来交换，这一点很重要。居鲁士第二次召集起义大会，就将自己家所养的家畜拖将出来，供大家开怀大吃，以此笼络人心。被拖出来的家畜有山羊、绵羊和牛。希罗多德《历史》对此有比较详细的记载，他说：“这时，居鲁士便集合了他父亲所有的全部绵羊、山羊，全部的牛，屠宰了它们，准备犒劳波斯全军。”

狩猎业在当时的波斯人那里还占据着比较重要的地位，这不仅仅是因为好动的波斯人想以此来打发时光，也不仅仅是为了消闲的波斯人缅怀过去，最主要的原因是为了补充生活。他们或者带着弓箭去打猎，或者带着鱼网去河汊捕鱼。狩猎对象是森林边缘地带的小动物，如兔、鼠、狐、野鸡等。狩猎人的生活，在希罗多德《历史》中有比较有趣的记载，其中一段是记载一位

伪装成狩猎人的使节如何给居鲁士通风报信，催促他早日起事的：“他巧妙地把一只兔子的肚子剖开，但却不拔去它的毛，把一封写上了他的意见的信塞到了里面去，再把腹部照旧缝好，然后他便把这只兔子交给了他最忠实的奴隶，把他打扮成带着网的猎人。这个人奉派到波斯去送野兔。”

肉类烹调技术在波斯人这里比较简单，主要有烧、烤、煮三种。他们在最隆重的节日里烧烤整只牲畜，甚至是牛，这是他们最喜欢吃的一种肉，名叫“烤全牲”。这种习俗对中亚和西域的古代居民的烹调技术有很大的影响，直到今天，在中亚和新疆的许多地区，“烤全牲”仍被认为是最隆重的待客礼节。

在肉类当中，波斯人对鱼类有着一一种偏爱，他们很喜欢吃鱼。这种习俗大概起源于原始社会时期的渔猎业。波斯人，特别是被波斯人征服了的巴比伦人，捕得鱼后，便把它们放在阳光下晒干，然后将鱼干放在石臼里用杵捣碎，再用麻布筛过，最后做成鱼糕或鱼饼吃。也有一些波斯人不这么吃，因为这么做太麻烦了。他们通常将其放在水里炖着吃。

波斯人居住的地方，由于地旷人稀，野生植物很多，所以采集的野菜，也成为波斯人饭桌上的佳肴。另外，在波斯人居住的地方，还有无花果、小米、橄榄、芝麻、枣、葡萄、椰子等等。波斯人甲芝麻油烧菜，还吃蜂蜜。

在波斯人的饮料当中，除了稍稍有些酸涩的山羊奶之外，还有葡萄酒，这是波斯人非常喜欢喝的饮料。葡萄酒，在当时是一种很时髦的饮料，从意大利半岛直到天山山脉的东沿，各族居民都喜欢喝这种饮料。他们的饮料配方、制作工艺、调酒方法都是一样的。

波斯人对饮水是很重视的，他们不喝不流动的水，通常喝流动的河里的水。我们没有发现他们用井水的记载和迹象。一些比较富有的贵族，即使是出门，也要带上自己经常喝的那条河里的水。希罗多德对此有比较详细的记载：“大王在出兵作战的时候，总是带着在国内充分准备好的粮食和畜类。此外，他还带着专供波斯国王饮用的水，这水是从流经苏撒的科阿斯佩河中汲取来的。不管他到什么地方去，总有一批骡马拉着的四轮车跟随着，上面载运着贮藏在银坛里面的、煮沸了备用的科阿斯佩河的河水。”

对于自己的饮食，波斯人一直是引以为自豪的。希罗多德对此有较为详细的记载。如在与马萨该塔伊人作战时，居鲁士的重要谋臣克洛伊索斯就曾经说：“马萨该塔伊人对于波斯人生活上使用的好东西都没有见过，他们从来没有尝过人间的至美之味。因此，让我们在自己的营地给他们准备盛宴，你可以慷慨地切大量的羊肉来烹饪，同时许多酒杯里斟上醇酒，以及放上各种各样的菜肴。”

（2）服饰

波斯人的服饰资料目前保留下来的比较多，但主要是男人的服饰，而很少有女人的服饰。受这种资料结构限制，这里着重介绍男性居民服饰，简略介绍女性服饰。

在希腊瓶画当中，我们见到了两件反映波斯人服饰的画面。一件制作于公元前5世纪，一件时代为公元前6世纪末。似可将其视为同一时代的服饰资料。通过这两件服装，我们知道，波斯人的衣服要比希腊人、斯基提亚人复杂得多。波斯人通常穿内衣，在内衣之外，他们罩套外衣。外衣和内衣都是由上衣和下裤组成。

先说内衣情况。

波斯人的内衣是用亚麻布做成的。这种长过于膝、类似于袍的服装通常为圆领，对襟，直袖。男性和女性的内衣大体相同。在波斯人那里，没有短内衣裤的说法，他们没有裤头、背心之类的东西。还有一种内衣，这是睡衣的变体，它是由上衣和下裤组成的。上衣有领，为较低的竖领，两排扣，扣饰为金属质料。裤子有些像现代人的灯笼裤，比较宽大，大裆，脚管也比较粗。通常，居家之时，波斯人穿着这种衣服活动，或者穿着这种衣服睡觉。但若外出或见客则不能穿这种衣服，而要穿外衣。这种衣服虽然宽大，但亚麻质料比较硬，穿在身上并不舒服。后来，波斯人通过希腊人，知道了棉花，于是将亚麻布改为棉布。棉布服装比亚麻布服装柔软，又易洗涤。

波斯人的外衣大多是用毛布和皮革制作的。当时虽然纺织技术还不太进步，但波斯人掌握了竖机技术。他们将织好的毛布经过加工、染色，还能制成非常好的毛布。关于他们穿的皮革衣服，希罗多德记载道：“他们穿着皮革制的裤子，他们其他的衣服也都是皮革制做的。波斯人的外衣大都是分上、下装的。”其款式与内衣有些相似，由高折领、对襟、三片襟衣所组成。波斯人的外衣与内衣最大的区别是：内衣显然宽松，而外衣则显得紧身。波斯人喜欢白色，故服装大都是白色。这种习俗对西亚产生了很大影响。伊斯兰教徒崇尚白色，将白色看成最庄重的颜色，追溯源流，与此不无关系。波斯人的鞋子样式很独特：它是由牛皮制做的软底鞋，腰很高，前面足额向上开口，开口处的牛皮上制鞋带眼。波斯人用麻绳、细牛皮条为系带。波斯人的鞋子高度一般在小腿肚子的上端，鞋子额面、腰侧、鞋沿都用金或铜进行装饰，装饰图案有动物纹饰、花纹、植物纹样。

公元前4世纪，阿塔恭西斯二世在苏撒为自己修了一座王宫，王宫墙壁是用琉璃砖镶嵌的。其中一段琉璃砖壁上，刻画了几个波斯御林军弓箭手形象。通过这几个弓箭手的形象，大致可以了解到波斯御林军服饰方面的情况。御林军弓手身上穿广袖长袍，长袍是花色布制成的，有的是黄底白团花（花蕊为蓝色），有的是白底方格图案（方格是褐色的）。长袍圆角、对襟、大翻领、广袖（颇似中国明清戏剧中的戏袍），每条衣边都用蓝色布镶边，镶边很宽，有的镶边形成图案。波斯御林军不束腰带，留齐项短发，额头束绿色毛布宽带，带宽约一寸许。波斯人显然穿齐踝靴子，长袍之下穿紧身裤。他们身背箭囊，左肩挎弓，手持长矛，长身而立。这种服饰很像是埃及人的服饰，而与波斯人的常服是不一样的。这种考古所得的资料与希罗多德《历史》的记载大体是相吻合的。在希罗多德的记载中写道，波斯人“穿着美地亚人的衣服，因为他们认为这种衣服比自己的衣服漂亮；而在战时他们所穿的又是埃及人的铠甲。”美地亚人的服装是什么样子，考古工作者没有提供具体的实物资料。希罗多德《历史》是这样记载的：“（波斯人）头上戴着称为提阿拉斯的软毡帽，身上穿着五颜六色的带袖内衣，上面有鱼鳞一样的铁鳞；腿上穿着裤子。他们没有一般的盾，而用的是细枝编成的盾，盾的背面挂着箭筒。他们使用短枪、长弓。芦苇制成的箭，此外还有挂在右胯上腰带地方的短剑。……军中美地亚人的装束是和波斯人一样的。老实说，上述样式的戎装与其说是波斯人的，还勿宁说是美地亚的。”

波斯人留齐项短发，通常不带头带或束发器一类的东西，而戴头巾。男性的头巾大多是长条形的，女性头巾一般是方形的。这个时期，波斯女性并不蒙头巾。居鲁士起事获得成功后，波斯人的生活变得富裕起来。忙碌一天之后，波斯人就去洗浴。他们很重视这件事。干净的波斯人通常通体涂抹香

料，就像希腊人通体涂抹橄榄油一样。我们一直认为，波斯人通体涂抹香料的习俗是在希腊人启发的基础上才形成的。稍有身份的波斯人出门时要带手杖，手杖都是用上好木料制成的。手杖头一般雕些图案，都是随意的，没有严格的规定。有些手杖上雕植物，有些手杖上雕动物。植物图案有苹果、玫瑰、百合，动物则有鹰等。

（3）建筑艺术

波斯人的建筑艺术是从巴比伦人和亚述人那里承袭过来的，只有在了解了亚述人和巴比伦人的建筑艺术之后，才能深刻地理解波斯人的建筑艺术。波斯人的建筑艺术在很多方面都能找到上述两个主要部族所施加的影响。

亚述是个游牧部族，但当他们入侵西亚之后，很快便转为定居民族。这样，如何在新征服地形成自己的建筑艺术便被提到议事日程上来了。亚述人在本民族建筑艺术的基础上，吸收了大量被征服者的文化，从而形成了自己的建筑艺术。

巴比伦人是个定居农业民族，世居两河流域。波斯人入侵时，他们被迫臣服于波斯人。以后的几百年，他们一直忠心耿耿地为波斯人服务。由此可以说，巴比伦人的文化根植于很深的西亚两河流域古代文明。

众所周知，一个民族文化的形成，不单单靠纵向文化的承袭，就在纵向文化给予深刻影响的同时，同时代周沿文化给予的横向影响是不容忽视的。亚述人和巴比伦人的时代，希腊人还没有崛起（一些零星希腊移民充其量只是在小亚细亚沿海建立了一些城邦，并在政治上臣服于美地亚特人），因而希腊人与亚述人，在建筑艺术方面没有相互影响的成分。亚述人重视土木建筑艺术，而忽视石建筑艺术。亚述人通常都用土坯建筑房屋。

巴比伦人虽然没有与希腊人接触，但他们很早就和埃及人发生了经济、政治、文化、商业上的交往关系。埃及人懂得石建筑艺术，如金字塔、石雕像、宫殿建筑等都是用石头筑建起来的。这样，巴比伦人懂石建筑艺术。以后，亚述人统治了西亚，巴比伦人又从亚述人那里承袭了土木建筑艺术。

波斯人占据西亚，并成为那里的统治民族。对待亚述人和巴比伦人的建筑艺术，波斯人不是采取排斥政策，而是兼收并蓄。正如希罗多德所说：“像波斯人这样喜欢采纳外国风俗的是从来没有的”。这样，波斯人在一开始，就在建筑方面吸收了当时西亚两个重要部族的建筑文化的精华。另外，波斯人统治西亚四百余年，始终与希腊保持着接触，他们又在接受传统文化的同时，接受了希腊文化的东西。

这样，细细解剖波斯人建筑文化承袭，可以发现，风格是多重的：既有自己传统文化的东西，又有当时西亚传统的东西（亚述人和巴比伦人的），又有希腊的东西。

在把握总的特征的前提下，再来具体谈谈波斯人建筑方面的情况，如宫殿、城池建筑、城池布局、民居、建筑材料、装璜材料等。

宫殿 波斯人最初是个游牧部族，以后一部分人分离出来务农。那个时候，波斯还没有进入到阶级社会，自然也就不会有关于宫殿的认识。波斯人懂得宫殿并使用它，还得感谢他们的征服者——吕底亚人。公元前8世纪前后，吕底亚人强大，征服了波斯，将阶级剥削、奴役等政治意识输入波斯，波斯人开始知道宫殿以及宫殿用途。波斯人征服亚洲后，开始建筑宫殿，而且投入了极大热情。他们动员全国人民为其修筑宫殿，并力求结实、宏伟、永固、富丽堂皇。令人感到沮丧的是：波斯皇帝几乎个个都认为老王的宫殿

不够气派，不肯用老王的宫殿，宁肯自己“劳神”去修自己认为会传至万代的新宫殿。

目前发现了三座以上波斯王的宫殿，它们各具特征，没有明显的共同之处。这和波斯文化总体特点是相适应的。在波斯境内，考古工作者发现了一件铭文，这件铭文中有一些关于大流士一世修筑宫殿的记载。通过这段记载，大体上可以了解到波斯宫殿的建筑、布局、用材等方面的情况。这段记载大致意思如下：修筑宫殿要先挖地基坑，地基坑要有一定的深度。在业已挖好的地基坑里填上砾石，并以砾石为地基。建筑宫城城垣的材料是烧制的砖（即我们现在还在使用的红砖，只是尺寸不一样），这些砖就在将要建盖宫殿的附近烧制。根据规定，这项工作由巴比伦人来完成。建盖宫殿所用巨大木材（用来当栋梁）是雪松木，这是从黎巴嫩深山里运来的。从黎巴嫩把雪松木运到苏撒，要由三个部族来完成：叙利亚人由黎巴嫩运至巴比伦尼亚，卡里亚人和爱奥尼亚人由巴比伦尼亚运至依兰，最后运至苏撒。盖房屋用的另一种木头名叫雅卡木（用这种木头来做什么目前还不清楚），这是由健陀罗和卡尔玛尼亚运来的。大夏和吕底亚都是盛产黄金的地方（其实两个地方都不是盛产黄金的地方，但他们通过经商可以获得黄金；吕底亚本地生产部分黄金，但其绝大部分的黄金是经过爱琴海、埃及由中非得到的；大夏本土也不盛产黄金，但大夏向北经费尔干纳盆地可从七河流域、向南经兴都库什山由印度得到黄金），大流士一世下令两地以黄金为贡赋，提供黄金。建筑宫殿还需要装饰石材，即天兰石（原译名为卡包塔克石）和红玉髓（原译名为西卡巴石），这是由粟特人提供的。建盖宫殿需要大量颜料，如赤铁矿石（原译名为阿赫沙因石），则由花刺子模人提供。另外，白银和青铜是由埃及运来的；象牙是埃塞俄比亚人、印度人和阿拉科细亚人运来的；圆石柱是由阿比拉杜什城制做，再由爱奥尼亚人和吕底亚人运来的；墙壁上的装饰材料则是由爱奥尼亚人制好并运来的。

通过这段记载，可以知道，与希腊修筑大型建筑相比，波斯人建盖宫殿和希腊人显然不同：希腊人建盖宫殿是在高山或山岭上起墙，然后依山势修筑宫殿和民居；波斯人是平地起墙，以黄土烧制的红砖筑城垣。希腊人建盖房屋不打地基，因为他们是在石头山上建房；波斯人是在黄土地上起筑宫殿，为了确保宫殿永固，则要先挖地基坑，再筑石头地基出地面。希腊人建盖房屋所用的石头都修整成长条形，波斯人是用烧制的红砖建盖房屋（这种建筑材料很久以后在中亚和东方兴起）。希腊人建盖房屋的收顶靠门房里的石柱为支撑，并用石条为栋梁；而波斯人的大厅里虽然也有石柱，但只是起到装饰作用，真正撑起整个屋顶的则是巨大木材所形成的栋梁。希腊人建好房屋后，不再装饰墙壁，而以天然为美；波斯人则要用黄金、白银、赤矿粉来涂抹墙，以达到金碧辉煌的效果。然而，作为地理上始终相邻而且有过长期经济文化联系的部族，波斯人很难摆脱希腊文化的影响。这在宫殿建筑方面也有反映。比如大流士一世的宫殿，就明显地受到希腊文化的影响：主体建筑前面修建了前厅，这是由正门、大厅、回廊、前龛、壁画、门柱组成，所有这些，以及其相应布局毫无疑问，都有希腊文化的色彩。在大厅前树立圆柱，圆柱上刻画浮雕，以及宫殿殿基外壁上刻画精美浮雕，也有希腊文化的色彩。忒西斯时代修筑的“百柱大厅”，也表现出希腊文化的影响。

陵墓建筑 作为帝王另外一个世界的“居处”，波斯人非常重视陵墓建筑，从而使得陵寝建筑成为波斯古代建筑艺术的有机组成部分。纳克喜—鲁斯塔

姆的陵墓，是第一类陵寝建筑的典型：陵墓入口处都用四个圆柱形成回廊，圆柱为岩石质，其上有浮雕。还有方形地基陵墓，也用石块筑成，它很像方形台基式建筑，底下一层最宽，然后每一层向内收一些，直到最后，形成一个小台，其上筑灵台，如帕萨加第的老居鲁士的陵墓就是这样的。

城池 美索不达米亚地区从很早时期起就有了城池建筑，幼发拉底河、底格里斯河及其两岸，到处散布着大大小小的城垣。这些城垣在抵御敌人入侵方面曾经起过明显的作用。早期城池建筑是什么样子，文献没有给我们留下什么记载。通过考古资料，我们知道，公元前7世纪以前，整个小亚地区有许多城池，都是用垒土方式建筑起来的，即和我国早期城垣有些相象：先要在修城垣的外侧挖土，形成壕沟，然后再以挖壕沟的土来筑城垣。小亚细亚早期城池中轴线和对称概念，大都因地势起造城垣，故而城垣是弯弯曲曲的。到目前为止，在西亚地区还没有发现方方正正的城垣圈。

到了这个时期，西亚地区的城垣建筑和前代有所区别，这是因为波斯人崛起并接受周沿地区其他文化的结果。这时，城垣开始用烧制的红砖来建造，红砖之间也有了起加固作用的灰浆，城垣的坚固程度明显优于前代。原先，城垣外侧有一道壕沟，是取土遗留下的产物，临战状态下，这道壕沟只起一定程度的阻敌作用，因壕沟里不存水，西亚城池没有“护城河”概念。这个时期，水利工程在城防中已经占重要地位，它不仅成为护城河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且成为城市居民供水系统的有机组成部分。关于这一点，希罗多德的《历史》对此有比较明确的叙述。他在两个地方谈到了城防和河水的关系：“亚述拥有其他许多大城市；其中最有名、最强大的是巴比伦；在尼诺斯被毁掉以后，首府便迁移到巴比伦去了。……这座城市位于一个大平原之上，形状是正方形的，每一面有120斯塔迪昂长，因此它的周围就一共是480斯塔迪昂了。……首先，它的四周有一道既宽且深的护城河，河里满都是水，在护城河的后面则又是一道厚达50王家佩巨斯，高达200佩巨斯的城墙。王家佩巨斯要比一般佩巨斯宽三个手指。”上面讲到了河水和护城河之间的关系。下面一段文字讲了河水与城市供水之间的关系：“（巴比伦人的）后面的那第二位女王，名字叫做尼托克里司，她比前面的一位女王要明智。……她看到攻占了包括尼尼微在内大量城池的美尼亚人的强大威力和不停的征讨，便尽一切努力来加强她的帝国的防卫，以免受到强敌的攻击。首先，由于从正中穿过她的城市的幼发拉底河在先前是直贯巴比伦的，于是她便在河的上方挖掘河道，这样便使河道弯曲，以致这条河竟三次流过亚述的同一个村子。……她便达到了她所预想的目的：原先由于河道迂曲，水流便比以前缓慢多了，而到巴比伦支流的航线也就变得曲折不便了；而且，在这一切之后，还得要绕过人工湖而兜一个大圈子。这全部工程的地点都是在巴比伦的那一面，也就是在对外的通道，在通向亚美尼亚的最近的道路的那一面。”城市布局也有自己的特点。希腊城市以广场为中心，居民住宅都建在广场周围，在城市的周沿修筑抵御敌人进攻的城垣。波斯人的城垣不止一道，除了希腊人所有的外廓城之外，波斯人的城垣和中原5世纪前后的城垣有些相似，是大城套着小城，城分内外。如美地业人的城池就是这个样子：“他（指戴奥凯斯）要求他们（指美地业人）给他修建一座与他的国王身份相适应的宫殿，并要求拨给他一支保护他个人的亲卫队，美地业人同意了他的意见。……在做国王之后，他进而又强制美地业人给他修一座城寨，……美地业人在这一点上也听从了他，给他修了一座今日称为阿格巴塔拿的城市，这座城寨的

城墙既厚重又高大，是一圈套一圈建造起来的。这个地方的结构是这样的：每一圈城墙都因有女墙的关系而比外面的一圈要高，……城墙一共有七圈。”

居民建筑 关于波斯人的居民建筑，我们知道的情况不多。仅知道：在城市和乡村里，居民主要用红砖砌盖房屋，屋顶却用芦苇盖成。经济较为拮据的人，不但房顶用芦苇建盖，就连墙壁也用芦苇建造。希罗多德对此有一些记载：“撒尔迪斯的大部分房屋都是用芦苇造成的，即使有一些砖造的房屋，它们的屋顶也都是芦苇盖成的。”

（4）禁忌与信仰

波斯人的宗教 波斯人是通过武力来征服西亚和中亚的，因此，在其辽阔的地域内，并没有统一的政治经济与文化基础。再加上复杂的语言、多重的文化和思想传统等因素，波斯人不可能建立统一的国家宗教体系。为了国家的利益，为了巩固现行的社会制度，在波斯帝国的不同地区，波斯贵族采用不同形式，对当地宗教进行支持，并通过宗教为自己服务。居鲁士、岗比西斯、大流士统治时期，波斯人自己信奉伊朗的古代大神阿胡拉玛兹达，而对巴比伦、巴勒斯坦、埃及、小亚等地的地方宗教也加以承认。薛西斯统治时期，情况开始发生变化，试图对地方宗教进行限制，从而让阿胡拉玛兹达神君临整个波斯帝国。阿塔恭西斯二世时，人民抵触情绪较大，于是除了阿胡拉玛兹达神之外，波斯人又强调丰产女神阿那希塔和太阳神米特拉。波斯人对上述诸神每年都有供奉，而且给他们修建神殿。修筑神殿的方法是从希腊人那里得到的。

相信梦的启示 波斯人相信梦，认为这是诸神与其对话的方式之一。他们这种看法是从吕底亚人那里学来的。波斯人认为：诸神不可能与人直接对话，也不能对他们直叙其言，而只能以托梦的方式，将他们的看法、喜好、要求、对事物发展的预言，通过梦的形式含糊地告诉给波斯人。波斯人当中的当事人，是无法理解这些梦的真实含义的，他们只有通过圆梦的巫师，将这些梦圆出来。波斯人对巫师所说的话，一向深信不疑，认为他们比较准确地理解了神的意思。波斯人不仅在日常生活中相信梦，而且在决定国家大事方面同样也相信梦的启示和暗示。如在制造建国理论方面，波斯人认为自己的国家是起源于吕底亚王国的，他们接管吕底亚王国，乃是神的主意。他们之所以这么认为，就是因为吕底亚的国王阿司杜阿该斯做了两个不该作的梦。事情是这样的：吕底亚国王阿司杜阿该斯原有一个该婚配的女儿，名叫芒达妮。关于这个女儿，他曾经做了一个梦，梦见她撒了大量的尿，这尿不仅涨满了全城，而且淹没了整个亚细亚。吕底亚国王阿司杜阿该斯将梦的内容告诉了会占卜的玛哥斯僧。玛哥斯僧详细地向他解释了梦的意义，说这个女儿所生的孩子将会统治整个亚细亚洲。阿司杜阿该斯对此恐惧不已，便将芒达妮嫁到遥远的波斯。后来，女儿将要生产时，阿司杜阿该斯又做了个梦，梦见他的女儿的子宫里生长出了葡萄蔓，葡萄蔓遮住了整个亚细亚。他又将这个梦告诉了占梦的人。占梦人对此解释说，芒达妮所生的孩子将要统治亚细亚。阿司杜阿该斯下令将这个小孩处死，但没有得逞。以后，这个小孩长大成人，便成为居鲁士。居鲁士攻灭了吕底亚王国，建立了波斯帝国。

重视生日 一年当中，波斯人最重视自己的生日。他们认为，在这一天里，饭菜应该比往常更丰盛。有钱人要在炉子里烧烤整只的牛、马、骆驼或驴作为食品，穷人没有能力烤烧大的牲畜，就用小的牲畜来代替，如羊、鸡等。除了烧烤肉类外，在生日这天，他们还要给自己烤制许多小甜饼，或称点心，

然后没完没了地吃。

禁止当面呕吐 波斯人是一个喜欢饮酒的民族，见到醇酒之后，他们便会失去自控喝个没完没了。他们赞成客人畅怀大饮，并对喝得过量的人表示钦佩，但是禁止喝得过量的人当众呕吐。他们认为这是相当不礼貌的事。除了酒场上之外，在其他场合，他们也严禁当众呕吐。另外一件事与此相关。波斯人对于当面撒尿也是非常忌讳的。他们能够容忍他人当众说一些秽语，但不能容忍他人当着自己的面撒尿。

喝酒议事 波斯人总是喜欢在酒酣之际谈论最重大事情，而且对其中重要情节进行详细地讨论。然而，决定的时候则不是此时，而是次日清晨。如果第二天清晨，参与议事的人都清醒了，而且对昨天的事还记忆犹新，并对所议之事没有异议，他们就按酒醉时所议的方案进行。如果其中有人觉得不妥，他们就把事情放在一边，另外寻找机会进行讨论。

相逢的礼节 波斯人统治西亚和中亚之后，便对所属臣民规定了表示身份的标志。这些标志在街上相遇时有一定的意义。不同等级的人在街上相遇，要根据自己的等级向对面的人行礼。如果相逢的两人地位相等，则他们并不讲话，而是相互吻对方的嘴唇。如果其中一个地位比另一个低，则地位低者去吻地位高的人的脸庞；如果其中一人比另外一人的地位高得太多，则低的一方就要跪在地上，向地位高的人表示敬意。在波斯人那里，有这么一种令人感到奇怪的习俗：他们对离自己最近的民族表示最大的敬意；而后，稍远一点，则敬意就降低一点；而对距离他们最远的民族则表示轻视。出现这种情况的原因很简单，就是因为他们认为自己是世界上最智慧和最优越的民族，而离他越近，则吸收他们文化中的文明成分就越多，而遥远的人根本就没有吸收他们的文明，故最为愚昧，不值得尊重。

乐于吸收其他民族的长处 像波斯人那么没有排斥情绪的民族是很少的。凡是外国的东西，只要比本国的好，表现出的性能优越，他们就毫不犹豫地加以吸收。他们认为美地亚人服装比自己的好看，于是就仿着美地亚人穿着打扮。他们发现埃及的铠甲比他们的更好，他们就淘汰了自己的铠甲，而改穿埃及的铠甲。哪里出现了豪华奢侈的东西，他们立即加以效仿。这么做的好处在于：波斯人原本是个比较落后的民族，进入西亚大陆后，很快就进入到文明状态。然而，消极面的因素也是存在的。在吸收其他民族优秀文化的同时，波斯人也随之学会了许多坏东西。比如，尽管他们每个人都有好几个妻子，而且还有一大群侍妾，但他们还是从希腊人那里学会了鸡奸。

生子光荣 在波斯人那里，除却战场上英勇杀敌的勇士能够获得人们充分尊重外，人们还对生儿子的人表示敬意。子嗣比较多的人都将得到国民的尊重，国王也在每年的开头把丰厚的礼物送给子嗣最多的人。波斯人认为，人多就是力量。

育子 波斯人很重视对孩子的教育，他们通常教给儿子三件事：骑马、射箭、不说谎话。儿子未满五岁，都由母亲带着，妻子不能将儿子带到丈夫身边；五岁以后，则由父亲对儿子进行教育。波斯人将教育的时间规定在五岁至二十岁之间。他们认为，二十岁以后，儿子就长大成人了。

禁说谎话 波斯人对于说谎话深恶痛绝，他们认为世界上有三种人是最不光彩的，其中一种就是说谎话。除了说谎话之外，波斯人对于负债的人和得了白癩病的人同样表示轻视。

4. 阿拉伯居民的生活习俗

阿拉伯半岛的面积相当于欧洲的四分之一。它的绝大部分地区布满了无水的草原，只有临近水源的地方才出现一些绿洲。生活在这辽阔土地上的阿拉伯各部的居民成分，表面上看起来是比较单纯的，他们都使用闪语支的南支，但其经济结构和社会发展进程却有很多不同，这就决定了阿拉伯地区的各民族的居民生活习俗有着一定程度的差异。由于资料缺乏，细微的差别我们已经不知道了。大家都称这里的居民为贝都因人。在此，只能概略介绍贝都因人的生活习俗。在阿拉伯世界的近邻，还有其他一些居民，比如以色列、犹太等，这些民族对人类文明的形成也有过贡献，只在此对其物质文化生活和民族生活习俗作个简单介绍。

(1) 阿拉伯居民的生活习俗

阿拉伯一词最早见于亚述史料。以后，文献记载，阿拉伯酋长赛依赫享季布曾经参加过公元前 854 年叙利亚各国国王反对北叙利亚亚述王军队的活动。为了参加这次军事活动，他还带来了一千头骆驼。至此，西亚地区的国家和部落都知道阿拉伯这个名字了。这个时期，阿拉伯人参加了波斯帝国，参与了对希腊的战争。

从地理上讲，阿拉伯分为两个地区。一个是北部地区，这里的居民从事畜牧业活动；一个是南部地区，人们经常将其称为南阿拉伯地区，这里有较高的绿洲文化和定居的农业生产活动。由于阿拉伯人当中以贝都因人经商最多，故有关于他们的生活习俗的资料稍多一些。

饮食结构 阿拉伯人大都居住在辽阔无际的大沙漠之边缘，过着游荡的游牧生活。他们和所有游牧民一样，社会经济发展速度很缓慢，社会进程发展速度也很慢。公元初的几个世纪，在没有接受伊斯兰教以前，阿拉伯人当中的贝都因人曾经有过几个诗人。他们的诗作被保留下来。通过这些诗作，我们对其社会经济状况有一个轮廓性的了解。游牧贝都因人主要是以牧放羊和单峰骆驼为主。他们吃羊肉、喝羊奶，另外还吃单峰骆驼肉和喝它的奶。除了畜肉之外，在绿洲地区，贝都因人种植农作物，主要是小麦、大麦和枣椰子树。枣椰子树在他们的生活中发挥了很大的作用。贝都因人将枣椰子采下后，用其肉粉来制作像面粉一样的食品。对于居住在沙漠里的贝都因人来说，水是非常珍贵的。最令人感到惊奇的是，在南阿拉伯一些地方，一些富有居民为自己修筑了储水池。储水池是用石块修起来的，中间没有任何缝隙。它的存在使得许多贝都因人在生活上排除了无水所带来的威胁。

建筑 由于生产经济形态不一，贝都因人建筑居址并不完全相同。在游牧地区，阿拉伯人居住在帐篷里，帐篷是毛线制作的，这是一种可以支在地上的帐篷。农业地区的阿拉伯人住在用土坯搭盖的房子里，房屋都很小，建筑比较简陋。在南阿拉伯地区，发现了一些规模较大的石头建筑，砌垒技术高明，石块之间合缝很严，几乎看不到缝隙。南阿拉地区的建筑要比北阿拉伯地区先进。考古工作者在呼格地方发现的南阿拉伯神庙是一所宏伟建筑，它由一个大殿、一个正门、一个偏门、一所大院组成。

服饰 南阿拉伯地方经济发展比较快，曾经出现过名为国家的政权形式，他们是米奈、萨巴、哈德拉姆和卡塔邦。在米奈和萨巴境内，考古工作者发现了一些铭文和浮雕。通过这些浮雕，我们大体上可以将这一时期阿拉伯居民的服饰作个轮廓性的描述：他们穿着齐膝的长袍，这些长袍都是用羊毛或

骆驼毛制作的。在这种长袍的领口地方，通常还附带一个斗篷，斗篷是用来戴在头上的。关于阿拉伯人的服饰，还可从希罗多德《历史》中得到一些信息。希罗多德是这么记载阿拉伯人的服饰的：“阿拉伯人穿着腰间系带的吉拉袍子，在他们的右边带着弓。”阿拉伯地区风大，沙多，昼夜温差大，头上必须戴顶篷。阿拉伯人的脚上通常穿高腰靴子，靴子是羊皮质料，还是平跟靴。妇女头上、耳上、胸前通常有装饰品，大多都是用黄金或铜制作。

血缘复仇 由于阿拉伯人当时生活在氏族大家庭里，所以各个部族之间，甚至各个氏族之间，经常发生血缘复仇的事件。一个家庭成员如果与其他部落械斗中死去，那么，杀掉死者的那个人将成为死者部落的最大的敌人。有时为了杀死仇人，整个部落都被卷入到血缘复仇的战争中去。假如不能给死者报仇，整个部落都会感到脸上蒙了羞辱。

宗教 在信奉伊斯兰教以前，阿拉伯人各部落都有自己的宗教信仰。南阿拉伯地区的居民给自己所信奉的神修建宫殿栖所。阿拉伯文化受到伊朗、希腊、小亚居民文化的影响。这是毫无疑问的，其在宗教上有所反映。比如，在南阿拉伯地区发现的所有神庙，其形制上都与小亚地区的神庙没有什么区别，而且，阿拉伯人所信奉的 100 多位神，都可以在西亚的古代神话中找到它的原型。阿拉伯人所有的神庙，大概都参与了当时社会的经济活动，因为我们在许多反映僧侣生活的文献中发现了许多世俗社会的帐目，如贷款、欠款、土地等。

商业 公元前 1000 年的中期，阿拉伯地区位于中西交通的要冲。阿拉伯人开始种植香料，并参与国际间的商贸活动。在所有的阿拉伯人当中，一个名叫萨巴的国家最为积极，它所起的作用也最大。在阿拉伯境内，国际交通要道一般都有两条。一条是北道，它经过了北部阿拉伯人领地，而终于马里。巴比伦王那波尼德曾将自己的国都迁往马里，这里还发现了公元前 6—前 5 世纪的用阿拉美亚文字写成的题铭，说明这里曾和美索不达米亚有着频繁的文化和商业联系。一条是南道，这是联接印度洋与地中海的通道，它的沿线有一座著名的城市，这就是波斯湾南岸的哥拉城。亚述和波斯的国王对后面这条交通要道一直都很感兴趣，并试图控制它。为了达到这个目的，波斯皇帝大流士一世甚至支持一位名叫斯提拉克的人完成了沿阿拉伯海航行的任务。这个时期，阿拉伯商人主要是将阿拉伯境内的香料销往外地，还经营奴隶贸易。除此之外，阿拉伯的许多商人还从事中间商职业：他们将印度货物运到南阿拉伯来，如宝石、香料、芳香型物品等，然后再将这些货物运到北非、南欧去；他们又从北非和南欧运来许多手工业产品，然后再将这些产品运到印度去。为了表示自己所推销的货物是如何地珍贵，并说出其如何地价值连城，阿拉伯人编织了许多如神话一般的传说，比如芳香型产品是由带有大翼的大蛇看守着如此等等。这些传说至今仍然保留在阿拉伯人的民间故事里。阿拉伯商人的运输手段是这样的：他们不但掌握了在沙漠中使用骆驼，而且掌握了在大洋中使用船只。他们先由海路将货物运到阿拉伯沿海，在此将其搬上岸来，再用骆驼将其通过荒漠运到地中海沿岸。

艺术 阿拉伯地区，尤其是南阿拉伯地区，文学和艺术都和西亚地区的文化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比如雕刻艺术就是如此。在南阿拉伯地区，考古工作者发现了许多与墓志铭有关系的浮雕作品，它的边缘都是用波浪纹来表现的。在正文部分，通常是先用削底法将要表现图案的地方铲去一层，形成一个画框一样的东西，然后再在上面用浅浮雕或高浮雕作画。在阿拉伯地区，

我们很少见到阴刻线条的作画，也很少见到圆雕作品，这一点和西亚地区的风格是很接近的。阿拉伯人的早期艺术都和经济生活有关，比如用骆驼运输东西、妇女偏坐在驴背上、众人站立在圣殿之旁等等。

（2）阿拉伯周沿地区居民的生活习俗

在阿拉伯世界的周沿地区，还有很多的古老部族，因为文献记载不详，考古发掘不足，我们对这一时期的各个部族的文化面貌并不是十分清楚的。然而，这些部族的经济、文化、政治、民俗等都对西亚地区的古代文化发生过影响，故我们虽知其资料贫乏，但也勉为其难，略为介绍。

以色列人的生活习俗。在阿拉伯的南边，在西亚居民看来是一个遥远的外缘地带，存在着另外一个国家，这就是最接近西亚政治文化中心的巴基斯坦。“巴勒斯坦”最初是希腊语，意为“费里斯提人的国家”。巴勒斯坦大概在公元前13世纪前后就和西亚、北非的国家发生了政治经济文化上的联系。最初，迦南人部落在此活动；公元前13世纪下半叶开始出现了以色列部族。以色列人、犹太人在这个地区活跃了将近5个世纪。至世界古代中期，以色列和犹太都被巴比伦人所奴役。以色列人的生活习俗，我们知道得不多。通过一些目前还能看清的亚述人浮雕，我们知道：以色列人大都穿着长袍，长袍及于足踝，下摆比较宽大。所有衣服都是用毛线或亚麻线织成的。

平民通常赤足，但出门工作或出征作战则要穿软皮靴。皮靴鞋尖很尖，而且是朝上翘着的。除了男性之外，妇女也穿长袍，只是在长袍上另缀一个有穗的斗篷。另外，自由的妇女出门要带面纱，这些面纱都是用很细的羊毛线织就的。农村居民居住在土坯建盖的房屋里，城市有许多二层楼房，是用石头建盖的，顶平。通常，在以色列的二层楼里，一楼居住的是奴隶，二楼住的是主人。

在凉爽的日子里，奴隶主还到二楼顶上去纳凉。房间里面有一些家具，但数量不多，制作也不精美，主要有桌子、椅子、高床等。由于这里水源不足，故无论穷富，只要有条件，都要在自己的住宅附近修筑储水池。储水池里的水不但用于饮用，而且用于浇地。

在这个时期，以色列人还没有使用瓷器，他们只能用陶器来盛饭、装米以及烧水。以色列人信奉犹太教，这在当时既是适合于统治阶级利益，而且也可以让广大人民群众接受的宗教。犹太教对后来的基督教的形成有着重要影响。以色列文学体裁多种多样，有诗歌、散文、箴言、赞美歌、神话等。

腓尼基人的生活习俗。公元前第一千纪，西亚细亚的腓尼基城市国家，在历史上曾起过很大作用。最初，包括腓尼基在内的地中海东岸地区都隶属于埃及新王朝，随着新王国衰弱，腓尼基摆脱了埃及人，开始谋求建立新国家。城市有推罗、西顿、毕布勒、阿尔瓦德等。

地中海的气候条件有利于种植各种农作物，其中包括各种谷类和园艺作物，这就使得当地居民饮食得以富足。通过考古发掘，我们知道，在古代，这里的园艺作物主要是葡萄和橄榄树。由此可知，他们的饮料中有酒，还有橄榄油。地中海各国的气候，夏季很暖，甚至炎热，冬季温和而潮湿。在三四千年以前，这里的夏季不像现在这么炎热，冬季不像现在这么寒冷，当时有很多原始大森林，因此这里的采集业资源丰富。腓尼基居民建筑以石筑为主，他们将自己的城市、城堡、要塞、居住房屋都修在大山的山坡上。他们在修筑神庙方面投入了极大热忱，他们修筑的神殿很豪华、很富丽。

使腓尼基闻名于世的不是它的农业，也不是它的建筑，而是它的商业贸

易。腓尼基的商业贸易活动最初开始于公元前 10 世纪前后。在此时期，腓尼基向西亚、埃及出口珍贵的木材，这些树木都生产于黎巴嫩的森林地带。除了树木之外，在腓尼基，这时还出口用绛红色染料染成的叙利亚羊毛。公元前 8 世纪前后，腓尼基人利用其丰富资源，以及较高文化，发明了玻璃，并再度出口玻璃，于是，珍贵木材、染色羊毛、玻璃三项收入使得腓尼基人比周沿其他部族更具经商资本。

公元前 7 世纪前后，腓尼基人已经很有航海经验了，他们将自己的势力伸展到了整个地中海地区。他们造了许多大船，让它们去埃及、西班牙、希腊、埃塞俄比亚、大不列颠。他们驯养了许多骆驼，让它们横穿荒漠，前往叙利亚。在这个时期，腓尼基的大量船只驶向了埃及沿海城市，还从塞浦路斯、撒丁岛、比利牛斯山脉进口铜矿，从小亚细亚进口铁矿，从希腊、西班牙、小亚进口银矿，从西班牙进口制造青铜工具所必须的锡，从意大利和希腊进口美丽的大理石。就这样，腓尼基人足迹布遍了北非、南欧、地中海东岸等地，从而确立了自己在地中海沿岸的商业霸主地位。正是因为他们足迹分布极广，他们在商业上经常使用的字母也就在地中海沿岸各国中传播开来，从而影响了许多国家的文字。

腓尼基人的艺术没有太多的特点，其或向南受埃及文化影响，或向东北受亚述影响。然而，据一些文献，我们知道，腓尼基人所制的手工业产品，例如刻有精美图案的铜质、银质、金质的盘，在西里西亚、地中海各国有着很大销路。

费里斯提人的生活习俗。公元前 13 至前 12 世纪之交，地中海沿岸居住着费里斯提人。据一些文献，这支居民是最早入侵地中海东岸和埃及的“海上民族”之一。“巴勒斯坦”一词，原为希腊语，意为“费里斯提人的国家”，即表明他们最初出现于地中海沿岸的政治舞台，是在希腊人之前。到了这个时期，巴勒斯坦一词改变了它的最初含义。

关于这个民族的情况，我们知道的比较少。仅通过一些铭文、希腊人的记载、埃及人的记载，知道，在比较活跃的那一段时间里，费里斯提人在地中海沿岸建立了一些防御性城市，其中比较大的是伽萨。费里斯提人已经知道制作铁器，而且用这种武器来装备部队，并禁止被其奴役的部族使用铁器，这使得这个部族对其周邻部族具有一定的威胁。关于费里斯提人的族源，人们一直怀疑他们就是希腊文献中经常出现的裴拉斯吉人部族中的二支，然而得不到确切的证明，因为他们所使用的语言很少有人知道了，以后他们就使用迦南人的语言，而不再使用自己的语言。

费里斯提人使用陶器，其器形似与希腊早期文化迈锡尼文化晚期陶器有一定的联系，但比其质地优良，是其进一步发展。

叙利亚居民的生活习俗。起自小亚细亚，迄于巴勒斯坦，这是一片比较贫脊的土地。在这个时期，这里相继建立过许多城邦国家，其经济、军事力量都是非常薄弱的。尽管他们经济和军事力量比较薄弱，但因其地处西亚和南欧铁矿运输商路的必经之地，故而国家并不贫穷，一些国家还以控有铁矿之路而非常富有。目前知道的城邦国家有美里得、塔巴尔、卡尔凯米什等。这些城邦国家都很富有，修建了相当宏伟、美丽的寺庙、墓葬和建筑。通过这些寺庙、墓葬和建筑，我们对这一时期叙利亚居民的生活习俗有了较为深刻的了解。

饮食结构 这里的居民播种小麦、大麦和一些山地出产的茎块作物。亚

历山大出征此地时，曾经践踏过这里的小麦，并以长得很高的小麦地为掩护，向前沿阵地抽调部队。由此我们知道，这里的居民有农业，而居民主要以农产品为主要食物。这里的陶器较少有希腊色彩，较多地保留了小亚细亚、甚至塞浦路斯文化的影响，主要有罐、盆、缸等。他们尽管掌握着贵重金属的销售，但还是没有金属器皿。

服饰 在卡尔凯米什，考古工作者发现了一批属于公元前 8 世纪的石刻浮雕作品，其中一块上面雕刻了两位战士。两位战士皆面向右方、手持长矛、背背圆盾。他们的服饰为了解这一时期叙利亚地区男性居民的服饰提供了实物资料。两位战士头戴头盔，头盔呈圆形，顶上一绺飘穗，前面有一个小帽檐，一根丝绦由头盔上勒下，顺耳前的鬓角处向下系于下巴上。武士身穿刚刚过臀的战裙，从其质地表现得比较硬的情况分析，这两位武士穿的像是皮质铠甲式战裙。武士脚上穿皮质软底靴，在胫部，直到膝盖，都扎着绑带。和所有西亚战士一样，这两位战士腰间都系着宽带。在萨玛里（现今的真吉里）发现的一件浮雕作品，表现了文职官员的服饰情况。官员胖乎乎的，头上束了一根丝带，就像是古埃及官员头顶上束的丝带一样；身上穿了一件短袖长袍，长袍及于足踝，边上镶有彩色的滚边；脚上穿平底敞口鞋。他的手里拿着一卷皮纸，胳膊里夹着一个文具盒。据专家们考定，这是一位文职官员。

商业公元前 2000 年末，叙利亚南部地区出现了大马士革国家。以后，公元前 1000 年的初期出现了哈马特国家。这两个国家经常采取联盟的形式。大马士革当时控制着西亚的贸易中心。由于在驯养沙漠之舟——骆驼的过程中，大马士革出了很大的力气，因而在使用方面，他们也得了不少利。由于骆驼投入到商业运输，叙利亚境内的沙漠就不再变得可怕了。大马士革将两河流域和地中海地区通过陆路交通形式比较容易地联系在一起了，在此之前，两河流域与地中海的交往都是通过海路的。正是因为大马士革占据着中西交通通道的中枢地位，故而它就显得非常活跃，并且富庶。

建筑 叙利亚人，至少是叙利亚人当中的费吉尼亚人，在建筑方面表现了自己的天赋。我们是通过米达斯墓及其周沿的考古工作知道这一情况的。费吉尼亚人的首都是荷尔迪城。这座古城和其他的古城不一样，没有修建城垣。然而，在其周围的一些山势险要地段，费吉尼亚人用石块砌起防御工事。他们的想法是显而易见的：敌人没有来的时候，他们就在城里面定居，过着悠闲的生活；如果敌人来了，他们并不准备临城固守，而是搞坚壁清野。费吉尼亚人的居民建筑，到目前为止还没有被发现。然而，关于他们的房屋建筑情况，我们可以通过其他一些资料来进行推测。这里的居民流行土葬。最初，他们是用木头来修筑墓穴的。他们的墓穴显然是仿照生活中的房屋模式进行修筑的，因为其整个造型就像是一幢房屋。后来，费吉尼亚人改变了用木头修筑的办法，而改用石头修筑墓穴，而这些石筑的墓穴又是仿木建筑的。石穴的建筑造型还是和木头修筑的房屋一样。通过这些资料，我们知道：费吉尼亚人的房屋大都是平顶的，房屋很高，墙壁很厚，没有窗户，门修得很大。费吉尼亚人的房屋墙壁不是用砖，也不是用石头，而和巴泽雷克的居民有些相同，是用木头建成的。

宗教 叙利亚人流行地母崇拜，并有仪式。这是一种在原始社会就存在并流行的宗教仪式。宗教仪式是这样的：阿提拉原是库柏拉的情侣，他是一个几次死而复生的神。后来，库柏拉成为地母，而阿提拉仍然爱着她。根据有

关的教义，凡是给地母充当祭祀的人都必须是阉人。于是阿提拉便阉割了自己，来给地母当祭祀。这种祭祀场合具有男女纵欲和狂欢性质。最初，这种信仰及其仪式只在费吉尼亚人当中流行，后来，随着费吉尼亚人的势力遍及到叙利亚的其他地方，这种宗教也就在叙利亚所有人中流行了。

音乐 关于叙利亚人的音乐艺术，我们知道的不多。通过一些文献，我们仅知道，叙利亚人当中的费吉尼亚人当时很流行一种宗教音乐。这种宗教音乐后来通过中西交通的通道，一直影响到了小亚细亚西岸的希腊人那里，并被小亚细亚的希腊人所接受。而后，小亚细亚的希腊人又通过交通线将这种音乐传播到了希腊，使得希腊本土也接受了这种音乐，并成为希腊音乐的重要组成部分。

四、印度与埃及居民的生活习俗

印度与埃及本不相邻：一个在亚洲南部，一个在非洲北部，彼此相距数千公里，还隔着太平洋。印度与埃及的文化面貌也不相同，一个是典型的雅利安人文化，一个是典型的地中海文化。将其放在一起的理由很简单：在我们这本小册子里，它们中的任何一个都不能单独撑起一个章节。这两个国家在这个时期，都与波斯、希腊有着密切的经济、文化、政治上的关系。

1. 印度居民的生活习俗

印度因印度西北部最大的一条河流——印度河而得名。古代印度人称其为身毒河，古代波斯人称其为信度河，古代希腊人称其为印度河。位于这条河流盆地和其东方的那片国土，欧洲从古代就称其为印度。这块土地位于亚洲南部的德干半岛和从北方与之毗连的大陆上。在北方，印度被世界上最大的山系喜马拉雅山脉所屏障；在东方，它被并不算很高但却极难通行的山脉所阻隔。在西方，它被喜马拉雅山支脉和其他山脉所围绕；在南方，德干高原深入到了印度洋中，其西方形成了阿拉伯海，其东形成了孟加拉湾。印度的海岸较为平直，附近岛屿不多。由于印度洋在一年中的大部分时间都是波涛汹涌，对于航海十分不利。受自然地理条件制约，印度从古代开始，与外界接触不多。印度人民，尤其是居住在印度西北部的居民，只能通过兴都库什山与外面几个有限的国家或地区交往。

在地理方面，印度显然分为两大部分：即南方半岛部分和北方大陆部分。在南北两部分相交之处，有一个温底亚山脉，这个山脉横贯东西，是由许多山岭（其中最大的是民陀山，即今日之文底耶山）组成的。古代时期，这个山脉一年四季都被莽林所覆盖。这个山脉所形成的高原地区，在古代时期一直是阻碍南北交通的重大障碍。由于这种自然地理面貌，在古代时期，印度的南北两部，大都是各自为政，甚少来往。

南印度是一个半岛，形状很像不规则的三角形，它的尖端朝南。半岛中央部分是德干高原，其东西两面都是名叫高止山的大山。东面的高止山和西面的高止山夹列，从而形成了德干高原。德干高原由西向东略微倾斜，故南印度的所有河流都是由西向东而流。由于德干高原西部的落差较大，河流奔腾急湍，故不宜农业。而其东部落差渐小，水流平缓，从而形成了适应于灌溉的农业地区。

北印度被塔尔沙漠和附近的广大半沙漠地区分为东西两部。两部最利于交通的地方是在喜马拉雅山附近。北印度的西部是旁遮普，古代又称这里为五河流域。五条大河汇流于印度河中，使得印度河成为印度北部最大的河流之一。北印度的东部有恒河和其他一些支流所组成的恒河流域，这里气候温润，宜于种稻、黄麻和甘蔗，是一个利于农业发展的地区。

印度的自然地理条件决定了印度历史发展上的一些特点：在那些交通比较发达的地区，社会发展、经济发展比较快，而在那些交通不大发达的地区，社会发展、经济发展就慢一些。

印度民族成分极为复杂，有关文献也极少，这给研究印度历史带来了相当大的难度。据现有资料，印度是世界文明的发源地之一。自成一格的印度文化，是由印度土著居民创造的。印度自古以来就有居民居住，而至新石器

时代就已经能够从事农业、驯养牲畜、制作陶器，甚至于造船下海。大概在公元前 4000—前 3000 年前后，印度人已经进入到铜、石并用时代。最初是使用黄铜，而后是使用青铜。印度居民在温底亚山脉附近开辟了较大的冶炼中心，以采取铜矿。公元前 3000—前 2000 年之间，印度居民创造了哈拉帕文化，这个文化是以旁遮普省一个市镇而得名。这个文化的居民已经能够制作金属工具，加工金银器，知道铅，农业中使用木犁，种植小麦、大麦、稻子和胡麻、棉花、枣椰子，以及饲养绵羊、猪、水牛、山羊和驯象。通过一些文物并不产于当地、而是来自海外的情况，可以断定，他们还和周沿地区有着较为密切的经济文化交流。

自公元前 1500 年开始，印度的古老文明受到了外来文化的冲击，雅利安人来到了印度。在这个时期，是雅利安人由入侵者变为土著的历史时期，也是雅利安人文化被当地人民接受的历史时期，更是印度历史和文化重要的发展时期。这个时期，根据一些文献资料，我们知道，北方共有 16 个大些的国家，其中最重要的是恒河下游的盎伽、毗提呵（现今比哈尔省的摩揭陀），溯恒河而上的加湿弥罗、乔萨罗、瓦特萨，恒河上游的般遮罗，吉牟那河上游的鸠留，中印度摩腊婆高原上的阿般提等等。我们仅用一点篇幅，试图复原这个时期居民的生活习俗。

社会组织 在诸国的古代史当中，只有印度的社会组织情况需要特别叙述一下，因为其特点是非常特殊的。在这个时期，印度已经进入到奴隶社会。然而，农村公社的社会组织还大量保留在居民的日常生活之中。产生这种情状的原因是非常简单的：在这个时期，由于印度的特殊的自然地理条件，由于低级的技术发展水平，居民在生产的过程中，不但不能进行独立地生产，而且要求密切地合作。比如，在开荒造田的过程中，一个农民不可能将大规模的土地开辟出来；又如在水利方面，耕作者一个人不可能兴修大规模的农业水利工程，再如在收获的过程之中，农民不可能一个人在大面积的土地上单独完成收获任务，如此等等。这就要求大量的集体劳动。大量的集体劳动使得农民只有生活在农村公社的社会组织形态之中。

国内各地区的农业公社，其形式是不一样的。在那些受奴隶制影响最小、也是最落后的地区，公社仍是氏族的形式。在这种农村公社里，生产资料是集体所有，产品是平均分配。在较为发达的地区，土地、灌溉、水源还是归公社所有，但是集体耕地已经不复存在了，在许多情况下，可耕地定期在全体公社社员的家庭之间加以分配，而牧场、牧地、荒地等仍然是公用的。

除了土地的集体占有之外，农业和手工业的直接结合使得公社变成自给自足的经济整体，这是印度农村公社的另一个特征。在印度的农村公社里，公社不仅生产农产品，而且生产手工业产品。他们生产手工业产品，主要不是为了销售，而是为了满足自己公社生产和生活的需要。这就决定了：在这个时期，印度的社会基本上是一个闭塞的社会。

印度的农村公社，不仅在经济上是一个个自给足的经济单位，而且在很大程度上还是政治自主的社会组织。国家机关几乎不干涉农村公社内部的事务，而只是督促农村公社交纳赋税而已。国家机关征缴赋税，并不落实到每家每户，而是将其布置给公社的管理人员，让他们统一交纳。印度的农村公社自己推选村社管理人员。有的村社管理人员是群众选举出来的，有的则是世袭的。

农村公社内部存在奴隶，但不是某个人的奴隶，而是农村公社的奴隶。

这些奴隶，一部分人从事比较肮脏的工作，有的从事灌溉工程的修缮和清除工作，有的从事手工业劳动。只有在城市里，个人拥有奴隶才具有意义。印度的奴隶大都来自于本国，这是印度奴隶制的特点之一。印度的奴隶还带着自己原有的种姓，这也是印度奴隶制的特点之一。当一个奴隶主将要使用一个奴隶时，他必须首先考虑到这个奴隶的种姓，不然他就要给自己惹下天大的麻烦。

司法制度 司法虽然属于上层建筑，但因为印度的基层社会组织是农村公社，其对居民的生活习俗有一定的影响，故我们在这里进行简单的介绍。在这个时期，印度的司法制度还是很健全的。民事案件是由地区的行政长官来审理的，重要大案则移交给国王亲自审理。判决往往是立刻执行，而不给留一点缓冲时间。在解决民事纠纷的法律问题上，通常采取的是仲裁，而不是审判。最普通的刑罚是折磨人体的体罚，对那些触犯了别人私有财产和伤害到他人身体的人，通常采用这种刑法。然而，通过一些法律经典，也发现，在这个时期，已经出现了用罚款代替体罚的措施。

种姓制度 在这个时期，虽然印度社会还没有将种姓制度完善化，但种姓制度本身已经存在了。这种比较残忍的制度最早渊源于雅利安人的瓦尔那制度，而于此时，种姓意识得到了强化，从而形成了种姓制度。种姓最初是氏族、部落、出身的含义，而后演化成了一种社会制度，成为区别人的社会地位的重要尺度。种姓制度的最大特点是将从事不同职业的人进行彼此隔离。根据印度当时的法律，印度居民大致可以划为婆罗门、刹帝利、吠舍、首陀罗、不可接触者等几个绝不不同的种姓。婆罗门和刹帝利中，种姓没有得到发展，前者仍是从事与宗教有关的职业，后者还是从事与政治、军事有关的职业。吠舍居民主要是经济上独立、具有高度技巧的劳动者，如农民、牧民（养牛者）、商人、富裕的手工业者（奢侈品生产者）等等。首陀罗是以较低级的手工业者（铁匠、陶工、织工等）和为农民服务的人（木工、牧人、看守人）所组成。贱民的社会职业比较复杂，在农村是那些失去了土地、并被逐往不宜耕种土地上的人；在城市里则是那些从事低下职业，如短工、清道夫、垃圾收集工、墓地工人、刽子手等；还有那些从事渔业、猎狩业、采伐业的人。他们彼此之间既有社会分工上的不同，也有社会地位的不同，在一些人看来，还存在着血缘上的不同。各种姓流行内部通婚制，不同种姓成员之间是不能通婚的。不同种姓的居民原则上不能改变其祖传下来的职业，他们只能从事其独特和固定的职业。种姓成员之间有相互帮助的义务，选举自己种姓的管理人员，举行共有的宗教仪式，遵守一定生产过程中的规则以及与其他种姓成员来往的规则等。

饮食 在这个时期，生产力已经有了很大的发展，用铁来制作生产工具已经是很平常的事情了，这大大加强了居民的生产效率，因而，居民的生活相较于前期而言，有了很大的改观。

农业已经达到了高度水平，而且耕作业已经明显地占到了主导地位，畜牧业反而成为一种副业。这时除了大田耕作的农作物——稻子、小麦、大麦，以及黍、豆类、甘蔗、胡麻、芝麻之外，果园业和菜园业也具有重大意义。通过考古发掘，我们知道，在这个时期，居民是以农产品为主食的，畜产品是副食，蔬菜品种已经很多了。通过考古资料，我们知道，在这个时期，印度人已经能够利用甘蔗来熬糖。印度人不仅能生产白糖，而且能生产红糖。

居民的主食，有地域方面的差别。南方地区居民的主食是以稻米为主的，

主要是籼稻，而后又有了粳稻。印度地区天热，居民以喝稀的为主。通常，南方居民将大米掺上豆类，煮粥。比如释迦牟尼于菩提树下悟道时，一位少女奉献的就是掺以豆类的大米粥。在南方地区，除了大米粥之外，还可以蒸做米饭，这是一种耐饥的干饭。印度人蒸做干饭和中原人不同，不像中原人那样是先煮后蒸，而是直接上锅蒸。北方居民主食以面食为主，因为这里主要生产小麦和大麦，另外还有一些豆类作物。他们制作面食的工艺我们不是十分清楚，但饼则是有的。

印度居民的肉食主要来自于羊和猪。在一些地区，特别是信仰印度教的地区，牛被认为是神物，是不允许随便屠杀的。除了羊肉和猪肉之外，印度人还吃鱼，特别是靠近河流两岸的居民，在吃鱼方面，比其他民族毫不逊色。印度人吃鱼，主要是将其晒干，吃鱼干。

服饰 这个时期印度居民的服饰资料，我们掌握得不多。希罗多德仅记载了一些参加波斯军队的士兵的服饰情况。据他介绍，印度士兵穿着木棉织就的服装，带着藤弓和安着铁头的藤箭。从考古工作所得到的资料，我们知道，印度从很早时间起就已经开始种植棉花了。因而，印度居民的服装通常是用棉布制作的。需要指出的是，在这个时期，就像希罗多德所指出的那样，这里的棉花是木棉，而不是植物棉，木棉和植物棉花是不一样的。印度天气炎热，居民服饰大多提倡宽大，布料趋薄。男性居民的服装比较简单，是一种长袍。这种长袍是对襟的，它的领子是竖领，而衣角是圆角，也有贯头衫，但数量较少。妇女身穿丽纱，这是一种很古的时候就流行的服装。它是用比较轻柔的棉花织出来的布，平面呈长条形，妇女将其一层一层地裹在身上。

宗教 印度虽处在不太发达的奴隶制社会，但其宗教非常发达。在这个时期，旧的、尊崇部落的、支离破碎的、关门主义的、反映早期奴隶制社会内容的宗教——婆罗门教已经不再占统治地位，因为它已经不能作为大奴隶主、大的专制国家的令人满意的思想工具。在这个时期，印度出现了代表新生社会力量的宗教体系——佛教。根据佛教文献，这种宗教是一位名叫释迦牟尼的人创立的。释迦牟尼出生于笈摩王族，二十九岁时离开了父亲的家庭，出门远行，去寻求解脱自己和人类痛苦的道路。经过了大约七年的遁世生活，他终于找到了一条解脱痛苦的道路，从此被誉为佛陀。在以后的四十多年里，他云游四海，到处布教，其教义传播到了恒河流域中部地区。佛教继承了自然界的一切生物都有灵魂而且必须轮回的思想，认为这个世俗的世界是受苦，为了摆脱痛苦，必须力求死后不再转生，也即达到涅槃境界，而要想达到涅槃，就必须在这个人世间努力地消除一切欲望，断绝一切尘念。由于佛教提倡所有自由人在灵魂上人人平等，而且其简便易行，很快被广大人民群众所接受。以后，又因其符合统治阶级的利益，被统治阶级所提倡，佛教有了很大的发展。佛教后来传播到了世界各地，对许多国家的宗教思想文化，甚至政治产生了极大影响。

就在同一个时期，大约也是因为同一个原因，印度形成了另一个宗教组织形式——耆那教。耆那教的创始人是大雄，其生平与释迦牟尼有些相似：早年出家，中年悟道，老年布道，生前已有许多信徒。据耆那教教义，大雄经过十二年苦行，终于在第十三年战胜了耆那，从而确立了自己的学术体系。和佛教一样，耆那教承认，每个人通过自己的修行，都有权力使得自己达到灵魂解脱的地步。但其解脱与佛教不同，它所提倡的并不是人的灵魂的消灭，而是灵魂达到永恒的极乐境地。耆那教反对佛教生活中的一切都是痛苦和罪

恶的思想，而认为只有那些邪恶的生活才是罪恶。

因为传统因素的作用，在这个时期，那些不占主导地位的古老宗教，有一些还在发挥着作用。天界或婆楼那被当作天神，阿耆那被当作火神，苏利耶、萨毗多罗、补闾、密多、毗湿孛被当作太阳神，因陀罗或卢陀罗被当作雷神，帕者尼那被当作雨神，婆瑜被当作风神，乌沙斯被当作黎明之神，萨罗首底被当作智慧女神，地界被当作地神。以上诸神后来都被吸收到了婆罗门教当中去了，从而形成了区别于佛教、耆那教的另外一个宗教——婆罗门教。

婆罗门教，严格他说起来并不是一种宗教派别，而只是许多哲学思想的汇合，其比较集中地反映了公元前1000年中期早期奴隶制的要求。后来将其系统化，从而形成了一种宗教。婆罗门教是将社会不平等的现象神圣化的宗教。它认为自然界中的一切事物都是虚幻的、不真实的，只有梵的存在才是唯一真实的东西。从人类死后有灵魂、自然万物有灵性这一点出发，婆罗门教的祭司们创立了关于“业”的学说，即罪恶报应学说。由于社会的原因，一些神的地位明显地被突出出来了，如出现了最高神湿婆和毗湿孛，前者是自然界最有权威的破坏力量的体现者，后者是一切存在的保护神。

商业 在这个时期，印度尽管还是以农村公社为其社会组织的基本形式，整个社会还是一种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但是，由于国际环境的影响，由于社会内部的贫富不均，商业还是产生了，并有很大发展。

首先是国内商业有了很大的发展。在这个时期，由于国力增强，国家对道路建设的大量投资，和前一阶段相比，这个时期的道路交通明显有了改善，这大大地刺激了商业的发展。一些商人，首先是恒河流域的商人，开始将恒河流域的产品输出到恒河上游地区去。接着恒河上游流域的商人开始将本地商品输入到恒河下游流域去。在恒河流域商业发展起来的情况下，印度河流域的商业机构也开始出现了。印度河上游的商品开始在下游出现，而下游的东西也出现在上游地区。恒河流域什么时候开始与印度河流域发生商业上的往来，我们还不清楚，但在这个时期，它们彼此之间也开始了频繁的商业活动。释迦牟尼生活的时代，一位较早信奉佛教的商人，给释迦牟尼提供大量布道的经费。据佛教典籍记载，这位商人便经常来往于印度河与恒河之间。这是区域商业发展的很好说明。必须指出，在这个时期，大宗贸易还局限在消费品上面，比如，在文献里，虽然经常提到商业贸易、商人、商队的情况，但这些商业活动大都还是以经营奢侈品，如贵重纺织品、宝石、装饰品、香料、辛香物交易为主。在民用商品中，我们经常看到的只有盐。国内的交通大道在此时已经被开辟出来了，这是一条由耽摩栗底（现今西孟加拉的坦鲁克）向北经过摩揭陀再抵达兴都库什山的大道。

其次，在这个时期，国际间的商业交流活动也开始频繁了。新疆境内发现了属于印度早期文化的东西；东南亚一带发现了属于印度文化的东西。异国他乡屡屡发现印度物产，说明印度文化开始走向世界。就在这个时期，有两条国际通道经过印度地区。其中一条是陆路。它以印度河流域为中心，向北偏西，经过伊朗、伊拉克来到了底格里斯河流域和幼发拉底河流域，并经西亚的两河流域，向西到达了叙利亚、地中海、南欧、北非。大流士统治时期，印度人每年向波斯人进贡（据希罗多德的记载，印度每年向波斯交纳一定数额的黄金），以后又出兵帮助波斯讨伐希腊，都是经行这条道路。这条道路向北偏东，也是有出口的。它通过现今的兴都库什山，向北经过中亚两

河流域，使之可以和七河流域、西域，以及更远的中原居民发生直接的商业文化上的联系，从公元前5至前3世纪前后阿尔泰山巴泽雷克古墓中出土的印度洋和波斯湾沿海的产品，显然是通过这条通道。另一条道路是海路，它有两个出口，一个出口在恒河流域下游，也即现今孟加拉国一带，这条海上通道可以通往马六甲、菲律宾、南中国海，考古工作者在这里发现了一个非常重要的商埠——耽摩栗底（现今西孟加拉的坦鲁克）；一个出口在印度河的入海口处，由这个入海口向南偏西，经过印度洋、波斯湾、红海，可直接抵达阿拉伯、埃及和地中海，考古工作者在这里也发现了一个重要商埠遗址——婆卢羯车（现今南摩多河口的布罗赤）。这个时期，欧洲和西亚食用的印度香料多数都是经过这条道路西运的。

由于商业的繁荣，在这个时期，印度已经开始出现了金属货币。最初是用金、银、铜块来充当货币，印度人称其为膩什迦。后来，约在公元前4世纪前后，又出现了银币，印度人称其为迦奢波那。铜币大概也是在这个时期出现的。为了管理商业市场，印度国家制定了法律条文，如，国家官吏负责监督度量衡的准确性以及维持市场秩序；严禁欺骗和出售次等产品；违纪人员必须处以巨额罚款。为了确保自己的利益，印度的一些古代割据国家还颁布了特种商品专卖法，如矿产、盐、酒精饮料等都必须由国王所属商人来经营。

建筑 在这个时期，随着经济的发展，商业规模的扩大，印度出现了一些人口众多、设备完善、具有较大规模的富庶城市。最重要的城市是摩揭陀的首都华氏城（现今巴特那）、王舍城（现今拉志吉尔）、波罗奈（现今贝拿勒斯）、旦叉始罗（现在仅存废墟），以及上文中提到的两个海港城市婆卢羯车和耽摩栗底。印度古代城市大都和中国古代城市一样，是作为政治中心而兴起的，最初并不是商业中心。就现有考古发掘资料而论，在这个时期，印度城市在外观上看起来并不十分宏伟和壮丽，所有房屋都是木造的，就连富人的房屋也是如此，甚少见到砖砌房屋，甚至还有大量茅草屋。根据塞流卡斯驻印度的使节麦加斯忒尼所作的记录，那时，印度最大的都城华氏城，长15公里，宽3公里，周围有城垣环绕，城墙上共有507座城楼。然而，这位大使接着说，所有这些城垣、城楼都是用木头建造的。由此观之，这时的印度，城防设施并不完善。

文字 古代印度政治、经济、种族和文化都极为复杂。在这种条件下，印度文字就显得特别重要了。大概在公元前3世纪前后，印度已经有了比较发达和完善的文字了。这种文字就是现在大家都知道的文字——梵字。书写这种文字的方式，人们称之为提婆那伽书写体，使用的语言被称为梵文。由于提婆那伽书写体简便易于操作，所以在古代获得了广泛传播，直到现在还有一些居民使用这种字体。由于印度各个种族都使用梵文来表述自己的观点，记录自己的科学成就，因而，梵文在庞杂不一的部落和部族之间起到了重要的交际手段作用。

文学 在这个时期，印度出现了两部辉煌的巨著，一部叫作《摩诃跋罗多》，一部叫作《罗摩衍那》。这两部史诗是研究公元前5世纪前后印度经济、文化、社会关系的极为珍贵的史料。

《摩诃跋罗多》是以北印度最强有力的帝王氏族内部的争夺政权的斗争为主题的。大意如下：在哈斯丁纳补多罗城里，有一个帝王氏族名叫俱卢，其出身于传说中的月种王朝帝王跋罗多。这个氏族中有两兄弟，兄的名字叫

达利多刺佗，弟的名字叫般度。达利是个瞎子，不能当皇帝，于是弟弟般度当了皇帝。达利有一百个儿子，都担任了这个国家的长者。般度只有五个儿子，他们按例只是皇族。般度很早就去世了，他的儿子们还小，不能理政。达利的儿子们开始设计害死般度的儿子。于是，围绕着帝位继承权，双方展开了你死我活的斗争。战斗进入到白炽化，双方死伤都很大，印度的各个邦国都参加了这场战争。最后，经过十八天混战，达利方面只剩下了三个人，般度方面也只剩下了六个人，以般度方胜利而告结束。然而，无论是胜利一方，还是失利一方，在冷静之后，都对惨重的代价痛心不已，于是引起了沉静的思考。

《罗摩衍那》的作者是智者蚁垤。其作品的结构、内容都明显好于前一部史诗。其大意如下：日种王朝出身的帝王陀萨罗佗住在阿逾陀（现在的奥德，在乌塔尔——普拉德什州）。他有四个儿子，但不是出自于一妻，长子罗摩的聪明、臂力、勇武、德性都远远超过了他的兄弟。陀萨罗佗任命他作自己的继承人。但是，由于另一王子跋罗多及其母亲的陷害，罗摩蒙受了冤屈，被放逐到外地十四年。当罗摩与他的表姐息妲及自愿和罗摩在一起的兄弟拉什曼那在森林中过活的时候，罗刹（恶魔）之王——楞加（锡兰岛）的支配者拉伐那将息妲偷去，并把她带到自己的首都。罗摩依靠猿王苏吉利伐的帮助，汇集了由猿和熊组成的大军，与罗刹展开了殊死搏斗。拉伐那被杀死，息妲获得了自由。这时，罗摩被放逐的期限已满。在猿王的支持下，罗摩返回阿逾陀，登上了他的祖先的宝座。

这两部诗篇的主人公，在历史上一直是诗人、艺术家、雕塑家创作作品的对象。这两部诗篇至今还在印度居民中广为流传，具有一定的生命力。

除了上面两部史诗之外，这个时期，印度还有一些民间故事、寓言和童话集。几个世纪以来所积累的人民的智慧从这些文集中得到了反映。其中最重要的是“潘查檀多罗”（“五卷书”）和“希多波迭沙”（“有益的教训”）。在寓言里，在童话集里，登场的人物大多是一些动物，而这些动物大都是影射当时社会各种不同社会地位的人的，其中有些甚至是影射国王、贵族和婆罗门的，将他们描绘成假仁假义、异常贪婪、不公正的人。

在没有外来的影响下，在这个时期，印度人自己创造了具有高度发展水平的戏剧。印度戏剧是从更古一个时期的戏剧表演形式——哑剧发展而来的。在表演哑剧时，台上有一人只做动作，不说话，而其侧有一个专门的说明人向观众解释剧中的情节。这时，改为由表演人自己读台词了。

历史传说 在这一时期，印度人没有形成中国那样的史官制度，其历史是以传说的方式进行流传的。这样，一些相当重要的史料，难免会加入一些后人的臆想和主观愿望，这就使得那些重要的史料因为有了麇和物而显得不那么重要了。然而，在印度，历史以传说的形式出现，则是当地的特色之一。根据历史传说，印度恒河流域的重要帝王氏族，归之于两个主要的朝代，即月种王朝和日种王朝。恒河流域上部的帝王属于月种王朝，如传说中的帝王跋罗多及其后裔，包括摩诃跋罗多中的英雄般度和俱卢兄弟在内，都被认为是他们的祖先。恒河流域中部的帝王属于日种王朝，罗摩则被认为是日种王的后裔。

游戏 印度居民在闲暇之际干些什么事情，我们并不是十分清楚的。从现有的资料看，在休闲的时候，印度居民喜欢唱歌、跳舞、演奏音乐、听故事等。在一些资料中，我们还可以看到，这时的印度居民还会赌博，这是一种

类于掷骰子的游戏。令人惊奇不已的是：大约就在这一时期，希腊人、印度人、中国人同时都有掷骰子的游戏，他们所用的骰子，质料是一样的，玩的方法也是一样的，表示输赢的办法也是一样的。这究竟是文化传播的结果，还是不同地域里的居民在同一时期内不约而同地共同发明的一种游戏？目前还没有肯定的结论。

采金 根据一些记载，波斯人统治印度时期，印度人每年要向大流士王交纳 360 塔兰特砂金。相较于其他部族而论，印度承担的赋税是相当沉重的。波斯人为什么要让印度人交纳那么多砂金？因为他们认为，这时的印度盛产砂金。根据希罗多德的记载，在印度河上游，有一片沙漠，盛产砂金。这里生活着一种蚂蚁，其长相与希腊蚂蚁有些相似，体格比狗稍微小，而比狐狸大。这种蚂蚁专门采集砂金以筑巢穴。印度人往沙漠里去采金，只要找到这种蚂蚁的巢穴就可以了。由于这种蚂蚁伤人，因而采集具有一定的危险性。印度人是这么干的：他们各自驾着三头骆驼，其中一头母骆驼居中，最好这只母骆驼是一头刚刚生过小崽的母骆驼，人就骑在这只母骆驼身上。到了地点之后，就在天气最热的时候，蚂蚁都去避暑了，他们就用袋子来盛装砂金。装满口袋之后，他们必须赶紧离开那里，以免蚂蚁发现。因为这种蚂蚁跑起来速度非常快，追上来之后会危及人类。如果离开时被蚂蚁发现，那么他们就将其中的一头公骆驼放开，让蚂蚁先去伤害那只公骆驼。如果还有危机，他们再放开第二头公骆驼，这时就能摆脱蚂蚁了。在逃跑的整个过程中，母骆驼是不知道累的，因为它非常挂念自己家里的刚刚出生的小骆驼。希罗多德的记载未必可信，但这一时期的印度人确实是到沙漠里或其边缘采集砂金的。另外，在靠近印度中部的大山中，印度人也有一些掘金部落。

2. 埃及居民的生活习俗

埃及位于非洲东北部。在古代时期，只有尼罗河流域本身才被认为是埃及。这种概念要比现在小得多。现在，不仅贯穿全国的尼罗河流域属于埃及，那些荒凉的、峡谷交错的东方高地或称为阿拉伯高原（在尼罗河与红海之间），西部的利比亚高原，以及位于现今利比亚与埃及之间的、毫无生机的荒漠也都被称为埃及了。埃及的北面是地中海，东面高地面向红海，西方是杳无人迹的沙漠地带，南部则是尼罗河上游的几个瀑布。埃及境内的最大河流是尼罗河，尼罗河同时也是世界上最大的河流之一。在埃及境内，尼罗河最初是沿着狭窄的、群山夹峙的谷地由南向北而流的。约至距地中海大约 300 公里的地方，尼罗河突然变得宽了起来，并分为好几条扇形支流，进而流向地中海。尼罗河下游流域被称为三角洲。这是希腊人给起的名字，因为这一地区的尼罗河水系很像是希腊字母“Δ”（“戴尔塔”）的形状。全部的尼罗河流域实际上就是一块巨大的绿洲，埃及古国就建立在这一块绿洲之上。

埃及是世界上较早进入到阶级社会的国家之一，早在公元前 3000 年前后，埃及就已经进入到阶级社会了。埃及的早期历史是按照王朝来划分的，即分为早期、古、中、新和晚期王国。早期王国包括第一、二两个王朝，有人也称其为前王国时期，大约延续了 500 年。古王国包括第三至第八个王朝，这时全国基本统一，大约延续了 500 年。中王国约从公元前 2000 年末期开始，而至公元前 1600 年为止，大约持续了 500 年。这期间包括了第九至第十七等九个王朝。新王国大约是从公元前 16 世纪到前 12 世纪，持续了约 500

年。这期间包括了第十八、十九、二十等三个王朝。晚期王国是从公元前 11 世纪开始，而至公元前 6 世纪为止，大约持续了 600 年。这期间包括了第二十一至二十六等 6 个王朝。接下来便是这个时期。

在这个时期，埃及的晚期王国已经变得衰弱不堪，相继遭到外族人的入侵。最初入侵该地的是利比亚人。他们最初被埃及人奴役，此时趁埃及人势弱，起来反抗埃及人，不但获得了胜利，而且奴役了埃及。第二个入侵埃及的是埃塞俄比亚人。埃塞俄比亚的情况和利比亚的情况相仿，最初被埃及人奴役，后趁其势弱，又将埃及人击败，占有了埃及。第三个对埃及形成打击力量的是犹太人。那时，一度兴盛的埃及人向东北方向发展，与亚述人争夺叙利亚，犹太人与其联盟，并受其控制。以后，埃及人势弱，犹太人入侵埃及。最后遇到了波斯。波斯进攻埃及时，埃及已经变得虚弱不堪了，波斯的冈比西斯皇帝没有费什么劲，便将晚期王国击败，从而将其变为波斯的一个地方省份。古埃及的历史结束，新的时期到来。波斯对埃及的统治时间并不长，大约 200 年。在波斯人之后，马其顿的亚历山大王统兵与波斯人交战。为了扫清侧翼，首先向埃及发动进攻，击溃了波斯人，攻占了埃及，希腊人统治了埃及。希腊人对埃及的统治一直持续到这个时期的终了。公元前 1 世纪前后，希腊人被罗马人征服，埃及又成为罗马帝国的一个地方省份。

从以上的历史，我们可以看出，埃及不但是一个具有悠久历史文化的古老国度，而且是一个饱经异族人入侵的国度。在受外族人入侵的过程中，埃及人不但顽强地保持着自己古老的文明，而且将自己的文化传播给入侵者。与此同时，埃及人也在吸收着异族人的精神和文化的精髓。从这个意义上讲，古老的埃及文化本身，有着许多值得研究和探讨的问题。以此为基础，我们来介绍一下埃及人的生活习俗情况。

（1）饮食

埃及居民的饮食文化生活是在历史的长河中形成的一种独特的文化现象，只有在回顾历史的同时，才能将其比较全面地进行揭示。

主食 埃及的土壤比较适应于发展农业，尼罗河水阶段性的泛滥不仅没有破坏埃及的农业发展步骤，而且肥沃了埃及的土地，有利于埃及农业的发展。大概从早期王国开始，埃及的居民已经能播种小麦和大麦了，而且小麦的品种还很多，目前至少见到了圆锥形小麦、二体小麦等。后来，又在古王国的墓葬里，发现了一幅反映居民收割小麦的壁画。从壁画看，古王国时期（第五王朝）的小麦穗子很大，禾棵甚高。由此可以肯定，在这个时期，印度居民以麦子作为自己的主食。大概从公元前 3000 年开始，在埃及的许多墓葬，以及遗址里，都发现了石磨，有些石磨和现在见到的手推磨有些相似。可以肯定：从那个时期起，埃及人民已经不吃颗粒性的农作物，而将小麦磨成面来食用了。小麦面通常是用来烤面包，而其烤成面包至少有四道工序：第一个人用筛子将面粉罗一遍，第二个人和面，第三个人制做面包，第四个人负责料理炉火。埃及人把面包称作库列斯提斯。新王国时期的文献记载，埃及人能制作饼干、馅饼。

肉食 埃及人的肉类食谱比较复杂。主要牲畜是牛、羊、驴、骡等。据埃及文献资料，埃及有骡约开始于第十八王朝时期。到了这个时期，野生动物驯养加快了速度。特别是在羊科，他们有较大的成就。他们相继驯养出了白羚羊、瞪羚、大角野山羊等。在家禽方面，这时已经有了鹅、鸭、鸽子，还饲养和育肥鹤群。鱼也是埃及人喜欢吃的肉类之一。第五王朝的一幅壁画反

映了埃及各个阶层吃鱼的情况。通过考古发掘，我们知道，这时的埃及人在烹调方面有自己的特点。他们制做肉食大都用大型的锅，而不用炒勺。由此观之，和欧洲的许多地区一样，他们食肉以煮炖为主，没有发展到炒、闷、煎、烩阶段。在一些墓画中，常常见到挂晒鱼干的画面，以及炙鱼画面。由此推想，在这个时期，埃及人除了将鱼放入锅里炖着吃、将其腌着吃，还烤鱼吃。希罗多德的《历史》中就记载，在一个名叫佩鲁希昂的地方，就有一个腌鱼场，这个腌鱼场距离培尔赛欧斯监视塔大约有 40 司科伊诺斯。大概在肉类方面，埃及人也是这么干的。希罗多德说他们吃生鱼，这是不太正确的。除此之外，一些文献还说，埃及人腌吃鹌鹑、鸭子等。希罗多德的《历史》记载，埃及人不吃动物的头。这大概是埃及饮食方面的一个禁忌吧！

饮料 埃及人的饮料数量与品种都是可观的。大约从古王国时期开始，埃及人已经有了专门生产牛奶的奶场。一些壁画对此有所反映：一些牧牛人将牛驱赶到一个房屋前面，将其集中到一起。一些男人和妇女伏下身来，去挤牛奶。在埃及人那里，牛奶除了用于烤饼之外，主要用来作营养性饮料，以及制做奶酪。再就是啤酒。埃及人是很早就知道酿造啤酒的国度之一。考古工作者在第五王朝时期的古墓里发现了制作啤酒所用的陶缸，还出土了一些正在制作啤酒的雕塑。这说明早在公元前 2000 多年以前，埃及人就已经知道了酿制啤酒。埃及人是这样酿制啤酒的：他们预先将大麦磨成面粉，用筛子将其罗一遍，罗去麸皮，仅剩下面粉；再将面粉和成面团，放入炉中，烤成小面包，烤面包的炉子是一种特制的炉子，有很高的台面；最后再经一定工序，将烤熟的小面包揉碎，放入特制的缸里去，经过加热、发酵，以制成啤酒。大概在加热和发酵的过程中，埃及人已经掌握了不允其接触空气的原理，故而这种酿制啤酒的缸带有一个很宽并带沟槽的口沿，这里是能倒扣一只碗的。埃及人种植葡萄也有很悠久的历史了。早在古王国时期的文献里，就提到了葡萄。在埃及，主要种植葡萄的地区是下埃及。埃及人是很喜欢喝酒的。据希罗多德记载，每到阿尔铁米米司祭时，所有的埃及人都酗酒。这个祭日里所消耗的酒，要比往日一年里消耗的酒还要多。蜂蜜是西方居民很早就食用的一种食品。据考古资料，同时也有文献资料来佐证，大约从古王国时期，埃及人已经开始食用蜂蜜了。例如，古王国时期的一个名叫埃烈芳提那的地区，有一个统治者，名字叫萨布尼，他在自己的铭文中就说：他去埃塞俄比亚收敛亡父尸体时，一共装了 100 驴驮食品，其中有油料、蜂蜜、衣物和瓷器。

蔬菜和水果 除了小麦和大麦之外，埃及人从很早时间起就已经知道无花果、海枣、葡萄了，这些是埃及人经常吃的水果。关于埃及人吃菜的历史，详情我们并不十分清楚。至少在新王国时期，埃及人已经知道葱、蒜、黄瓜、扁豆、莴苣等蔬菜了。在埃及的一些墓葬中，常常能见到这样一些壁画：画面正中，埃及富人们席地而坐，面前摆了很多碗，从形制看，有些是用来盛酒的，有些用来放置调料，比如蜂蜜，有的则用来盛饭，比如米饭，而有一些状似盘，应是用来盛菜的。在一些墓葬题记中，还常常出现奴隶主贵族邀请客人尽量吃菜的铭文。然而，由于资料缺乏，我们对此时的埃及人如何烹调菜蔬则一无所知。在菜蔬当中，有一种名叫蚕豆，这是普通埃及人经常食用的食品之一。希罗多德记载，埃及只有野生蚕豆。埃及人认为这种东西不净，根本不吃它，祭司更是不能看见它，这是一件很奇怪的事。还有一种食物，我们不知道将其列入到食物里去好呢，还是将其列入到菜蔬里去好。它

的名字叫百合花。当尼罗河水上涨的时候，河水淹没了两岸平原，就在平原的水中，通常要生长大量的百合。埃及人将其称做罗托斯。将罗托斯采集下来，放在太阳下晒干，然后从罗托斯的中央取出像罌粟一样的东西，并将其捣碎，然后作成面包。这种罗托斯的根也是可以吃的，它有一丝丝的甜味。在埃及的河里，还生长着一种名叫百合的植物，它的外形很像是蔷薇，它的果实长在根部抽出的另一株枝杈的花蕊上，其果实外形很像是一个蜂巢。在类似蜂巢的网眼里，长满了许多像橄榄核大小的种子，这些种子既可以生吃，也可以晒干了再吃。埃及人称作纸草的植物，生长在平原上河汊里的淤泥里。其上半部分可以用来造纸，其下半部分可以当作食物。能吃的一截大约有一佩巨斯那么长。想领略纸草根美味，通常将其放在烧红了的瓦罐里烘烤，稍稍加热一下再吃，其味极美。

饮食器具 埃及人的食具有碗、锅、杯。质料有陶质的、铜质的，还有原始磁的。从器型看，这些器皿大都是平底的，而且口沿部分稍微外移。由此推断，埃及人凭桌就餐。

（2）服饰

埃及是一个具有古老文明的国度，服饰和民族发展一样，同样具有悠久的历史。仅仅因为文献不足，不予充分重视，故而人们对其服饰文化知之甚少。最近一个多世纪，法、英、美、西、希腊等国的考古学家一直在协助埃及考古学家，力图恢复埃及古老居民的服饰文化，目前已经取得了比较理想的成绩。

质料 在这个时期，埃及人所穿的衣服，主要质料有两种：一种是麻，一种是棉。埃及人种植的麻，学名叫大麻。这是一种一年生的高棵植物。埃及人种植大麻大约开始于早期王国时期。那个时期，尼罗河水经常泛滥，淹没两岸的土地。水退之后，被淹的土地上留下了厚厚一层淤泥。久而久之，就在这些非常肥沃的淤泥上，生长出了一些野生植物，其中就是大麻。经过人工培育之后，大麻变得适宜于剥下皮来，而且其纤维很有韧性，居民就用其来织布。由于大麻品种不同，所剥下的皮的质量不一样，所织出的布的质量、手感、光泽也就不一样了。埃及人从那个时期起就懂得了粗麻布和细麻布的区别了。将大麻其变为适宜于纺织的纤维，还有许多道工序。在早期王国、晚古王国，以及后来的新王国时期，工艺一直在不断地进步。到了这个时期，埃及人已经能织出很好的麻布了。据希罗多德的记载，在他生活的那个时代，埃及人都是穿麻布衣服，而不允许穿其他质料衣服。这种结论显然是不符合实际的，因为这时的埃及人不但穿麻布的衣服，而且还穿棉布的衣服。然而，通过希罗多德的一番话，我们也可以看出，在我们所叙述的这个时期，麻质衣服是很普及的。

埃及人对于世界文明的重大贡献之一，就是将其境内的棉花种植业传播到世界各地。埃及棉花与印度棉花不一样。印度早期棉花是木棉花，埃及棉花是一年生的禾科植物。印度播种禾科棉花大致是从埃及人那里学来的。据现有的资料，大约早在古王国时期，埃及人就已经知道了棉花。那个时候，人们还不太懂得用织机来织布，只好用陀螺捻线，再用棉线来织布。由于陀螺用力不均，所捻出的线粗细不一，故最初所织的布不是很理想。至少比起麻布来说，没有那么平坦、质软、光泽。以后，人们发明了竖式织机和纺纱机，棉花弹性好，容易上机，而麻稍硬，不易上机，棉花开始显示出其优越性。大概到了中王国第十二王朝时期，埃及人已经普及了竖式织机。赫努姆

郝普陵墓壁画上有一幅纺织图，画上就有一个竖式织机。竖式织机织出的棉布幅面较窄，而且不能大批量生产，因而棉布的价格是比较昂贵的。到了新王国时期，织机变成了卧式，所织布匹幅面变宽，生产能力也大，棉布就成为日常生活所穿服装的重要原料。

款式 埃及夏天相当酷热，由于这个缘故，在伊斯兰化之前，埃及人在服饰方面是比较随便的。早些时期的墓葬壁画保留很多埃及人形象，他们劳作、娱乐之时，大都穿得很简单。一些显然是下层社会的男性居民，甚至只用一块布包裹下身，而女性也只穿一件短袖的及膝长袍。当然，在正规场合，埃及人通常穿麻质内衣（形状有些像是短袍，其边垂在腿部四周），埃及人称之为卡拉西里司。在内衣之外，往往罩套一件白色的羊毛外衣。羊毛外衣长度及膝，有的甚至及足踝。在埃及人那里，无论内衣还是外衣，都是对襟的竖领衣服，或者套头衫，没有中国人所谓的左衽或右衽衣服。埃及人还有一种风俗：死者不能穿着羊毛衣服下葬；埃及人同样也不允许人们穿着羊毛质料衣服进入神殿。

（3）建筑

除一些金字塔被保留下来之外，埃及的其他建筑保留下来的很少。埃及一向缺少建筑所必须用的石料和木材，附近进口又有一定难度，故在这一时期，埃及几乎没有什么宏伟的建筑。

虽然没有宏伟建筑，但居民都居住在城市和各种性质的农村里。所有这些地方，并不乏美丽的建筑。从我们现在掌握的资料，这时的埃及居民建盖的都是平房，通常几间组合在一起，形成一个院落。埃及人建盖房屋不讲究方位，通常在向着大街的一面筑门。除了很少的贵族之外，住宅不附设花园。

富有贵族不肯住在临街的房屋里，他们通常远离大街，选择地势较高的地方修筑宏大规模的建筑。埃及富人的院落很大，每个院落都要占去很多亩地。埃及贵族建筑房屋有一定的布局意识，大门通常朝着低洼地带，居住房屋通常建在地势较高的坡地上，大门与居住房屋通常是相对的，中间有很大空地，埃及人在这块空地上修建花园或花圃。埃及人没有正房、偏房、厢房、廊房的意识，他们需要多少房间，就在大门对面建盖多少房间。将大门与房间联接起来的是围墙。埃及人很重视宅院围墙建设。在他们那里，围墙平面是四方形。

埃及人很重视修筑神殿。希罗多德给我们介绍了一座神殿，可以让我们对这种建筑有一个初步的认识。希罗多德记载的这座神殿是祭祀达纳耶的儿子培尔赛欧斯的：“在底比斯诺姆涅阿波里司附近的一个大城市凯姆米斯地方，有一座祭祀达纳耶的儿子培尔赛欧斯的方形神殿。神殿的四周长满了椰子树。这座神殿前面的石造的柱廊是非常宏大的，在那里还有两个巨大的石像站立着。在这座神殿里有一座圣堂，圣堂里供奉着培尔赛欧斯的神像。”通过这段描述，我们大体知道：这个时期的埃及人兴修神殿；神殿以方形为主；它的四周有绿化；门前立像，殿内供神。

建筑房屋所用的材料，各个地方是不一样的。在一些地势较高的地方，人们通常用烧砖来建盖房屋。埃及人使用烧砖有悠久的历史了，大约从新王国时期开始，就已经懂得了烧砖，并将其用于建筑，这比中原地区整整早了两千年，中国到了秦代，才开始出现烧砖。除了烧砖之外，一些经济上还不是很富裕的家庭则用生砖来建盖房屋。经济上比较富足的人家，特别是那些达官贵人家庭，建盖房屋还喜欢用木材。埃及人用来建筑房屋的木材主要取

自于本地，而建盖大型宫殿的木材则来自于进口。有的是从埃塞俄比亚进口的，有的则是叙利亚进口的。因为当时的地中海东岸，还有很多原始大森林。偶尔，埃及也从塞浦路斯、希腊进口木材。在所有木材当中，质量最好的是黎巴嫩的，其次是地中海沿岸及其岛屿的，再其次是埃塞俄比亚的。由于埃及天热，树木生长过快，木头纹理较稀，故原木质地远远不如上述地区。更早一些时候，埃及人就希望能用石块来建筑房屋，或者建盖规模更大的殿堂，然而，那时的埃及还没控制上埃及和叙利亚，下埃及居民从哪里也得不到石头。后来，埃及得到了上述两个地方，这才开始在建筑上用石材。金字塔就是在这种情况下才建筑的。

埃及房屋和西亚所有房屋一样，屋顶都是平的，可以摆桌子、放椅子，以便傍晚纳凉，有些好事青年还将被褥放在屋顶平台上，在此睡觉。埃及房屋都设计门窗。大门是用木头制作的，窗户上安装着玻璃。埃及人使用玻璃的历史很悠久了。考古工作者在第十八王朝的遗址和墓葬中就已经发现了玻璃。那时，玻璃制造业是埃及手工业中的一个重要部门。在第十八王朝的一些遗址中，考古学家发现了好几个玻璃作坊，有的在制作玻璃器皿，有的在制做民用玻璃，有的还生产彩色玻璃。为了给玻璃着色，埃及人想了很多办法。埃及人使用玻璃比中国人早 1000 多年。中国知道玻璃是公元 5 世纪的事，那时只知道玻璃球，还不知道应用玻璃于民居。将玻璃制成块状，并用于窗户采光挡风的时间更晚，要到公元 6 世纪以后了。

在房间里面，埃及人有些什么样的摆设，详情已经不可能知道了。从稍早的壁画中，我们知道埃及人使用桌子、椅子、板凳。想来，这些东西都应是重要家具之一。希腊人关于桌子和椅子的概念，是跟埃及人学的。

（4）交通运输

最早的轮车未必出现在埃及地区，然而，大约从公元前 3000 年末开始，埃及人已经开始用双轮大车来运输货物了。在此之前，埃及人是用牛拉爬橇来解决运输问题的。在这个时期，车辆还在使用。主要是四轮车，也有两轮车。四轮车是用两个轴承来承担整个车辆重量的车辆，它是专门用来拉货的。两轮车在这个时期仍然流行，其车厢很小，车身较低，是专门用来拉人的，特别是在作战的场合，常常使用这种车。在这个时期，战车还是最重要的作战工具。无论两轮车还是四轮车，在这个时期，轮子都用原木制做，没有辐条。与中原车辆相比，埃及车辆处在较为落后的发展阶段上。

在埃及广袤的土地上，在这个时期，用来从事运输的牲畜是马、牛、驴和骆驼。埃及何时使用马匹，已不可考了。公元前 12 世纪的埃及壁画上，已经出现了骑兵。看来，埃及人使用马匹的历史是很长的，较中国早 6 个世纪。埃及人这么早就掌握了马匹的使用，应当归功于居住在他们东北方向的游牧部落。牛在埃及的有些部落之中也是圣物，但是作为比较务实的埃及人，这时似乎顾及不了那么多了，他们时常用牛来拉车。埃及人用得最多的牲畜是驴，已经有三千多年的历史了。驴不但用来在乡村地区拉货，而且用来在部队中服役。在沙漠地带，使用骆驼乃是最佳的选择。埃及居民和西亚北部及西亚中部的居民不同，他们不是用骆驼来拉车，而是用其来驮东西。关于骆驼参与运输，在埃及有其自己的历史发展。大约在古王国时期，埃及骆驼还只是用来食用，并没有用来运输。到了新王国时期，壁画中出现了人驭骆驼的画面，说明从这个时期起，埃及居民已经开始役使骆驼了。以后，使用骆驼普遍起来了。埃及人将其主要用于所有翻越沙漠的运输活动。那时的埃及，

周沿有很多沙漠。他们向南偏东往埃塞俄比亚要翻越沙漠，向南偏西往中非要穿越沙漠，向北偏西往利比亚也要翻越沙漠。大约从新王国开始，埃及和上述几个地区关系非同寻常，有着密切的经济和政治往来，骆驼是维持这种往来的最佳交通工具。关于骆驼使用的问题，埃及人对古代中西交通是有贡献的。埃及人驯养了骆驼之后，就将这种技术传播给了叙利亚人，叙利亚人又将这种技术传给了阿拉伯人，而阿拉伯又将这种技术传给了印度人。中国关于骆驼使用的知识，是通过西域、北方草原部族得来的。也就是说，驯养骆驼是埃及人对世界的一个大贡献。

埃及北面靠着地中海，国内有纵贯全国的尼罗河。从远古时期起，埃及人就开始了征服水流的活动。到了古王国时期，埃及人已经能在地中海上行行了。在这个时期，埃及人通过地中海，要往希腊、塞浦路斯、爱琴海各岛屿运送粮食；要往西亚运送麻布和棉布；要从希腊和腓尼基进口葡萄酒；从塞浦路斯进口稀有金属；要从叙利亚进口木材。因此，他们必须要学会船运，要会造船。这时，他们已经能制造双桅的大船了，已经有了非常发达的船运业。据希罗多德的记载，就在大流士一世时期，埃及开凿了连接地中海和红海的运河，长度为四日航程，其宽度足可使两条大船并肩划桨航行。埃及的船只设是一根龙骨，那是用极其坚硬的木头制成的。埃及不能生产这种木头，通常要从叙利亚进口。在其船头，有一个向上翘起的尖形触角。船体中间有上下两层舱，底下装货物，上面是平台。平台上铺木，相距一段距离，耸立着两个桅杆。桅杆上挂满了帆，帆是用麻布制做的。在那个时期，帆可以解决一部分动力问题，但不能解决全部动力问题，特别是一些要求速度或载重量的船只，船帆无法解决所有的动力。于是，埃及人便在船舷两侧接近吃水线的船板上等距离掏挖小洞，从洞中伸出一些长桨来，由数个人共操一桨，来解决剩下的动力问题。

据希罗多德的记载，在内河里，埃及人还有一种类似于木筏子的船只。希罗多德是这么记载这种船只的：“他们用来运货的船只是用一种橡胶树制造的，这种树的外形很像是库列涅的莲花，它的汗液便是树胶。从这种树上他们切下2佩巨斯长的木板，把它们像砌砖那样地排列在一起；然后他们便用把这些2佩巨斯长的木板紧系在长而又密的木柱上的办法来造船身。这样弄好了之后，他们便把大梁横着放到木板上。他们是不用肋条的。他们用纸草填充里面接缝的地方。船的龙骨上有一个孔，舵就从这个孔穿过去。船桅是用橡胶树做的，帆是用纸草做的。”这种船显然是一种木筏。在逆流而上之时，埃及人就用人或牲畜拉着木筏走；顺流而下时，埃及人就造一些小木筏，让其漂在大筏的前面，让其拖着大筏走。据希罗多德介绍，这种木筏子能载成千上万塔兰特的货物。

和运输有关的是交通。在这个时期，埃及居民已经能和世界上的许多国家、地区发生经济、文化、政治上的往来关系了。逆尼罗河而上，埃及商队能达到尼罗河的上游地区。向东偏南，为了统治埃塞俄比亚，埃及人在沿线修了一条石头铺成的大道。希罗多德对这条大道的修筑情况有所记载。至于向西去马格里布，也即利比亚地区，早在这个时期以前，就已经有交通了，埃及人完全可以利用祖先的成就。埃及人向北的交通主要是利用海路，上文已有交待，埃及的庞大商船、二桅或三桅快船已经出现在运河、红海和地中海上了。埃及一般居民生活所用的商品很多都需要从外国进口，从中可以看出其交通的繁荣情况。

(5) 宗教

埃及人信奉诸神

埃及人的宗教，是各个时期和各个地方信仰和观念的复杂堆积。许多信仰起源于远古时代，以后，各个时期都对宗教有所补充。最初，在古王国时期，由于一个城市是由好几个部落的居民组成的，因而城里可能会有好几位神。这个时期，埃及的神大都是自然现象的化身，如太阳、月亮、雷、电、风、雨等；有的神同时也是各种社会现象的化身；动物、植物和某些物品也被作为神的化身来崇拜（这是图腾崇拜的遗迹）。中王国时期，新的国神——阿蒙神出现了。最初，信奉这个神的是底比斯州北部的底比斯城。以后，人们又将丰产神米因和太阳神的一些神性赋予了阿蒙神，信徒就更多了。在这个时期，埃及人基本上承袭了这些宗教，并将其理论化和神圣化。

埃及人对宗教非常虔诚。在敬神的问题上，他们有这样一些风俗：敬神之前，他们要用青铜质的杯子饮水（他们每天都要将其洗刷得很干净）；祭祀之前，严禁房事（更不得在神殿前交媾）；必须由祭司领着从事祭祀活动，不能自己向神奉献祭品；诸神不住在一起（这一点和中原不一样），埃及人要逐个地去礼敬；由于诸神口味不一样，埃及人必须“对症下药”，备足各种祭品。

埃及人信奉的神很多，其中最大的神是阿蒙神。每年由国王统领，向阿蒙神奉献许多贡物。除了阿蒙神之外，埃及人要向埃帕波司神贡献牡牛，向伊西斯贡献牝牛，向孟迭斯神殿贡献牡羊，向月亮神贡献猪，向狄奥尼索斯贡献小猪，如此等等。埃及人相信：在人类世界之外还有一个世界，这个世界就是冥界，这个世界的统治者就是戴美特尔和狄奥尼索斯。埃及人相信：人是有灵魂的，这个灵魂是不朽的。当肉体死去时，人的灵魂就进入到了当时正在生下来的另一个生物的躯体里去了。而经过了陆海空三界的一切生物之后，这灵魂再一次地投生到人体中来。这个过程大概需要 3000 年。对于主持地狱的这两位神，埃及人同样也给予极多的贡献。

埃及人的敬神仪式

从事祭祀活动时，埃及人有不同的方式。埃及人认为，给埃帕波司神供奉牡牛需要非常认真，不得马虎，否则神会不高兴的。为了表示慎重，他们要做以下的工作：首先任命一个祭司去检查牡牛，看它身上是否有杂色毛（如果有一根黑色的毛，则说明这头牛是不净的）；祭司的检查工作分为四个程序，先让牛立着，然后让牛仰卧，再将牛的舌头拖出来，最后看牛的尾巴；一切都符合要求之后，祭司便在牛犄角上拴的纸草上戳压自己的印鉴；埃及人将经过检查的牛领到祭坛上，在祭坛上升起火，将酒洒在牺牲前面，并呼唤神的名字；而后，将牛的喉咙割断，把头割下来，对着牛头念一遍咒。如果附近有希腊人，就赶紧将这个牛头卖给希腊人；如果没有希腊人的话，就将这个牛头扔到河里去。埃及人认为，这时，所有将要发生的凶事就附在这个牛头上去了，必须赶紧将牛头处理掉。下面的工作便是为牺牲破腹和烧烤。他们通常将肚子里的东西全部都取出来，只留下内脏和脂肪，再切掉动物的四肢、臀部、颈，最后往腹内填充洁净的面包、蜂蜜、葡萄干、无花果、乳香、没药，放在火上烤。烤时，为了防止烤焦，必须不时地往牛的胴体上浇橄榄油。在奉献之前，埃及人是空腹的。在烧烤牺牲时，他们必须痛苦万状、捶胸哀悼。当牺牲烧烤好时，他们便举行宴会，开怀痛饮。

给伊西斯贡献的是牝牛，因为这种动物是伊西斯女神圣兽。在埃及的传

说中，女神外形很像妇女，但其头上长了一对牝牛的犄角。埃及的这位女神，在形象上很像是希腊人传说的一位大神，它的名字叫伊奥神。全体埃及人对于牝牛的崇拜远远超出了其他畜类。举一个例子便可以说明这个问题。希腊人喜欢吃牝牛肉，这就触怒了埃及人，无论在何种情况下，埃及人都不肯与希腊人接吻，也不触碰希腊人所用的刀、叉、铁条、锅。埃及人对于贡献给伊西斯的牺牲，一般是不吃的。他们将其或投入河、或埋于城郊，而仅将其犄角露在外面，以便以后收拾骨骸。埃及人通常将这种牺牲的骨骸送到一个名叫普洛索披提斯岛上去，那里有一个名叫阿塔尔倍奇斯的城市，专门收购这种牛骨。

埃及人有一位神，他的功能和希腊神话中的宙斯有些相似，希罗多德也将其称为宙斯，埃及人中大部分则称其为阿蒙神。对于献给这位神的牺牲，各地有些不一样。底比斯将山羊当作牺牲，孟迭斯诺姆则将绵羊当作牺牲。底比斯的人甚至不用手去触碰绵羊，认为这种动物不洁净。孟迭斯诺姆的人也不用手去触碰山羊，认为这种动物不洁净。他们之所以向阿蒙神奉献羊，那是因为在他们的神话传说中，阿蒙神的头颅很像羊头。埃及人向阿蒙神贡献牺牲的方法是这样的：每到这一天，他们就去剥一只牡羊的皮，然后送到神殿里去，将这张羊皮披在阿蒙神的身上；呈上羊皮之后，埃及人冲着这个神像捶胸哀悼；表示过痛苦之后，便将羊肢原封不动地埋到圣墓里去。

在埃及人的心目中，猪是一种很不洁净的畜类。据希罗多德记载，如果一个人在路上偶然触碰到了猪，那么他首先要做的事便是立刻赶到河边去，穿着衣服跳到河里去，以冲涤身上的污垢。在埃及人那里，没有人愿意将自己的女儿嫁给一个牧猪的人，也没有人愿意娶一个牧猪人的女儿。他们通常不将猪作为牺牲献给任何一位神，而只在月亮圆了的那一天里，将猪奉献给月亮神和一个名叫狄奥尼索斯的神。过程是这样的：当月圆这一天到来时，他们便屠杀猪，将猪的尾巴尖、脾脏、大网膜放在一起，继而将猪腹部里脂肪烧掉；将洗干净了的猪奉献给神，最后将这头猪当场吃掉。除了这一天之外，据说埃及人在其他日子里一口猪肉也不吃。没有钱买猪作牺牲的人通常要在这一天用面捏一只猪，然后将其烤熟，再奉献给神。对于这种穷人奉献的牺牲，月亮神照样收纳，一点也没有怪罪的意思。

对于狄奥尼索斯，贡献牺牲的方法略不同于月亮神。当这位神的祭日来临的前一天夜里，人们就将一只小猪买回来，并将其在门口屠宰掉，然后将其交给卖猪的人，让他带回去。就在这一天，还要举行其他一些喜庆活动。其中最重要的一项内容就是：每一个村子里的妇女，都要抬着高约一佩厄斯、露出生殖器的神像到其他村里去游行。这些像的生殖器，大小与正常人的一样，在艺人操纵下，生殖器能搏动。一个吹笛的人在前面引路，其他的妇女则抬着神像跟在后面，一边走，一边唱着狄奥尼索斯的赞美歌，以此祈求自己生育平安。

在埃及人的所有祭祀活动中，布巴斯提斯市举行的阿尔铁米司祭最为隆重。每逢这一天，所有男人和女人都要乘船而行，赶往神殿。男人吹着笛子，女人和着拍子唱歌，凡过村镇或城市，他们就让船靠岸，全体人员下船，到镇子里去。一些妇女高声地和那个村镇里的妇女开玩笑，一些妇女则跳舞，另外一些妇女则作一些挑逗性的动作，以撩拨那个村里的人。当他们达到了自己鼓动的目的之后，便和新加入的人一起，又往前行。到了布巴斯提斯市以后，他们便举行丰盛的阿尔铁米司祭。在这以后，他们便以祭品为食物，

开怀畅饮，一醉方休。参加这种祭典的人每年都有很多。据希罗多德记载，有时可达七十万人。

在规模上，仅次于布巴斯提斯的阿尔铁米司祭的是布希里斯城的伊西司祭。和前者不同，参加这种祭典活动的人，在牺牲式结束后，都要捶胸哀悼，有些人甚至以刀割面。在这以后，他们便开怀畅饮，大吃大喝。就在这个祭祀的日子里，每到入夜，埃及人还兴起了灯祭的习俗，特别是撒伊斯城，更是热心。这天夜里，全城的人都在自己住宅四周点上许多油灯。油灯里的油都是满满的，油灯里还要撒上一些盐。这天夜里，灯要整夜亮着，所有的人都要小心翼翼地守着灯，不让它灭掉。

埃及人举行宗教仪式是非常认真的。他们是第一个在宗教上作出明文规定的民族。他们作出的规定如下：在神殿的区域内不得与妇人交媾；与妇人交媾而不沐浴者不得进入神殿区域之内。

埃及祭司的生活习俗

在埃及这个相当重视礼神的国度里，从事与宗教有关的职业自然也是十分崇高的。在这个时期，埃及祭司职业相当崇高，属于埃及社会较高等级。

在埃及，祭司的生活相当优越，然而一些清规戒律也是必须遵守的。在希腊，诸神祭司都留长发，在埃及，祭司不能留长发。埃及人很讲究洁净，祭司更重视这一点。根据有关的教规，埃及祭司一天要洗四次澡，即白天洗两次，入夜之后洗两次，而且是用凉水洗。埃及祭司每隔两天要将全身的毛发都剃一遍，一根发丝也不允许留下来。从事与祭祀有关的活动时，祭司身上不能有虱子或者其他不洁净的东西。祭司的服装都是用麻布制成的，凉鞋是用纸草作的，教规要求他们穿这种质料的衣服和鞋子，而不允许他们穿其他质料的衣服和鞋子。他们不能吃鱼，也不能吃蚕豆。

清规戒律虽多，但待遇也很优厚：祭司既不消耗自己的物品，也不用花钱去买任何东西。他们每天都可以得到用最好的谷物制成的食物，人们还分配给他们丰富的牛肉和鹅肉，以及一份葡萄酒。他们可以结婚，可以生儿育女。在每一个神殿里，都养活着一群祭司。其中有一个是祭司长，他的职位通常是世袭的。

(6) 文学、科学与艺术

在这个时期，埃及人还是用纸草来写字。埃及绝大部分对世界有贡献的科学论著都是用纸草写成的。埃及文字是比较统一的：一种是圣体，一种是俗体。大概在公元前700年前后，埃及北部制成了一种新文字，即所谓的“民用的”文字。它是在原先的商业应用文字“草体”基础上形成的。底比斯人反对新文字，继续使用以前的草书。由于草体书写流利，多被僧侣使用，故后人称其为僧用文字。

在这个时期，埃及已经有了最高的学术机关，当时称之为“生活之宫”。这是由国家支付其活动经费的研究机构。波斯统治埃及时，大流士曾经委派一位大祭司和一位医生去经营这个机构。这个机构不仅是一个研究机构，而且是一个教育机构。在这里上学的都是贵族之子弟，没有平民子弟。这个机构还非常关心宗教事务和医学。

在这个时期，埃及文学有长足发展，然而，令人感到遗憾的是，目前保留下来的资料已经不多了。我们只知道一篇《乌奴阿蒙的报告》，是与旅行、探险有关的文学著作。在这篇著作中，最精彩的部分是对大海波涛、自然界的描述。

这个时期的建筑艺术和造型艺术古迹没有保留下来，大多数建筑都是新王朝时期的延续，而且建筑大都集中在下埃及地区。

这个时期，雕塑艺术取得了较大成就，已经达到了精美的程度。埃及人民有悠久的雕塑历史。大约从早期王国时期开始，埃及人已经有很好的雕塑品了。古王国时期，雕塑艺术的最大特点便是追求准确，尽可能地将被雕塑的人物的原型一丝不差地再现出来。在这个时期，无论是从文献，还是从考古发掘，我们都得到了一些关于埃及人民雕塑艺术的材料。通过对这些材料的了解，我们得出了这么一种印象：和古王国时期的雕塑艺术家们一样，在这个时期，埃及的雕塑家们仍然奉行着现实主义的表现手法。他们非常重视将一个人物一丝不差地再现出来，比如，公元前7世纪的青铜造像《塔哈尔卡皇帝雕像》就是一例。这位皇帝采用立姿，雕塑家将其整个躯体都一丝不差地再现出来了。第二个印象就是，埃及人在这一时期，仍将雕塑艺术与宗教和迷信有机地结合在一起。目前流传到世间的雕塑艺术品，大都与宗教有关，或与灵魂不死有关。如公元前600年前后的一件绿板岩的男子雕像，雕像光着头，大耳廓，鼻子微隆，嘴向前突，是典型的写生式雕塑。人们喜欢雕塑不是为了表现艺术，而是为了让被雕塑者灵魂不朽。埃及人认为，名字也意味着一个灵魂。把人的名字保存下来，也就意味着将这个人的灵魂保存下来了。因此，希望自己的名字永存，就应当将其刻在不易毁坏的金属、石头上。在这个时期，我们在许多石头建筑物上，都可见到古代人的名字，就反映了这种习俗。除了凿刻人物的名字之外，雕塑人物肖像也是为了灵魂不死的宗教意念。关于这一点，希罗多德也有相似的记载。他说：“塞索斯特里斯不仅仅是埃及的国王，他还是埃西欧匹亚的国王。他是唯一的、治理埃西欧匹亚的埃及国王。作为他统治下的纪念物，他留下了耸立在海帕伊司托斯神殿门口的那些石像，其中他自己的和他妻子的各两座石像，每一座都有30佩巨斯高，他的四个儿子的石像，各有20佩巨斯高。在很多年以后，海帕伊司托斯神殿的祭司们都不允许波斯的国王大流士把自己的石像放在这些石像的前面，因为他们说，大流士的功绩是不能够和埃及的塞索斯特里斯的功绩相比的”。

（7）葬俗

各个民族都有自己的丧葬风俗。埃及人与其他民族相比，也有自己独特的葬俗。当家里稍有名气的人去世后，家里所有妇女使用泥土来涂抹她们的面部和头部。然后，她们便和亲族中的妇女一起，离开家中陈放的尸体，到各处去报丧。出门的时候，她们的外衣上束着一条带子，但胸部要裸露出来。男人们闻讯赶到后，也要在腰间系上一根带子，并捶胸哀悼。所有这些事情作完了以后，他们便商量着如何给死者的遗体制作木乃伊。

埃及人认为，人死了以后，灵魂并没有随着身体而去，而是要去另一个世界。对于埃及人来说，死去的人在不久之后还会返回阳间的。然而，要想返回阳间，首先要做的第一件事便是将尸体保存好。由于埃及人特别注意保护尸体，于是就出现了著名的木乃伊。木乃伊的制作有一个历史的发展过程。早期王国时期，没有形成制作木乃伊的风俗；古王国时期，制作木乃伊的技术进入到了初步阶段；在这个时期，制作木乃伊已经达到了相当成熟的程度。

有一些人专门制作木乃伊，他们有这方面的专长和手艺。当苦主将尸体送来之后，这些人就将涂抹得非常逼真的木制尸体模具拿出供尸主选择，通常备三种模具，其质量和价格不一样。第一种最贵，第二种稍微次点，而第

三种的价格低廉。尸主选好方案并谈好了价格后，工人便开始工作。

如果他们使用最完美的办案，程序是这样的：工人先从鼻孔中用铁钩掏出一部分脑子，并把一些药物注入到脑子里去清洗其他的部分；在这以后，用埃西欧匹亚石制成的锋锐的刀子，在侧腹上切一个口子，将内脏完全取出来，把肚子弄干净，再用椰子酒和捣碎的香料加以清洗；第二道工序结束后，工人们就着手于第三道活计，他们将捣碎的纯正没药、桂皮和一些香料填到肚子里去，再将肚子按照原来的样子缝好；第四道工序是将尸体送入硝石中陈放置 70 天，以腐化其肌肤；第五道程序是从硝石中将尸体打捞出来，把尸体洗干净，再用细麻布制成的绷带将尸体从头到脚包裹起来，外面再涂上树胶。树胶干了以后，他们便将这具尸体放到木制的人形盒子里去。他们把木盒关好，便将其保管在墓室里，靠墙竖立着放。这种方法制作的木乃伊保存时间最长，但价格也最贵。第二种方法稍便宜一些。制作木乃伊的人设法把杉树油从肛门注入尸体的腹部，再用塞子堵住肛门以防杉树油泻出；第一道程序结束之后，他们便将尸体放入到硝石中去，过若干天之后，肚子里的所有东西都被溶化，硝石也腐化了肌肉，尸体只剩下皮和骨头了。尸体就这样交给尸主，不用再作进一步的加工。第三种办法是最便宜、最简单的方法：他们先用清洗剂将尸体的腹部清洗并泻一下，然后将尸体放入到硝石中去浸 70 天，拿出来之后便交给尸主。

在一些家庭里，如果死者是一个比较年轻的少女或者少妇，以及比较尊贵美丽的妇女，则家人通常是在其死后三四天才将尸体送上来，因为她们的家人特别担心制作木乃伊的工匠奸尸。

制好木乃伊之后，家人便考虑给死者修坟墓。到了这个时期，修筑金字塔已经成为历史了，现任的埃及统治者已经没有能力再建造金字塔了，而只能用土葬方式埋葬死者。埃及人通常在墓葬的四壁上安排壁画，这并非装饰的需要，而是因为宗教的需要。在埃及人看来，死人望着绘制的祭礼、丰盛的筵席、生产、礼物、娱乐品，便可以实地享受到所绘制的东西。壁画出现在埃及，大约是在第五王朝，这时则仍在流行这种古老风俗。

（8）民俗与禁忌

在与自然界作斗争的过程中，每个民族都会形成自己的风俗和习惯。这既是人类在与自然界作斗争的过程中形成的一种很自然的保护意识，同时也是一个民族文化素质的表现。在这个时期，埃及人虽然还没有形成一个民族，但在一定的地域内，已经有了几乎相同的文化现象，逐渐形成了自己独特的民俗。这里进行简单地介绍。

圣物 埃及人和印度人有很多相似的地方，即在日常生活中，居民将许多动物都看成是圣物。在信奉这些圣物的部落里，圣物得到保护，不受任何伤害。尼罗河流域生长着一种长相很古怪的动物，这就是鳄鱼，在埃及，鳄鱼是很多的，这是一种两栖动物。埃及人将其称作“卡姆普撒”。它们和其他的那些每天都要吃东西的动物不同，在冬天的四个月里，它们什么东西也不吃，白天呆在陆地上，晚上退回到水中去。其他一些动物，上腭和下腭都是会动的，而这里的鳄鱼，它们只有上腭会动，而下腭则不会动。据我们所知，所有的动物的舌头都是能动弹的，有些动物的舌头动弹得还很灵活。和所有的其他动物不同，这种动物的舌头是不能动的。由于这种动物有许多不同于其他动物的特点，在埃及，有一些人将它视为圣物。如住在底比斯附近的居民特别尊重鳄鱼，几乎家家都养一只鳄鱼。他们给鳄鱼喂东西，给鳄鱼送葬。

与鳄鱼相似的还有河马。它的模样很像马，但其蹄则如牡牛的蹄子。在埃及人那里，这是一种古怪的动物，他们也将其视为圣物。除了古怪的东西之外，受传统文化影响，凡是那些可以给人带来利益，以及曾经给人类带来利益的动物，埃及人也将其当作圣物。比如水中的两种动物鸭子和鳗鱼，一个是人们经常食用的动物，而另一个则是味道最美的动物，都被埃及人当作圣物。除了这两种动物之外，我们还知道，毛皮珍贵的水獭在埃及人那里也被视为圣物。

奇异风俗 埃及是一个很炎热的地方，那里的居民有这么一种风俗，看起来与炎热有关。他们在每一月里，总要连续三天吃上一些泻药。他们认为，只要每月里有三天用来拉肚子，泻去身体内部的杂质，那么身体也就会健康了。据希腊的著名作家希罗多德的记载，在他所生活的那个时代，在埃及，一般都是妇女上街买东西，而其丈夫则坐在家里从事纺织。这种风俗起源于何时，又有多少地区在流行，我们都不是很清楚的。埃及确实是一个纺织大国，国内很流行纺织，而且生产的麻布、棉布经常出口南欧、西亚和地中海沿海。在其生产领域，有一些男子是正常的。如果说所有的男人都是在家纺织，而让妻子抛头露面，这似乎有些太离谱了。这和一些壁画反映出的情况也是有出入的。壁画上，大多数织机前站的都是妇女，而不是男人。希罗多德还说，在其他地方，都是由男子来挑东西，而由妇女用头顶东西。在埃及却恰恰相反，他们这里是妇女用肩担东西，男子用头顶东西。埃及居民平日里是不留胡须的，而家中有丧事时，他们就将胡须留起来，以志纪念。埃及是一个墨守成规的国家，对于祖先遗留下来的东西，他们尽量不给予破坏，而是尽力地去保留。在埃及人那里，流行这么一个古老的风俗：年轻人见到长者时，要避在道路一侧，让老人先行。当老人走近自己的时候，如果你原先是坐着的话，那么你应该站起来。他们在道路上相逢的时候，彼此虽然相识，但原则上是不打招呼的，而只是把手伸到膝盖部位作为行礼。埃及人提倡年轻人自立，从很早起就让他们过独立的生活。关于赡养老人的问题，在埃及人那里也有一些令人费解的习俗。通常，儿子是不赡养老人的，除非儿子愿意，否则儿子没有赡养老人的义务。而女儿则相反，无论你是否愿意，你都有赡养老人的义务。埃及妇女不能担任男性神或女性神的祭司，但男人则不但可以担任男性神的祭司，而且可以担任女神的祭司。埃及人是世界上最早割包皮的民族，这是一个很好的习俗。

禁忌 埃及人究竟有多少种禁忌，我们已经不太清楚了，目前仅知以下一些。埃及人禁止将羊毛制品带入到神殿，同时也不能带着这些东西下葬。埃及人喜欢街上吃饭，但他们大小便都在家里，他们认为这是污秽的东西，不能将其拉到外边去。埃及人是一个很洁净的民族，无论干什么事，他们首先要考虑的事情就是如何将其搞得很洁净。对于那些他们认为不洁净的东西，他们既不用手去触碰它，也不会去看它，至于食物，无论自己如何地饿，他们也绝不去吃它。

五、中国春秋战国居民的生活习俗

公元前 12 世纪末叶，位于商朝西部的诸侯国——周，因为不满于殷王朝的独裁、专横、无道，发动了一次“叛乱”，攻入朝歌，杀了纣王，灭了殷商，建立了周王朝。周王朝建立之初，为了防止各地的叛乱，加强中央王朝的控制能力，于是大封诸侯。相传，除了周王朝中央所控制的地方之外，在周王朝的边缘地带，以及在一些不太发达的地区，甚至少数民族居住的地区，一共封了 800 位诸侯（有人作过考证，约有 170 多个）。周王朝最初的设想是很好的：中央政权控制经济上最发达的地区，势力最大、力量最强；周边诸侯国家力量小、经济不发达，各地诸侯迫于各种压力，都会听从中央的指挥。这样，内重外轻、枝粗叶茂，周王朝的江山将会一代一代地传下去，直到永远。然而事与愿违。公元前 8 世纪中叶，周王朝势力一天不如一天，西周结束了自己的使命，中国进入到东周时期。

东周时期又可细分为春秋、战国两个时期。居前的是春秋时期（公元前 770—前 476 年），居后者称为战国时期（公元前 475—前 221 年）。

春秋时期有几个国势很盛的诸侯国，如晋、宋、齐、秦、楚等，他们一直在操纵着春秋时期的中国政局，故中国古籍又将这一时期称之为春秋五霸时期。除了这五个稍强的国家，春秋时期的中原还有一些二流强国，如郑、吴、越、卫等。这些国家虽然在行政上是独立的，但其外交已经不能自主了，经济也要受到上述五国的控制，要给上述五国进贡。

公元前 476 年，春秋时期结束，我国进入到了战国时代。这是一个新的时代：牛耕被普遍应用，铁器被普遍应用，中国进入到封建社会。这个时期，中国历史上出现了所谓的七个强国，它们是居于函谷关、潼关以西的秦国、居于中原腹部的赵、魏、韩三国、居于江南的楚国、居于山东一带的齐国、居于现今河北、北京一带的燕国。

春秋战国时期，是我国历史发展的重要时期。在这个时期，我国政治上有了一个重要的发展，开始由奴隶社会过渡到封建社会。我国经济上有了一个重要的发展，开始由锄耕农业过渡到牛耕农业。我国文化上有了一个重要的发展，开始由原先国有的贵族文化向平民文化过渡。与此相适应，在我国居民的生活习俗方面，这时也是一个重要的发展时期，许多中国故有文化传统在这个时期得到了保留和发展，一些新型的生活习俗不但在形成，而且在定型，并对后世产生着重大影响。

1. 社会组织形式

在开篇之初，我们认为有必要将中国固有的一种社会组织形式——农村公社的特点作一番介绍。要了解中国各个时期的特点，不了解这种社会组织形式，一些问题是说不清楚的。

在我国，最早的社会组织形式，并不是农村公社，而是原始群。在原始群之后是家庭；最后才发展到农村公社。

早在原始社会的初期和中期，我国居民生活在原始群社会组织结构里。那时，我国居民征服自然界的能力较差，不能单个去组织生产，甚至谋生。为了生计，他们赤身裸体，以十几个人为生产生活单位，在祖国的大地上到处漂荡。或在这里采一些野菜，去那里掘一些茎块；或合在一起，进行围猎，

用石球夯砸一些小动物，然后生吃其肉充饥。

旧石器时代晚期，我国开始有了家庭。这种社会组织相当古老，一直沿续到现在。只是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下，它有不同形式。最初，居民生活在母系氏族家庭里，这时居民仍然不能单独地从事生产劳动，于是就以一个老祖母为“领导”，进行集体劳动，组成一个个的母系大家族。大家有衣共穿，有饭共吃，有活一起干。当时，整个社会的组织结构是这样的：母系家庭—母系氏族—母系胞族—母系部落。进入到铜石并用时期以后，虽然人们仍然不能单独地从事生产劳动，但由于男人在生产中所起的作用越来越显著，他们不满足于听令妇女在生产过程中的指挥，于是我国进入到了父系氏族社会。这时的家庭前后有一个发展变化。最初，居民是生活在一个老祖父的领导下，数代同堂，以青壮年男性劳力为核心，组织生产劳动，共同抚养下一代。接着，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单个家庭在生产中能够独立了，不满足于大家庭来共享他们的劳动果实，于是我国居民又进入到了血缘家庭阶段。这时的社会组织结构是这样的：个体家庭—父氏大家族—氏族—胞族—部落—部落联盟。

将氏族抛弃，而以农村公社来代替，这是原始社会末期的事了。这时，单个家庭能够独立从事生产了，氏族和胞族仅仅起到区别同族的作用，在生产中并不起任何作用，居民便进入到新的社会组织形式里去了，即居民不再以血缘为纽带，而开始以地域来划分管理，于是我国开始进入到农村公社时期。

我国的农村公社是很特殊的。它和印度的情况有些相似，生命力极强，一直延续了几千年。然而，在不同时期，它有不同形式。原始社会末期，农村公社是真正的居民之间的互助单位。居民在农村公社领导下，去完成那些单个人无法完成的社会任务，如修渠、开荒等。

在奴隶社会时期，从理论上讲，农村公社已经不应再存在了。居民应该以个人为单位，居民分别属于各个奴隶主。然而，实际情况不是这样的。当时，土地属于国家，个人不能占有土地，居民还是生活在农村公社里。他们以家庭为单位，组成农村公社，在奴隶主领主的份地上工作，接受其力役地租的剥削。就这样，经济核算以家庭为单位，劳动则以公社为单位，农村公社以奇特的方式和血缘的家庭组合到一起了，从而形成中国独有的农奴形式。除了这些农奴之外，奴隶主还以战争、购买方式得到一些奴隶，但他们多数不用到生产领域中来，而只是从事于家务劳动。

春秋战国时期，是我国封建社会的初始阶段，农村公社仍然存在着。居民以家庭为单位，仍然生活在农村公社的社会组织里。封建地主阶级将他们牢牢地控制在土地上，让他们为自己耕作，去创造更多的剩余价值。为了加强管理，各国实行保甲制，即五家为一甲、十家为一保、十保为一乡，数乡为一郡，数郡为一县。这样，家庭又奇妙地与行政单位有机地结合在一起了。

将家庭、农村公社和国家的行政机关有机地结合在一起，是中国此时社会组织结构上的一个最大特点。这个特点对于以后的中国社会，如人身依附关系的存在、保甲制度的不断完善、户口制度的形成等都有深刻的影响。

2. 居民的饮食文化

俗话说：种什么，吃什么。我国是一个农业大国，大概从仰韶文化开始，

居民便以农业为其主要的生产方式了。因此，居民的饮食也就受这种生产结构影响，是以农业产品为其主要食物，采集、狩猎、捕鱼所得仅占次要地位。春秋战国时期，我国刚刚由奴隶社会过渡到封建社会，一切都显得朝气蓬勃、蒸蒸日上。农业经济方面更是如此。由于大量使用了牛耕，而且水利治理方面较之于以前有了进步，这个时期，我国粮食耕作业已经比较发达，产品已经非常丰富。

主食 我国地大物博，各地的生产品种不一样。我国北方，确切地说，在我国陕西、山西、河北、山东，以及甘肃东部地区，在这个时期，是以种小米为主的。居民则以小米为其主食。在我国的文献里，小米又称之为粟、谷子，是一种野生的狗尾草培育而成的黄颜色谷物，因其形状圆而似米，但又比大米颗粒小，故又称为小米。小米耐旱，自生能力较强，在我国有较长的种植历史。早在公元前 5000 年以前的文化遗址中就已经有小米的遗物出土了。在春秋战国时期，我国的小米有两种：一种是不粘的小米；一种是粘的小米，俗称之为糯小米。除了小米之外，在我国北方还种植有小麦。小麦种植并不始于中原地区，而是西亚、南欧、北非一带居民经常种植的谷物之一。大约在商周之际，由西而东，传至西域，再由西域传至中原。考古工作者在我国西域的一个名叫楼兰的地方，发现了一批古墓，其时代约在公元前 3800 年前后。古墓中就出土了圆锥、二体两种小麦。这说明我国的西域地区，早在 5000 多年前就已经知道小麦的种植技术了。小麦传至中原地区，大约在商周之际，因为在这时的古代文献里，已经有关于小麦种植和食用的记录。小麦的种植区域，首先是以西域为主，其次是我国的黄河流域。北方地区的第三种经常种植的粮食作物是高粱。高粱，不择地，耐旱涝，它的秆高，可以作烧柴、建筑材料和制作用具的原料，高粱还可以用来酿酒。因而从很早时间起，这种作物就成为我国居民种植的农作物之一了。在山西、河南、河北、辽宁等地的新石器时代的遗址中就已经发现这种作物了。我国的高粱，经过培育，也有两个品种，一种是粘性的，一种是不粘的。前面一种高粱，除了这个名称之外，还有一个俗名，叫作糯高粱。不粘的品种产量高些；但口感不好，而粘性的高粱，虽口感好，但产量较低。居民从广种广收的角度，多喜欢种植不粘的高粱，故一般人只知道我国有不粘的高粱，而不知道有粘性高粱。我国北方的第四种粮食作物是豆类。我国的豆类种植有一个发展的过程，其品种也是多种多样。在中西之间尚未有正式交通之前，我国的豆类品种还是不太多的。主要是毛豆，也即黄豆，其次是蚕豆，也即大豆，再其次是红豆。中西之间交通以后，才有了豌豆、绿豆、胡豆等品种。

在我国南方，土地潮湿，多雨，空气湿度大，水源充沛，种植小麦、小米这些农业作物显然是不适宜的，而种植大米、薯类、茎块性植物则得天独厚。因此之故，大约公元前 7000 年左右开始，我国的南方已经开始种植大米、白薯、南瓜等食粮作物了。大米，在未脱壳以前被称作稻，也称作水稻，因其性喜水的缘故。早在公元前 5000 多年的浙江余姚河姆渡遗址中，就已经出土水稻了，而且还是晚籼稻，以后才有了粳稻品种。

我国的西北和西南地区，是一片高原。这里海拔高，空气稀薄，气压高，无论是种植小麦还是种植大米，都是不适宜的。这里的居民为了生存，除了大力发展畜牧业之外，还在农业方面为繁荣祖国的农业作物品种，作出了自己的贡献。在这个时期，这里已经有了青稞的种植。这个时期，在青藏高原，由中原引进的大麦也开始大量生产了。大麦属于燕麦的一个品种，产量高，

耐旱，是这里较为理想的种植作物之一。

主食制作 在这个时期，西方的居民在主食制作方面，总的说来是很单纯的。面食方面，一般是只做饼、烤饼、面块、面包等；而米类则较少，一般是用来煮稀饭，或作干饭。用来烹调的锅也极为简单，只见到过烤面包的锅和炕饼的炉。在这个时期，中原的居民在主食烹调方面正在形成自己的风格。

首先我们来谈一谈炉子的问题。大约从北京猿人开始，我国的居民就开始掌握了火的应用。然而，直到夏代以前，我国的居民并没有真正地用过煮饭的炉子。人们要做饭，通常是将装食物的陶罐安放在三块石头上，用明火来煮。稍有进步，也只是将锅的底部再加上三只腿，放在明火上烧。比如我国新石器时代的鬲、鼎、甑等，它们的底部都有三只腿，就是起这种作用的。用这种方法作饭，无法控制火苗的方向，也无法控制火温，其烧治的菜肴的味道可想而知。夏朝以后，我国的锅开始有了一些变化，出现了平底的锅，圜底的锅。这些说明，我国的居民已经出现了可以在室内生火做饭的炉子了。我国最早的室内炉子是什么样，现在已经不可知道了。然而春秋战国时期，我国的炉子，其形制是比较明确的：炉子外围是一个平台，其正前方是一个炉膛，其上方是置锅的灶口，在炉膛的下方，有一个透空气的通风口。这时，我国中原地区的炉子大都很高，约有一米。这种炉子不受风力影响，火力集中，能调节火温，为应用烹、煮、炒、炸等技术奠定了基础。

制做主食的锅，在我国前后也有一个明显的变化。在夏代以前，我国居民制作主食，一般只有煮、闷、蒸三种方法。煮，是将食物放入锅中，里面再加上很多的水，通过加热水，再将食物煮熟。这么做出的饭是稀饭。闷，是将锅里放适量的水，再放食物，放置火上，让水加温，当水快干时，食物也熟了。这么做出的饭是干饭。在这个时期，这种方法并不常用。第三种方法是蒸，即将放入水中的食物，尤其是小米，煮到半熟之时，将其打捞出来，再放到一种有鼻子的锅上去蒸，利用蒸气将半生的食物加热至熟。与此相适应，在锅这一方面，就出现了三种常用的锅：用来煮食物的是圜底的陶罐，它的学名叫“鬲”。除了“鬲”之外，还有“钵”、“豆”。用来闷饭的是底稍为平一些的陶罐，目前我们还没有见到相应的学名，有些人将“豆”化到其名下，这还需要再讨论。用来蒸饭的是两层的，底下还是鬲，而在鬲之上，通常还要再坐一个有鼻子的盆状物，这个盆状物是可以从鬲上取下来的，学名叫“甑”。另外还有一种器皿，其形制和甑有些相似，而功能完全相同。还有两种器皿，是很值得研究的。一种是由锅和灶一块组成的，即下面是灶，而上面是锅，它们是联体的，这种器物名字叫作“釜灶”。一种是下有足，通常是三足或四足，上面为平板，有挡，和现在的平底锅有些相似，学名叫做“盘”，在春秋战国时期是非常流行的。如新疆出土的几件方形承兽盘等，就是这种器皿。总的说来，到这个时期，锅的形制没有太大的变化，但其质料已经不用陶器了，而是用铜或铁的质料了。

副食和菜蔬 蔬菜是食物组成中的一个不可缺少的部分。我国古代居民很早就知道它的重要性了。所谓“饥馑”的“馑”字，就是指蔬菜歉收而言的。

《尔雅》曰：“菜不熟为馑。”说明我国居民在春秋战国时代就已经相当重视蔬菜的食用了。春秋战国时代，居民的副食较之以前有了一些变化。首先是蔬菜的品种发生了变化。除了野菜之外，一些种植的菜已经摆上了桌子，并且经常化。通过文献，我们知道，这时居民常食的蔬菜有 20 多种，这是通过研究《诗经》得出的结论。常见的蔬菜有 5 种，即《素问》中所提到的“五

菜”：葵、藿、蕤、葱、韭。葵菜即现代人们称之为冬寒菜的菜，它的学名叫“冬葵”。直到唐代以前，居民还是以这种蔬菜为主要蔬菜，故《齐民要术》中详细记载了这种菜的种植工艺。唐代以后，居民嫌它性太滑，不益人，渐少种植。第二种常见的蔬菜为“藿”，用通俗的说法就是大豆叶子。这是一种常用来做汤的菜蔬，如《战国策·韩策》就说：“民之所食，大抵豆饭与藿羹。”其中的藿羹，就指的是大豆叶做成的汤。

除了以上5种大菜之外，通过一些文献，我们还知道，在春秋战国时期，这里的居民还种植蒜、蔓菁、萝卜、南瓜、冬瓜、黄瓜、苦瓜、丝瓜、芹菜、花生等。在这个时期，我国所种植的蒜是小蒜，也称“卵蒜”，产量较低，较之东汉以后由西域移植过来的大蒜，质量要低，产量也低。蔓菁即《诗经》中所说的“葍”。这种蔬菜是我国自古就有的蔬菜之一，春秋战国时代的居民很喜欢吃这种蔬菜，如《吕氏春秋·本味篇》就说：“菜之美者，具区（太湖一带）之菁。”这种菜在三国时期还在流行，诸葛亮认为这种菜在冬天里可以当主食。唐代的杜甫也吃过这种菜，故其诗曰：“冬菁饭之半。”看来杜甫不仅是将其当菜吃，而且是将其当饭吃。在春秋时期，中原居民把萝卜叫做“菲”，并培养了许多优良品种。在春秋战国的诸菜蔬当中，菰的种植要算是比较特殊的了。菰，又叫生茭白，这是一种水生的植物，秋天开黄花，结籽可碾米，又称“菰米”，是一种滑腻芳香型的食物。春秋战国居民喜欢用其煮稀饭，被称作“九谷”之一。这里所指的蔬菜，是指其基部的嫩茎，洁白甘脆，即茭白，这是作蔬菜的。还有一种蔬菜，在这个时期刚刚出现，即白菜，它的学名叫“菘”，也即我们日常生活中常常吃的大白菜。在春秋战国时期，白菜的品种还不是很好，而至南北朝时期开始出现了好的品种，从而成为居民的常吃菜蔬之一，故梁陶弘景说：“菜中有菘，最为常食。”

必须指出，在这个时期，中原的居民还没有掌握炒菜的技术，因为到目前为止，还没有发现用于炒菜的尖底锅，以及用来炒菜时翻菜的锅铲。这个时期，居民大多是将蔬菜腌着吃；或者作为配菜，生着吃；或者作为调剂品，放在肉食里。在这个时期，制作蔬菜最好的办法是腌，这在文献里是有记载的。东周的居民喜欢吃腌菜。那个时期，腌菜有两种方法：一种是在菜里放入大量的盐，再调入一些水，用盐水将菜腌熟，这是我们现在称之为咸菜的菜。一种是用热水浇菜，再放入适当的盐，将其放在不透气的器皿里，用半腌半闷的方法让其熟透，这是我们现在称之为酸菜的菜。

在这个时期，副食的品种是很多的。主要是块茎作物，如马铃薯、白薯等，其次才是豆类作物，如黄豆，以及一些粮食作物所制成的淀粉质成品。制作豆制品的方法，一般是和制作主食有些相似，将其煮熟或蒸熟。而在另外一些情况下，则又和制做咸菜的方法相同，如制成豆鼓等。

水果 这个时期，我国的居民已经有了哪些可以食用的水果，要做一个总结性的报告是有一定难度的。我们只能作一个大致的介绍。这时已经有了樱桃、桃、杏、梨、李、奈、柿子、山楂、枣、栗、柑桔、枇杷、椰子、酸梅、香蕉、龙眼、荔枝等。在我国西北地区，则有了葡萄等。我国的樱桃种植历史很悠久，早在《礼记·月令》中就提到了这一种水果，认为其“此果先成，异于余物”，从而成为贵族宗庙的重要祭祀品之一。考古工作者在河南藁城商代的遗址中出土了桃核，表明我国种植桃树已经有3000多年的历史了。《诗经》、《尔雅》诸书中经常提到这种水果。杏，也是中国古代就有的水果之一，在春秋时期成书的《管子》中就提到了这一种水果，称“五沃之土，其

木多杏”。中国的杏以后传入到了波斯，又从波斯传到了亚美尼亚，并经亚美尼亚传到了希腊。希腊人将此种水果认作是“亚美尼亚人的苹果”。梨，也是春秋时期居民常吃的水果之一，如先秦时期的典籍《庄子》、《韩非子》、《尔雅》中均提到过这种水果。在汉代，我国居民培育出了更好的品种，如紫梨、芳梨、大谷梨、细叶梨、瀚海梨等。名声最大的梨是“真定御梨”，《史记》赞其曰：“大如拳，甘如蜜，脆如菱。”以后，在公元2世纪时，我国的梨西传至印度、波斯，并被梵文称为“秦地王子”。柰，在古代的文献里经常被提起，然而其内涵则是含糊的。一般讲来，沙果、海棠果、绵苹果都可称作“柰”。中国的柿子是一种很古老的水果品种，《礼记·内则》就提到了这一种水果。这种水果直到19世纪以后，才由中国传至欧洲。我国种植枣和栗的历史也是很悠久的，《诗经》中记载了枣的11个品种，北方的燕国甚至将枣、栗作为粮食来看待，故《战国策·燕策》中说：“北有枣、栗之利，民虽不由田作，枣、栗之实，足食于民。”

肉食及制作 除了辽阔草原上的居民，以及西部边远地区的游牧民族之外，在广大的农业区里，中原的居民，在此时期，主要肉食较之以前没有发生太大变化。中原居民的肉食结构，大致在龙山文化时已经基本确定了。这个时期，居民主要食用猪肉，其次是牛肉，再其次是鸡肉，然后才是羊肉、鸭肉、狗肉、鹅肉和一些野生资源的肉类。

春秋战国时代的居民，由于还没有掌握炒菜技术，故而在制作肉食时，还和前代一样，是以吃卤制品为主，即将大块大块的肉直接放入到水中，和以卤料，让其煮熟，然后在其质地比较硬的时候将其捞出，放凉，最后切着吃。例如我国古代的著名教育学家和政治家孔子，有一次就说：肉不方正则不食。这意思是指，如果肉切得既不方，也不正，这是不符合礼制的，他不能食用。这种肉就是卤制的肉，或煮熟的肉。煮肉的汤，春秋战国居民通常是不喝的，都认为那是一种料汤。这种汤料一般不扔，通常在这一次用完之后，找一个罐子将其盛好，以备下一次再用。春秋战国居民吃肉和现代居民不太相同。那时的居民是将瘦肉和肥肉放在一块煮或卤的，而居民更喜欢吃煮熟或卤熟的肥肉，认为这是一种更好吃的肉。现在则不同，大多数人不喜欢或不敢吃肥肉，认为这种肉的胆固醇太高。目前见到的器皿中，最多的就是鼎、敦、豆，这些都是用来煮或卤肉的。这个时期居民食肉的另外一种最常见的方法是炖肉。这也是将肉放在水里煮，多数是放入凉水，但只放少许的调料，肉熟的标准和卤肉不同，这种肉要煮得更软一些，居民是连汤带肉，一块服用。中原居民最常用的第三种制作肉类的方法是炙肉，即将肉切成方正、大小相同的块，再将其串在一起，然后放在火上烤，这就是我们现今所说的烤肉。商纣王实行“炮烙之刑”的原理，就和这种烤肉是相同的。除了烤片肉之外，商周以来，还烤整猪、整羊、整牛。据说味道很不错。

饮食器具 这是一个很复杂的问题。大约从夏王朝开始，我国居民就形成了一整套的比较规范、具有针对性的饮食器具，如煮肉所用的器皿，和炖肉所用的器皿是不一样的，盛煮肉的器皿，和盛炖肉的器皿也是不一样的。另外，吃饭、喝汤、盛水果等所用的器皿也是不能相互混用的。这就形成了一整套的饮食餐具制度。到了春秋战国时期，夏代以来的一些器皿，通过淘汰和重新组合，已经发生了很大变化，形成了新的饮食制度。古代的一些器皿，目前只见于礼器，而不见之于日常饮食。但是，哪些器具只见之于日常使用，而哪些器物则专门用之于礼器，在文献介绍不全的情况下，我们不敢遽然作

出定论。大体言之，在这个时期，居民已经将炊具、盛具、食具、容器等器皿完全分开了：用来煮饭的是鬲、罐、钵；用来盛饭的是碗、小盘；用来盛汤的是勺、匙，用来夹饭菜的是箸（筷子），用来喝汤的是勺。

3. 居民的服饰文化

春秋战国时期，我国的服饰有了一个天翻地覆的变化。一方面，由于五霸、七国之间文化相互有了进一步的交流，南方居民的服饰传到了北方，北方居民的服饰传到了南方。另一方面，一些少数民族如西羌、楼烦、犬戎、东夷、蜀、巴等渐渐地融入到了中原居民的行列之中，他们也将自己的服饰文化带入到了中原。在两个因素的影响下，我国居民的服饰在这个时期就有了相当大的变化。

质料我国居民自新石器时代以来，主要穿麻质衣服。我国的麻，也称作大麻，这是一种一年生的禾本科植物。它的茎秆较长，头上长穗，根部小，皮薄而能剥下，且纤维长，可以用来织布。中原居民是这样从麻杆身上剥下麻来的：大麻植物成熟以后，将其砍下，再放在阴凉的地方晾干。只有这种阴干的麻，将来剥皮时才能纤维长。将阴干的大麻杆，拍去头顶上的穗花，剥去根梢，将其放入水中。用来沤麻的水最好是不流动的死水，也就是经过发酵的水。这种水沤出的麻光泽、纤维长，质软。大麻沤好以后，将其捞出，再阴干，在其半干未干之时，就来剥皮，一般是沿着麻杆的根部向麻杆的梢部剥。将剥出的一绺绺麻丝，经过一定工艺，制成麻线，最后根据不同需要，制成厚薄不同、光泽不同的麻布。在春秋战国时期，绝大多数的麻布都是用织机织出来的，而不是手织的。我国幅员辽阔，各地的气候也不一样。南方地区稍寒，人们多穿夹衣，夹层中填充的原料大多数是蚕茧壳，又作锦纛。那时中原的居民还不知道棉花，故用此物来作加絮。在北方地区，由于冬季寒冷，麻布御寒有限，在这个时期，中原既没有棉花，也没有茧絮，只好用皮革或皮毛来做御寒设备了，故皮革制品还占有很大市场。从《诗经》的记载看，当时中原多狐，贵族多用狐皮为衣。除了麻布和皮革之外，在中原和南方，一些有钱人还穿丝绸衣服。我国从商代以来就已经能织丝绸了（这个历史或许还要早一些），只是产量和质量有待改进。春秋战国时期，我国的丝绸不仅已经能够满足国内的市场，而且能够输出到国外去，例如阿尔泰山北巴泽雷克文化的居民就穿中原居民织就的丝绸服装了。中国国内消费丝绸不是什么太稀奇的事。夏天，居民就直接穿丝绸的外衣，而冬天则将丝绸作面，麻布作里子。在这个时期，居民穿什么质料的衣服是没有什么禁忌的，不像宋以后，平民不能穿丝绸质料的衣服。

款式我国的居民，在春秋战国时期，服饰有南北之分。大体讲来，北方人穿的衣服显得瘦一些，紧身一些，而南方居民所穿的衣服要宽松一些。但总的讲来还是一样的，一般分为内衣、外衣、夹衣、鞋靴、袜、帽等。

内衣的款式有男女之别。男性公民，此时的内衣大多是由背心和裤子组成。背心的式样有些像现代北方居民所穿的马甲，而底边平些，这是一种对襟的服装。这种内衣穿着方便、不透风，很受人们喜欢。不仅平民穿这种服装，就是贵族家居时也穿这种服装。在背心之下，男性通常是要穿内裤的。中国古代居民外边通常罩套长袍，如果长袍之下不穿裤子，于礼不合，也易受风着凉，故要穿内裤。在春秋战国时期，男性居民的内裤是大裆裤，裤管

较宽，裤脚要收口。妇女内衣要复杂一些。在最里面无论贵贱通常都要穿一种叫“亵衣”的背心，它的作用是护住双乳和肚子。中国古代居民一直认为，一个人发病最容易由肚凉引起，故很重视用衣服保护肚子的温度。这种亵衣是从最初的肚兜发展而来，以后又被乳罩所代替。在亵衣之外，妇女通常穿另外一种背心，大多是短袖的，也有长及胳膊肘的，其右衽、小圆领。妇女的内裤和男性居民的款式大同小异。

在内衣之外，一定要有外罩袍。男性公民的外罩袍根据气候不同、身份不同，有不同的款式。平民，或者务农的农民，一般穿一种叫“褐”的外罩袍。“褐”有两种：一种长一些，过膝，人们称其为长褐；一种稍短些，及膝，或不过膝，人们称其为短褐。无论长褐还是短褐，其款式都是一样的：压领，领口作三角形；右襟，襟有宽边；腰间一般系带，带子宽窄不一；腰作桶状，上下一般粗细。这种褐，绝大多数都是用粗麻布制成的。而一些稍稍讲究一些，则用上了光的细麻布制成。后者是在节日里穿的会客服装。一些富贵人家，则不穿褐，而穿袍。袍子的名称有许多种，如襦、袍、衫等，但其款式与褐大同小异，为压领、右衽，只是长过于膝，至足踝，着脚面。由于气候的关系，在中原地区，夏季长袍与冬季的长袍质料是不一样的。夏季的袍子多是用质地比较柔软的布料制成的，如细麻布、丝绸等。秋季的袍则是用夹层的布料制成的，即里面有一层细麻布或粗麻布，而外边则是一层丝绸。春秋战国时期的男子，在外衣之上，于腰际，通常都要系一根腰带。最初，这和所穿的内裤有很大的关系。当时，中国还没有松紧带一类的东西，男子所穿的大裆裤易掉下来，人们必须用一根绳子将其系住。以后，系裤的腰带变细，都收在长袍以内了，外边的那根系带就只有装饰意味了。在春秋战国时期，在一些士大夫那里，这根带子是有作用的：它们通常缀着一些玉坠之类的雕塑品。春秋战国时期的居民和商周时期的居民一样，都是很迷信的，认为带着这些玉坠儿能够避邪。在春秋战国时期，所有的这些带子都是用丝织成的。

妇女的外衣和男性截然不同：她们通常是穿上衣下裙。上衣是指穿在上身的衣服，这是由高竖领、对襟或右衽的对裁上衣所制成的。连接两片衣襟的纽扣是绊扣。这是我国古代居民对人类文明的一项贡献。妇女下身所穿的衣服是裙。在我国古代，绝大多数妇女是不穿裤子的，而是穿裙。中国古代妇女为什么一定要穿裙子，而不肯穿裤子，这既有民族风俗的缘故，同时也有生理的缘故。原来，东方妇女大都臀部下坠。为了掩饰这一看起来并不是缺点的不足，中国妇女通常喜欢穿裙，而不肯穿裤。春秋战国时期的妇女讲究穿长裙，裙的下摆一定要遮住双足。这倒不是受礼教制约，而是从美学方面考虑的。为此，在春秋战国时期，妇女所穿的裙子有百褶、六幅、八幅、湖水等多种款式。

鞋靴 中国古代居民的，鞋靴款式，没有太大变化，自古至今，大体属于一系。在这个时期，鞋子有两种款式：一种是方口平底，额际系带，麻质，是用编织方法制成的，这是我国最早的草鞋的变体和发展。一种是圆口厚底，尖吻上翘，后有提绳，绸面。前一种鞋子大多是平民或干体力活的居民穿的鞋子，而后一种则是有身份的人穿的鞋子。无额连腰的靴子，在中国大约诞生于阶级社会的初期，但是一直没有发展起来。这是因为，在我国古代，居民从事生产劳动或出门办事，一般用不着这种靴子。而且，穿着长袍或短褐，配上这种鞋子也很不好看。到这个时期，由于开始掌握了马术，人们常常出

门乘马。而乘马不宜穿长袍，需穿裤子。再是乘马时需将双脚悬空，方口或圆口的鞋子虽然有系带但总是不牢的，易于掉落。于是靴子开始发展起来了。目前见到的靴子有短腰、高腰、中腰、硬质皮革、软皮革、靴等式样。

头饰 春秋战国的居民认为：发肤受之于天地与父母，皆不可轻易言剪说截，故都留长发。无论男女，他们通常将头发盘扎起来，于头顶上作髻打花。他们是这么梳理头发的：先将头发分成上下两层，皆往后梳；梳到头顶（或梳至后脑勺上）的两层头发拢至一块，握成一把，将握成一把的头发弄弯打折，形成一个发髻；用丝绦将这个发髻一匝匝地捆紧；最后将一根长约五寸的簪子横别过去，穿透握成几折的头发。

中国自古以来就被称作冠带之国。冠是指头顶上的饰物，而带是指腰间系的饰物。仅就冠而论，由于我国古代居民都是留这么一种发型，而这种发型则妨碍了头上戴帽子，故在这时一直没有将帽子发展起来。中国古代的居民要么就是头上戴冠，要么就是头上系帕，而没有帽子。

在不同社会地位、职业的人那里，在不同性别的人那里，发髻之外的冠带款式则是不一样的。务农和从事繁重体力劳动的人，无所谓冠带。因为整日需要弯腰劳作或东奔西走，戴着冠带是很不方便的。故而农民们大多是在发髻之外，再于头顶上扎一块头帕。头帕多打结于头顶，再将头帕的两个角于正前方打花作结。读书人或做官的人，有一个头饰的问题。夏季天热，头发大多是露在外面的。为了美，男子们通常都在发髻的正中，别扣一个饰物，或镶珠，或嵌玉，款式新而别致，颜色较为夺目。冬季，天气渐寒，发髻上多系丝帕。在做官的那里，为了区别级别，有了冠。中国的冠和西方的帽子是有区别的。中国的冠外形很像是一种帽子，其顶很高，扣于头上，帽顶有梁，以示等级区别。这种冠的额顶很高，原因就是收藏高高耸起的发髻。春秋战国的妇女，头顶上大多有冠也有饰，有的是冠上附饰。在春秋战国时期，由于没有命妇制度，故妇女头上的冠饰和政治地位没有太多的联系，而只是一种发饰。妇女头顶上的冠，大多是用金属制作的环状物，它通常都被戴在头顶正中，以遮住发髻。在这些金属环状物上，一般都吊缀一些闪光发亮的金属或珠玉。饰有许多种，如鬓角上的饰物，发髻前的饰物，发髻上的饰物等等，花样很多。

4. 居民的婚姻制度

到目前为止，有关春秋战国时期的婚姻制度、方式、内容，没有专著进行研究和讨论。有关的资料皆散见于《十三经》的《经》、《传》、《记》当中。这些古籍的写作时间，最早大约开始于商朝后期，或西周的初期，而最后形成于汉代。其主要内容是在春秋战国时期形成的。根据这些资料，大体可以知道：我国的阶级社会的婚姻方式，大体自商朝时期就已经定局了，而至周朝时制度化。春秋战国时期的居民的婚姻，一般讲来，是一种过渡性质的婚姻，即一方面，它还没有排除原始社会、奴隶社会所赋予的一些内容；一方面，由于进入到了封建社会，它也有反映封建社会政治经济内容的成分。总的讲来，在这个时期，婚姻以一夫一妻制为主。然而，必须指出；这只是对那些没有社会地位的贫苦农民而言的。对于那些高级贵族，特别是那些封侯拜将的官吏，根本不是这样。在这些人当中，一般都流行着一夫多妻制。总的讲来，在这个时期，居民是以地域划分的，居民则以地域为单位，来选

择结婚的对象。然而，必须指出，由于我国在这个时期还没有真正地进入到以地域为单位的社会发展阶段，农村公社还有一定的血缘成分，故社会上还讲究出五服的婚姻。总的讲来，在这个时期，封建的婚姻制度并没有深入人心，男女在选择婚姻时都还有一定自主权，男子可以择妻和休妻，而女子虽不能拒绝父母包办的婚姻，但她还能改嫁。对于春秋战国时期的一般百姓的婚姻制度，我们认为没有什么可以探讨的东西了，在此，我们只想介绍一下居民婚姻中几个古老婚俗。

陪嫁制度 《诗经·大雅·韩奕》中记载了这么一件事情：公元前7世纪前后，韩侯要娶一位姓韩名佶的贵族之女为妻。依例，他还能得到八位陪嫁的少女为小妾。他出动了一百辆迎亲的车辆，每辆车都是用八匹马拉着。他出城走了一百多里，这才将自己的一位正妻和八位小妾迎了回来。他的妻子长得非常漂亮，陪嫁的八位小妾也光彩夺目。韩侯望着自己将要到手的九位美人，心里高兴极了。从这一段记载，我们可以看出，春秋战国时期的居民，特别是在贵族当中，还流行着一夫多妻制的陪嫁婚姻。这种婚姻不是以陪嫁嫁妆为主的，而是以陪嫁多个妻子为目的的。以这位韩侯为例，他在娶正妻之时，同时得到了八位小妾。这是怎么一回事呢？原来，在春秋战国时期，流行这样一个风俗：诸侯将要出嫁一个女儿给诸侯之时，除了要嫁自己的女儿之外，还要请邻近的或关系比较好的其他两个诸侯国的女儿来陪嫁。正嫁女儿在我国古代的婚俗中有一个专用的名称，称之为“夫人”；两个陪嫁的女子，在婚俗的术语中被称之为“媵”。在春秋战国时期，“媵”的地位是不同的，分为左“媵”和右“媵”。左“媵”位尊，右“媵”位卑。然何国为左媵，何国为右媵，不由族氏的地位决定，而是由母国的政治地位决定的。哪个国家的政治地位高一些，哪个国家陪嫁的女儿就充任左“媵”。哪个国家的地位低一些，哪个国家陪嫁的女儿就充任右“媵”。如果两个国家的政治地位相等，那么就以那个陪嫁的女儿的德行、名声高低来决定其名份。如果两个陪嫁的少女德行、名声不分高低，就以其长得漂亮程度来区别高下。除了得到以上三个诸侯国的宗室之女为妻妾之外，依照制度，这三位来自不同国家的女子，在出嫁之时，还需各带两位本家少女随嫁。选择的标准是：一个必须从自己兄长的女儿中选拔，一个必须从自己的弟弟的女儿中选拔。这随嫁的六位女子分别被称为“侄”和“娣”。长兄之女为侄，兄弟之女为娣。侄、娣的社会地位也是不一样的。在商代，娣的地位高于侄，是先娣后侄。而周代则是先侄后娣。春秋战国从周制，所以侄的地位高于娣。这样，一个诸侯娶妻，就可以得到九位少女了。为什么要立这么一个制度呢？这是为了分出尊卑等级来，以便替诸侯安排日常生活和规定好下一代的接班人。这九位少女，分为三组，即嫡夫人与自己随嫁的侄娣，左媵与自己随嫁的侄娣，右媵与自己随嫁的侄娣，一起伺候自己的夫君。其中一位有子，三人就合着抚养。那么都有孩子了又怎么办呢？这是事先有约的，即嫡夫人有子，就立她的长子为太子，这是最好的结局。嫡夫人无子，那只好立左媵或右媵之长子为太子（先左后右），左媵的地位高于右媵。若诸媵无子，就立诸娣侄的长子为太子，其中夫人侄在先，娣在后，其次是左媵之侄，再为娣，再其次是右媵之侄，再为娣。

蒸制 中国和所有的国家一样，是从原始社会发展而来的。在奴隶社会，以及以后相当长的时间里，都保留着原始社会的一些风俗。同样，进入到封建社会的中原居民，也保留了一些奴隶社会的风俗。如：当一个大贵族死了

以后，他的儿子或侄儿可以娶除了自己生母以外的诸母为妻，甚至他的庶出的孙子可以娶他的嫡祖母为妻。这种制度在西汉中期以后，被视为“乱伦”，是大逆不道，然在春秋战国时期，则是顺理成章，得到同辈们支持的一种正常的婚俗。这是有许多史例可以为证的，如卫宣公继位以后，贪恋父亲的侧妻夷姜的美貌，于是娶她作为自己的妻子，并生下了儿子急子。过了很多年，急子长大了，该婚配了，卫宣公给他找了一房妻子名叫宣姜。卫宣公看宣姜长得很漂亮，于是又将急子之妻宣姜纳为自己的妻子。晋献公继位，取了贾侯之女为妻。由于没有生下儿子，于是又将自己父亲的妃子齐姜纳为自己的妃子。齐姜很给他争气，生下了后来著名的秦国穆夫人和太子申生。晋献公死了以后，他的儿子晋惠公立，恋于父亲的妃子贾氏美貌，又将其纳为自己的妻子。楚国有一位丞相，名叫连尹。在一次战争中，与楚国的大王楚庄王一起，攻灭了陈夏氏侯国。陈夏氏侯爵有一个妻子名夏姬，生得极为漂亮。楚庄王欲纳为自己的妻子，被申公巫臣所阻，于是便将这个女子赏给了丞相连尹的儿子襄老。襄老死，连尹之孙名黑要，也心羡父亲的妻子夏姬。于是待其父死后，便将夏姬纳为自己的妻子。这种婚姻，通常是在一个家族中发生的婚姻关系，而且是男性的晚辈与女性的长辈之间发生的一种婚姻，其在春秋时期有一个术语，名叫“蒸”。我们把这种婚姻制度称之为“蒸制”。

因制 在蒸制之外，春秋战国时期还流行另外一种婚姻制度，即“因制”。这是一种位卑的男性与位尊的女子发生的性关系或婚姻。春秋战国时期的文献对这种婚姻也是有记载的。春秋时期，在现今河南、安徽、山东交界处有一个封国，名叫宋国。宋国有位名叫公子鲍的人，是一位长得非常漂亮的年轻人，它是现任宋侯的堂弟。有一年，宋国发生了饥荒，饿死的人很多。公子鲍为了解救国人，将自己所有的谷物全部都捐了出来，但是还不够。于是他就向自己的嫡祖母宋国太后襄夫人求贷。襄夫人虽然年纪大了，但春心仍在，对自己的嫡孙子公子鲍很有意思，很想和他结成连理。当她知道心爱的人有了困难之后，为了成全他，就将自己所有的私房钱都捐了出来。国人看出了襄夫人的心事，很想成全她，于是就派人去向公子鲍说媒。公子鲍最初不肯，大概是嫌这位嫡祖母年纪大了。后来，说情的人太多了，他招架不住，于是同意了。就这样，一位祖母就和自己的孙子结了婚。结了婚的襄夫人对鲍公子恩爱有加。为了让自己的新丈夫高兴，她借其嫡孙宋昭公外出之际，派人杀了他，而立鲍公子为宋国的国王，这就是日后的宋文公。襄夫人地位很高，而且是公子鲍的嫡祖母，她大张旗鼓，欲嫁给自己的嫡孙，众位亲友不以为耻，纷纷出来说情，可说是当时社会承认的一种婚姻。这种婚姻在当时的术语上被称为“因”。

报制 蒸制和因制都是在直系的亲属之间发生的性关系或婚姻关系。这种婚姻，在原始社会，是为了解决同族人不通婚，异族人通婚较为复杂麻烦而形成的一种婚姻。到了奴隶社会时期，这种婚姻成为维护奴隶主既得利益和调解各个奴隶主矛盾的手段，而性的关系只占据次要的地位。在春秋战国之际，除了上述这两种婚姻制度之外，中原居民还流行一种婚姻制度。它的情况是这样的：春秋时期，郑国有一位国王，是郑文公。郑文公是郑厉公的儿子。郑厉公死了以后，郑文公即位。郑厉公有一个兄弟，也就是郑文公的叔叔，初娶一位名叫陈妃的女子为妻，陈妃生得很美丽。不久，郑厉公的弟弟、郑文公的叔叔去世，这位陈妃成了一个寡妇。郑文公即位之后，立即将自己叔叔的妃子，也就是自己的婶子陈妃纳为妻子，生下了两个儿子，一个名叫

华，一个名叫臧。郑文公是郑厉公的儿子，而其叔父郑子则属旁支，他的妻子陈妃则是旁支之妻。正室之子与旁支之妻、婢、嫂、庶母发生性关系或婚姻关系，则在术语上称之为“报”。

叔接嫂制 就在春秋战国之际，中原的居民还流行一种婚姻制度，即兄长死后，其弟有权将其嫂子纳为自己的妻子。如果长房的长子因为一些缘故，丧失了自己继承权的地位，而继有继承权的人，有权将原先那位有继承权的人的妻子纳为自己的正室妻子。这就是后世所谓的叔接嫂制度。在春秋战国时期，这种情况也是有例可循的。春秋时期，卫国有许多个大家族，其中最具有影响力有两个，即孔氏和大叔氏。相比而言，孔氏家族的势力大于大叔氏。大叔氏家族有兄弟二人，长子大叔疾、次子大叔遗。大叔疾继承爵位，并担任卫国的大夫，大叔遗在家闲居。大叔疾最初娶了宋国公子朝的女儿为妻，并有两个陪嫁的少女为侄娣。大叔疾与其妻（宋国公子朝的女儿）关系不好，却与随嫁来的娣关系十分融洽。因为一些事，公子朝在宋国失去了政治地位，出奔他国，成为寓客。卫国的孔氏家族掌权人孔文子看到有利可图，便逼着大叔疾休掉原先的妻子（公子朝的女儿），而将自己的女儿孔佶嫁给他。看到公子朝失势，而孔氏家族又咄咄逼人，公子疾便休掉了原妻，而娶孔文子的女儿孔佶为妻。公子疾虽然休掉了公子朝的女儿，但对其随嫁而来的娣却十分怀念，于是在其将孔佶娶进门之后，又偷偷地将原先妻子随嫁而来的娣接了回来，安置在自己的封地里，为其盖宫室，待如妻。这样，大叔疾便有了两个家。孔文子知道这件事以后，很生气，想派兵来攻打他。后经他人劝说，孔文子仅将自己的女儿接回了家，并不再追究。大叔疾为此事感到很没有面子，再加上自己行为不检点，在外地和其他女人睡觉被发觉，并被夺去车，在卫国声名狼籍，于是离开卫国逃到其他国家去了。大叔遗继承了兄长的爵位，享有了大叔氏的继承权。同时孔文子的女儿孔佶纳为自己的妻室。在春秋战国的文献里，没有关于这种婚姻的专门术语，由于其很像现今社会里流行的“叔接嫂”婚俗，故我们称其为叔接嫂制度。

5. 居民的居住条件

春秋战国时期，整个社会都在由奴隶社会向着封建社会过渡，如政治制度、思想文化、歌舞艺术、土地制度等，都体现出了这种过渡的性质。同样，在建筑方面也体现了这种特征。然而，和所有的变化不大一样，在建筑方面，它不能像土地制度、政治制度、兵役制度、赋税制度那样，有一个明显区别于前期的变化，而只是体现了渐进的过程。这大概可以视作春秋战国时期建筑方面的特征之一。总的讲来，在春秋时期，保留奴隶社会的东西多一些；战国时期，则代表封建主义的东西多一些。

都城建设 设防的城市普遍出现，这是春秋战国时期突出的社会现象之一。诸侯筑城、大夫筑邑，屡屡见之于文献记载。到目前为止，中国的考古学家们在中原的大地上已经发现了许多古代都城的遗址，并对其中有一些做了一定程度的勘探和发掘，取得了一定的认识。

洛阳是东周时期东周王都的所在地，其于公元前 770 年迁都至此，而于公元前 249 年被废，前后 500 余年，一直都有建设。大致情况是这样的：都城南临洛河，西跨涧水（古名谷水），平面呈不规则方形。城垣宽约 10 米，夯筑，夯层约 10 厘米。部分城垣外侧，如北城垣的外侧有护城壕沟，深约 5

米。城市的中心建筑大约在城垣西南面靠近城垣之处。城内分布有粮仓、窑场、手工业作坊和居址。

位于洙泗二水之间的是曲阜鲁国故都，平面呈椭圆形，东西长 3500 米，南北宽约 2500 米。城垣夯筑，城门共有 10 座，每一座都与城中的中心大道相通。城中心为宫殿区，中心大街穿过宫城通往城南和城门。宫殿的东、西、北三面，环绕着铸铜、冶铁、制陶、制骨等手工业作坊。

齐国故都位于临淄故城，其由东北、西南嵌筑的大小两座古城组成。大城周 14 公里，小城周 7 公里，平面皆作长方形。大小二城的性质明显，其中小城为宫殿区，大城为平民居住区。城池的东西两面皆临水（东临淄河、西临系水），而不临河的南、北两面皆挖有护城壕沟。城池共有城门 13 座，其中小城南面两座，另三墙上各有一座，大城南北东西各两座。城内大街约有十几条，都有道路通大门。主街七条，宽在 10—20 米之间。城内有排水沟，大约宽 30 米，穿出城垣的地方有石块修筑的外宽内窄的涵洞。

燕国的早期都城在蓟，即现今北京市境内，目前尚没有发现其直接的遗址。燕国晚期的都城在河北易县，称下都，据考建于公元前 4 世纪末叶。古城由东西两个方形小城连接而成，其整个平面近于长方形，东西长 8 公里，南北宽约 4 公里。东面的小城自成体系，其南北西三面环水（依次为中易水、北易水和古运粮河），东面挖有护城壕沟。城垣夯筑，厚约 10 米，城内筑有方形或长方形的建筑夯土台基。在宫城区的附近发现了许多手工业作坊的建筑遗址。

众所周知，春秋时期的晋国，在战国时期被分割为韩、赵、魏三个国家。晋国的都城在山西侯马，这里相继发现了六个城址。其中，“白店”古城最早，南北约 1 公里，东西略窄，平面作长方形。在其上面叠压着“平望”、“牛村”、“台神”三座古城，皆为方形，长宽皆作 1 公里多。三座古城相互套接，作品字形。其中“平望”、“牛城”两城的中部有较大的夯土建筑台基，这里显然是宫殿的所在地。在这三座古城的东面，又有面积较小的“马庄”、“呈王”两座古城，长宽约三、五百米，似为宗教建筑。在这些城圈的南边，沿着浍河的两岸，发现大量手工业作坊遗址。

另外，考古工作者在新郑双泊河和黄河交汇处的地方发现了郑国的都城；在邯郸发现了赵敬侯徙都的赵都城；在山西省夏县西北青龙河畔发现了魏国前期的都城安邑；在湖北江陵发现了楚国的都城郢都；在陕西凤翔以南发现了秦的早期都城雍城；在陕西咸阳至涇川之间的阎良车站附近发现了秦国中期的都城栎阳城；在陕西咸阳的渭水河边发现了秦国后期的都城咸阳城。上述这些都城，虽各有自己的特点，但总的方面也都和上述的几座都城一样，是一些夯筑的、平面呈长方形的古城。

通过对这些古城的调查和研究，我们知道：在春秋战国时期，各国的都城都建筑在靠近河流的平原地带，多以自然的河流作为天然的屏障。城垣夯筑，城垣或以天然河流为屏障，或挖壕沟为防御。宫城大多修在城池的一隅，而以西南面居多。在宫城的附近往往修筑手工业作坊，如钱币、兵器、铜器、陶器、木器制作等。城内的大型居住建筑都建筑在大型的夯土台基之上。城内布局给水和排水系统都很完善。

宫殿建筑 在上述的所有城池里，考古工作者相继发现了一些宫殿居址，这为我们复原这一时期宫殿建筑，以及了解这一时期的居住建筑特点、内容、面貌，提供了极为重要的资料。通过考古调查和文献记载，我们知道，在这

个时期，王宫通常建筑在地势稍高，比较开阔的城内。宫殿通常都建在大型夯土台基之上，台基一般长数十米，作长方形，高约五六米。宫室平面作长方形。除了宫室之外，宫里还有连接各个宫室的回廊、坡道。每个宫室，都是先立壁柱，再砌壁墙，壁墙并不承重。地面经过夯实，然后用彩色绘出地面。在墙壁之上画有壁画，室内还有烘烤炙和取暖的壁炉和排放污水的排水池。在宫室的外边，与回廊、坡道相接还有回廊踏步，这是用龙、凤、几何纹纹饰的空心砖砌起来的。房屋的屋顶是用大量加工过的木头来作栋梁的，衔接栋梁的构件大都是铜部件。在栋梁之上横铺檐子，檐子之上铺饰精美的烧瓦。目前见到的有板瓦、筒瓦，在筒瓦的头上，大多还饰有瓦当，瓦当之上有各种精美的图案。

居民建筑 对于这一时期的居民建筑，我们所掌握的资料不多。考古工作在这方面显得严重不足。通过有限的资料，以及结合文献，我们知道：在这个时期，由于存在着严重的贫富不均，居民间的居住条件是不一样的。在广大的农村，一般的平民还是居住在以木柱为栋梁、以木质的檐子为支架、以茅草为墙壁的房屋里。这种房屋通常是“山”字形的屋脊。稍稍讲究一些的房屋，则在草质壁内外涂抹泥巴。在城市里，一般的贵族和手工业者，大多使用夯筑的办法来建筑屋墙，然后再在夯土墙上搭盖木质栋梁，其上铺瓦以防雨御寒。

6. 居民的葬俗

春秋战国时期的居民在丧葬习俗方面还相当保守地继承了西周以来的某些习俗，这在现今发现的数千座墓葬中得到了印证。由于在这个时期，中原大地上存在着数十个小国，小国彼此之间有意地区别自己的文化与他国的文化，故各地的墓葬都有自己的特点。这一时期的各个小国，尤其是那些二等和三等的小国，都处在风雨飘摇之中，绝大多数都要仰大国的鼻息生活，和邻近的大国尽量保持政治、经济、文化的同步。故相邻的一些国家，在葬俗方面又有很相似之处。我们似可分区对其丧俗作一番介绍。

周人葬俗 周人的墓葬主要出土于洛阳中州路一带，这里原是东周的首都王城。考古工作者在这一带进行了发掘，得到了一些初步的认识：这里的墓葬大致可以分为春秋、战国两期。两期发展有相同之处，也有不同之处。这一时期的墓葬大多为没有墓道的长方形竖穴，大多墓朝北方，只有一部分墓葬向东。这一时期的墓葬绝大多数为屈肢葬，春秋时期的居民大多随葬青铜礼器；战国时期的墓葬一般不随葬青铜礼器，而随葬仿铜陶礼器。春秋时期的随葬礼器多为鬲、簋、罐；战国时期的墓葬多为鼎、豆、壶。一些重要的墓葬随葬青铜礼器、车马器、乐器；一些等级较低的墓葬随葬中没有青铜礼器、车马器和乐器。地位较高的墓葬一般是墓坑大、深，一棺二椁；而地位稍低的居民墓坑稍小，一般是一棺一椁；地位再低一些的墓葬则只有棺而没有椁。

虢人葬俗 春秋时期，在现今陕县、三门峡市一带，存在一个较小的国家，名虢国。通过发掘知道，在春秋战国时期，这里的居民都以没有墓道的竖穴墓安葬死者，死者头向北方。因等级不同，敛尸的棺椁也不同，有的无椁有棺，有的有椁有棺。区别最大的是随葬的青铜礼器和其他一些器物：第一等的居民，一般随葬七只鼎、六只簋、六个鬲，有车马坑和乐器；车马坑里一

一般是随葬十辆车、二十匹马，乐器里有九组钮钟、一件甬钟。第二等居民一般随葬五只鼎、四个盃、四只鬲，有车马坑，但没有乐器。第三等级的居民一般随葬三鼎、四簋、二鬲，有车马坑，但没有乐器。第四等级的居民只有一鼎，偶出盘、盆、罐，没有车马坑、乐器。第五等居民没有青铜礼器，只是随葬一些陶器。经过研究，我们认为，在这里，一等居民应该属于诸侯的太子墓；第二等至第四等大概是属于士大夫的墓葬；第五等的墓葬似为一般的士人或布衣百姓。

华北居民葬俗 华北一带在春秋战国时期为齐、鲁、燕三国及其一些邻近的小国家的分布地。齐国的墓葬大多发现于临淄故城附近，这里大都是数以百计的高大坟冢。坟冢是以石头砌成的；坟内有木质的棺槨；棺槨内多随葬陶质的礼器，如鼎、豆、壶、盘、敦、舟等。这些说明，和中原的其他墓葬相比，在埋葬制度方面，齐人既有中原人固有的特点，如随葬礼器系列、坟墓中有棺有槨，但也有差异，如有高大的坟冢、用石头砌墓圻等。鲁国的墓葬大多也是在其首都曲阜一带发现的。这里的埋葬制度与中原的大多数墓葬一样，都随葬礼器。但其数量不一，除釜之外，其他的器物都是成双出现的。春秋战国时期的燕国墓葬大多是在燕下都附近发现的；还有昌平、怀柔、怀来、承德等地也有发现。据初步得到的资料，可以知道：燕国的墓葬地表大都有坟冢，墓葬的四壁大多夯筑，墓室的南北两端大都有墓道，有大量的陶质仿铜礼器。

晋国居民葬俗 晋国大致就在现今山西、陕西、内蒙、河北诸省相交的一带，而以山西作为其根本重地。到了战国时代，晋国被赵、韩、魏三国瓜分。晋国的墓葬大都是在晋国的故都侯马一带发现的。主要出土青铜礼器，如鼎、鬲、舟、盘、豆等，还有乐器和车马坑。战国时期的魏国墓葬主要出土于河南的辉县、陕县、郑州一带，各个等级的墓葬皆有出土。从现有情况看，最高等级的墓葬地表有突起的方形台基，台基之上有七开间的享堂建筑。古墓有墓道，墓内有棺槨，有随葬陶质礼器。中型墓葬坐东朝西，没有墓道，随葬既有青铜礼器，也有车马坑和乐器。小型墓葬皆头向北方，偶尔坐东朝西，随葬器物以陶质礼器为主，主要是鼎、豆、壶、豆等。赵国的墓葬主要是在邯郸、邢台附近发现的。墓主头向北，为仰身直肢。随葬陶质的礼器，如鼎、豆、壶、盘、碗等。个别的墓葬里出土车马坑和玉器。韩国的墓葬主要是在长治一带发现的。大墓的棺槨四周有积石积炭，多数没有墓道。墓向北偏东约20度，墓内出土不同数量的鼎、敦、壶等。另外，在现今河北平山县发掘的中山王墓是近些年考古的重大发现之一。

通过各地的墓葬发掘和文献记载，我们可以作出如下简单的总结：春秋战国时期的墓葬大多是分等级而下葬的，一般分王、侯、高级大夫、一般大夫、平民这么几个等级。各个等级的随葬品是有区别的，主要区别在随葬的礼器方面，这时的居民以礼器的数量来区别各自的等级。春秋时期大多随葬青铜质的礼器，而至战国时期，则大多随葬仿青铜的陶质礼器，所有的礼器都和饮食有关。春秋时期的墓葬大多没有墓道，而是长方形的竖穴墓，而自战国以后，则有墓道出现。这个时期的古墓的墓主大多是头向北方，个别头向东方。春秋时期的居民大多是屈肢葬，而战国的居民开始采用直肢葬。春秋战国的居民都是使用木棺，一些贵族还有木槨。乐器随葬也是这一时期随葬品的主要内容。这时随葬的乐器多以打击乐为主，而甚少弦乐，反映了春秋战国时期我国居民随葬乐器组合方面的情况。

7. 居民的音乐舞蹈

春秋战国时期，是我国音乐舞蹈的重要发展时期。在这个时期，一方面，由于春秋时代有较多地保持着周代以来生活习俗，故西周时期的音乐文化较多地保留下来了；另一方面，由于时代在向前发展，一些新的音乐形式和内容也跟着发展起来了。

(1) 音乐

众所周知，音乐是由两大部分——乐和曲所组成的。在这个时期，乐是指乐器，即这时的音乐家和音乐爱好者都使用什么样的乐器来演奏曲调，也即他们用什么样的一种“工具”来抒发自己的情感；曲是指用乐器吹奏出来的旋律或曲调，即这一时期所流行的是一些什么样的旋律、什么样的歌、什么样的情感。在这两个方面，春秋时期的居民对前人的东西一方面有所继承，一方面也有所扬弃和发展。从整个的情况看，继承的比重大于发展的成分。在这两个方面，战国时期的居民对于前人的东西，继承的比重要少一些，而扬弃的东西多一些，主要表现在音乐的品种多一些、乐曲的内容更趋于大众化。关于这一时期的音乐，我们首先想谈一谈乐器的情况。

春秋战国时期，中原地区究竟流行哪些乐器，在我们之前，人们只是从文献中得到一些信息。这些乐器是一种什么样子，它们是以怎样的方式进行组合的，人们一直是采用推测的态度。近几十年来，考古工作者在这一方面作了很多的工作，提供了大量新资料，使我们对这一个问题有了更加明确和准确的认识。

这一时期的乐器发现最多的地方是曾侯乙墓。曾侯乙墓位于湖北省随县擂鼓墩一个红砂岩的山岗上，这是一座年代和墓主都很明确的战国早期大墓。这座大墓保存得极为完好，木构椁室的规模之大，出土文物的数量之多和制作之精，都是已知战国墓中极为难得的。曾侯乙墓出土最多的是青铜礼器，其次为大批乐器。品类之齐全、保护之完好都大大地超过了以往的发现。其中一些还是前所未见的，因而对研究先秦时期的乐器帮助极大。

这里出土的乐器，最完整的要数全套的编钟和编磬。它们就像当年演奏情况一样，是悬挂起来的。编钟和编磬是春秋战国时期侯国以上爵位的贵族才能享用的一种乐器。通常，只有在侯国要举行大型宫廷音乐会、重大祭祀时才使用这些乐器。编钟和编磬都是架在铜木结构的曲尺形钟架上的。编钟全长 10 米以上，共分上下两层，高 2.73 米，由 6 个佩剑的青铜武士和几根青铜圆柱承托。悬挂的编钟共有 65 个，总重量为 3500 公斤。编磬架长 2.15 米，高 1.09 米，是由两只鹤状怪禽支撑，共分上下两层，共悬挂了四组 32 件石磬。

编钟共有 65 个，每一个都发两个音，用于演奏的全套五组甬钟，基调属于现代的 C 大调，总音域跨至五个八度，只比现代钢琴的音域两端平均各少一个八度。其中心部位 12 个半音齐备，全部音域的基本骨干则是五声、六声，以至七声的音阶结构。用这种编钟，在旋宫调转的情况下，可以演奏古今中外多种乐典，音色优美、效果甚佳。

编磬由于已经朽蚀，而不能测音。根据残存的磬铭仍能复原当年编磬的悬排情况，并进而推定原先各磬的音高情况。

在编钟、编磬、钟架、木质磬匣上，还附了许多的乐律铭文，总字数在

4000 字左右。编钟的铭文共有 2800 多字，除楚惠王所作铺之外，上层的 3 组 19 件钮钟铭文较少，一般仅在隧部和鼓右标注音名。中下层的 5 组 45 件甬钟不仅有标音铭文，而且有较长的乐律铭文，详细记载该钟所属律名、阶名和变化音名，以及曾、楚、晋等国律名的对应关系。

除了编钟和编磬之外，在这座古墓里还出土了四种不同性质的鼓，其中包括较为罕见的铜盘龙座建鼓和铜立鹤架悬鼓。鼓是我国古老的乐器之一，大约在原始社会末期就已经出现了。然而在此见到如此大的建鼓和悬鼓，不能说不是一个重大的发现。墓中还出土了瑟，这也是一种古老的乐器，而且是春秋战国时期喜闻乐见的乐器之一。墓中出土的瑟一共有 12 件，都是 25 根弦的。出土时腔体完整、彩绘尚存，只是柱位已不明。在这座古墓里还出土了 5 弦和 10 弦的琴。琴是春秋时期居民常常使用的一种乐器。著名的焦尾琴，以及与琴相关的动人故事就是产生于春秋时代。在这座古墓里，出土的最为珍贵的要数横笛和排箫了，各出土了两件。这是我国首次出土。横笛共有七孔，且有底，五个指孔并列，一个吹孔上出，采用叉口指法能吹出 12 个半音来。排箫也是春秋战国时期常见的乐器之一，其管数不一，有 12、13、14、18 等几种，皆长短依次排列，并有舌簧。

除了曾侯乙墓出土的乐器之外，安徽寿县蔡侯墓中曾出土了一套编钟，共三组 19 件，另外出土了一件钲铍、一件镈。这两件乐器也是春秋战国时期重要的乐器之一。

古墓中出土的乐器只是春秋战国时期中原居民经常使用的部分乐器，而不是全部。通过文献，我们知道，除了这些乐器之外，还有竽、箫、筑、埙、虎、笙等。竽是排箫的一种，但又与排箫有所不同，是春秋战国时期居民喜闻乐见的乐器之一。产生于春秋时期的一则寓言“滥竽充数”就是以这种乐器为题材而形成的。说的是：春秋战国时期，有一位国王很喜欢听人集体演奏竽，并给所有给他演奏竽的人以极好的待遇。于是一位不会吹奏竽的人也前来应征，并在吹奏的过程表现得极为卖力，以致于摇头晃脑，深入佳境。这位国王很高兴，给了他极高的待遇。这个小混混在宫殿里一住就是好几十年，天天吃香的、喝辣的，享福之至。后来，这位国王去世了，而由其子继承王位。新国王也喜欢听人吹竽，但不喜欢听集体吹奏，而喜欢听独奏，滥竽充数者本不擅乐器，闻此信，就逃之夭夭了。这则故事虽然未必是真的，但其背景是春秋居民喜欢吹竽。在春秋战国时期的诸种乐器中，北方诸国较为流行的乐器是筑。这是一种类于琴而非琴的乐器，其音质浑厚而苍凉，很符合面对强秦的威胁而无可奈何的愁闷心理。战国末年的燕国乐人高渐离就是以这种乐器驰名燕地，进而利用其声名晋见秦始皇，并试图用这种乐器袭击秦始皇的。埙，是一种介于石与玉之间的石质乐器，通过吹奏能发出清丽悦耳的音质。早在原始社会的末期，中原居民已经使用这种乐器了，夏、商、周时期，这种乐器一直比较流行。笙，也是中原很早就有的乐器之一，它经常与竽一些合奏，进而产生一种奇异的音乐效果。

（2）舞蹈

我国是一个具有悠久舞蹈历史的国家。早在公元前 3000 年以前，于甘肃马家窑文化中就已经出土了一件反映原始社会居民舞蹈的彩陶盆。舞蹈者数人一组，个个臀部拴一尾，在跳集体舞。若从这一文物所产生的时代算起，到春秋战国时期为止，我国已经有 2000 多年的舞蹈历史了。

春秋战国时期，宫廷里，由于等级不同，流行着八佾之舞、四佾之舞、

二佻之舞等多种名目。这是一种由数个女子来进行的集体舞蹈。她们一般都穿着长袖的裙子，束着腰，赤足，以各种扭腰、摆肢、踏足、甩袖、环走、造型来表达一种固有的舞蹈内容。这种舞蹈大多是一些格调比较清新、活跃的旋律，以与比较庄重的祭祀舞蹈相区别。

在宫廷之中，还流行一些比较庄重的、气氛比较低沉的，反映庆典、战功、凯旋、战争等内容的舞蹈，如文舞、武舞等。这时，参与舞蹈的人都要手持象征战争、胜利的干戚、盾牌进行舞蹈。这种舞蹈往往气势比较宏伟、声势较为宏大，参与的人数较多，是一种大型的集体舞蹈。

除了宫廷舞蹈之外，在民间还流行很多舞蹈。由于我们在这方面只见到了有关的名目，而不知其具体内容，故不可能将其复原了。从零星的一些资料看，这时，居民在丰收之余、歉收之际、久旱不雨之时，都要举行与庆贺、祭祀、祈求有关的舞蹈。所有舞蹈都是双人舞或集体舞。在这个时期，单人舞是很少见到的。在舞蹈的过程中，春秋战国的居民一般都手里拿着一些道具，或称舞具。这是一些软质料的道具，如丝绸、手帕、长袖、绳索等。

春秋战国时期，居民在从事舞蹈之时，一般都有音乐为之伴奏，目前尚没有发现不配乐的舞蹈。然而，在不同场合，所配的乐器是不一样的。表现歌舞升平、靡靡之音的宫廷生活的舞蹈多数是配竹丝之乐，而表现规模宏大场面的舞蹈则要求钟、磬、鼓、埙等。为民间舞蹈配乐的多是竹丝乐器和吹奏乐器。

在考古工作中，考古工作者已经发现了许多件乐谱。舞曲的资料，正在整理当中，相信不久之后即可重见于世，从而丰富人民群众的文化生活，并更加让人领略中国古代音乐文明的风韵。

8. 居民的商业交通

春秋战国时期，由于各个国家都是各据一块土地，凭险而守，故物产方面是不能直接通融的。从理论上讲，由于各国凭险自守，闭关不通，会大大妨碍商业交通的发展。其实不然，在这一时期，由于各国都需要对方的一些物产资源，故交通和商业大大繁荣于前代。

商人 这一时期，由于经济的发展，各地诸侯都极力地控制着自己的一小块地盘，不肯将物产互通于邻国，甚至对邻国实行关闭政策，故国与国之间的正常的国家贸易活动是不太多的，这就刺激了各国私营商业的发展。这时，各国都有很多商人。他们通过各种渠道，活跃于各国之间，将这一个国家的特产运往彼国，而又从彼国进口此国必须却又不能生产的物资。春秋战国时期商业上的最大一个特点就是：这时的商人都是以贩运日常生活用品作为自己谋利的最大内容。这一点和两汉时期，及其以后的各朝各代是不同的。这个时期的商人，还有一个特点，就是在政治上非常地活跃。一方面是因为各国都在禁运，商人只能打通有关的关节才能从容经商；另一方面，则因商人见多识广，消息灵通，能向政界提供重要的消息。正是由于商人在政治上很活跃，所以各国的贵族都对商人很尊重，商人的地位很高。

货币 商业的发展刺激了货币的发展。这时，各国都制造了自己的货币。据现有的资料，我们知道，晋国的货币被称之为布币，为铜质，这是目前所知的最早的金属货币。这种货币的款式很像是一柄铲，也似条裤样，故又称其布币。这种货币因其不同时代和款式不同，而有不同的名称。最常见的货

币为空首布，其通长约 10—14 厘米，重 30—40 克。由于晋国的居民喜欢用陶瓮来盛装布币，以免遗失，然久而久之，又因各种各样的原因将其忘却，故近些年来在故晋国大地多次发现整罐整罐的空首布。

赵国是在晋国的废墟上重新诞生的一个国家，难免保留一些旧有的文化。反映到货币上，就是较多地沿用晋国的布币。目前发现的赵国货币，其总数大约两万枚，其中大部分是布币。赵国布币以平肩方足的款式居多，另有平肩尖足、耸肩方足、尖足等款式。韩、魏二国的金属制币在其本国没有发现，而在赵国的一些窖藏中屡有发现，也是以布币居多，另有一些刀币。燕国货币以布币、刀币和圜钱并行，而以刀币数量居多。刀币是一种与布币款式根本不同的货币，它的式样很像有柄的弧刃刀，因部分刀币上常镌刻“明”字，故又名“明刀钱”。

燕国境内发现的明刀钱大约已经超过了三万件，其也分为好几种款式，如弧背、直背、折背、小直刀、直刀等。

齐国钱币在山东各地都有发现，主要款式有刀币、圜钱两种。刀币可细分为：齐法化、齐之法化、安阳之法化、即墨之法化、齐建邦之法化等六种款式。圜钱可细分为益六化、益四化、益化等款式。

楚国货币以金币为主，主要流行的是金版和蚁鼻钱。以安徽寿县等地发现的金版为例，可知，这是一种外形作不规则方形的金质货币，其通长约 7—8 厘米，宽 5—6 厘米，厚约 35 毫米，重 260—265 克左右。蚁鼻钱为铜质，分为大、中、小三种，皆个头较小，是山东、安徽一带流行的最常见的货币，目前在山东曲阜董大城村已经出土了 15000 余枚，而在湖北孝感野猪湖则出土了 5000 余枚。

河南扶沟县西南出土了一批银币，是迄今为止发现的我国最早的银币。其款式为布币。秦国是春秋时期流行货币最晚的国家，直到公元前 336 年，才由国家颁布“初行钱”。这是一种圆形方孔的钱币。

交通 这个时期，由于各地都需要发展经济，也因战争需频繁调动部队，故这一时期，中原各地的交通都有了发展。几个重要的国家，都在自己的疆域之内大力发展交通事业。同时，为了发展各国之间的交通，在边境一带，各国还修筑了一些简易的公路。各国修建公路，都是通过服劳役的形式向全国居民摊派的。

交通工具 这一时期，各国的运输工具都以牛车为主。牛车大都为双轮、单轴、双辕模式，通常用一头牛来拖拉。这个时期，中原的马匹数量很少，而且都是从北方“进口”的，价格很贵，故很少将马匹用于运输。马匹速度快，机动性强，在战场，具有极高的冲击性，故各国都在自己的部队中装备了战马。春秋时期，马匹主要用于拖拉战车；战国时期，除拖拉战车外，马匹还用于乘骑。战国时各国都装备了骑兵。战车已经多次出土，一般是四匹马拖拉的战车。战车是双辕、单轴、双轮。车轮大都安装有幅条，商周时期的实心轮在这个时期已经不再用了。用幅条轮子装备起来的车辆比起实心轮子的车辆速度快、阻力小、显得轻便。

